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HUA XIA BANK CO., Limited.
二〇一四年年度报告

二〇一五年四月十五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15 年 4 月 15 日审议通过了《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会议应到董事 17 人，实到 17 人。本公司 3 名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

以本公司 2014 年年末总股本 8,904,643,509 股为基数，每 10 股现金分红 4.35 元(含税)。以总股本 8,904,643,509 股为基数，按照每 10 股转增 2 股的比例，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具体内容详见“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四）本公司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国内审计准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五）本公司董事长吴建、行长樊大志、财务负责人关文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符盛丰，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六）本报告包含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这些前瞻性陈述不构成本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	3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4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8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3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8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4
第八节	公司治理	64
第九节	内部控制	6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1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71

释义

在本年度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涵义。

本集团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所属子公司
本公司、本银行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监会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监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财政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SHIBOR	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
元	人民币元

重大风险提示：本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对本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董事会报告中关于风险的相关内容。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中文名称：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华夏银行

英文名称：HUA XIA BANK CO., Limited

二、法定代表人：吴建

三、董事会秘书：赵军学

证券事务代表：张太旗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2 号华夏银行大厦

邮政编码：100005

电 话：010-85238570，85239938

传 真：010-85239605

电子信箱：zhdb@hxb.com.cn

四、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2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2 号华夏银行大厦

邮政编码：100005

网 址：<http://www.hxb.com.cn>；<http://www.95577.com.cn>

电子信箱：zhdb@hxb.com.cn

五、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刊载年度报告的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http://www.sse.com.cn>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六、股票上市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华夏银行

股票代码：600015

七、报告期内注册变更情况：

（一）基本情况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98年3月18日

首次注册登记地点：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14年5月23日

变更注册登记地点：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变更注册登记内容：注册资本变更为890464.3509万元人民币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00000000029676

税务登记号码：京税证字11010210112001X号

组织机构代码：10112001-X

（二）上市以来，主营业务变化情况

本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无变化。

（三）上市以来，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本公司上市以来无控股股东。

八、其他有关资料：

本公司股票的托管机构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本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市延安东路222号外滩中心30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吕静、李婧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本年度主要利润指标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14年
利润总额	24,0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9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7,912
营业利润	23,891
投资收益	580

营业外收支净额	1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8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8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百万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8	-5	-8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9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3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120	50	59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12	45	92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38	15	24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4	30	68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5	1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69	29	68

注：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要求确定和计算非经常性损益。

二、截止报告期末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百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14年	201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12年
营业收入	54,885	45,219	21.38	39,778
营业利润	23,891	20,660	15.64	17,202
利润总额	24,003	20,705	15.93	17,2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981	15,506	15.96	12,7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912	15,477	15.73	12,7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82	251,145	-94.87	94,844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本年比上年末增减 (%)	2012 年末
资产总额	1,851,628	1,672,447	10.71	1,488,860
负债总额	1,749,529	1,586,428	10.28	1,414,1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01,458	85,420	18.78	74,694
总股本	8,905	8,905	-	6,850

主要财务指标	2014 年	201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12 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2.02	1.74	16.09	1.44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2.02	1.74	16.09	1.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2.01	1.74	15.52	1.4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9.31	19.30	提高 0.01 个百分点	18.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9.24	19.27	下降 0.03 个百分点	18.4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1.45	28.20	-94.86	10.65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本年比上年末增减 (%)	2012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11.39	9.59	18.77	8.39
资产负债率 (%)	94.49	94.86	下降 0.37 个百分点	94.98

补充财务比例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净利差 (%)	2.52	2.50	2.52
净息差 (%)	2.69	2.67	2.71

注：1、有关指标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4 年修订）》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规定计算。

2、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3、净利差，又名，净利息差，即平均生息资产收益率减平均计息负债付息率。

4、净息差，又名，净利息收益率，即利息净收入除以平均生息资产。

5、根据《关于规范金融机构同业业务的通知》(银发[2014]127 号)的规定，本集团将原计入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中以资产受益权为标的物的交易调整至应收款项类投资核算，并相应调整比较期间财务报表数据（下同）。

三、利润表附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31	2.02	2.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24	2.01	2.01

注：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规定计算。

四、报告期内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百万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期初数	8,905	30,543	-1,850	4,585	12,949	30,288	599	86,019
本期增加	-	-	1,835	1,549	4,151	17,981	42	25,558
本期减少	-	-	-96	-	-	9,574	-	9,478
期末数	8,905	30,543	81	6,134	17,100	38,695	641	102,099

股东权益主要变动原因：

1、根据2014年7月1日实施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规定，本集团对“资本公积”、“其他综合收益”进行披露调整。

2、“其他综合收益”增加是本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对所有者权益影响金额（税后）所致，本期减少是本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金额（税后）所致。

3、根据2014年5月22日股东大会批准的本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公司提取法定盈余公积15.49亿元人民币，提取一般准备41.51亿元人民币，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息，每10股派发4.35元人民币（含税），共计38.74亿元人民币。“盈余公积”和“一般准备”增加，“未分配利润”减少均是由上述原因所致。

4、“未分配利润”增加是由于本报告期内净利润增加所致。

5、“少数股东权益”增加是由于本报告期内本集团非全资子公司实现净利润所致。

五、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单位：百万元）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699	9,066	367	9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5,134	63,366	-1,768	-
衍生金融工具	-14	69	83	83
合计	73,819	72,501	-1,318	182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 总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认真贯彻落实发展规划目标要求，深化改革创新、推进结构调整、提高服务质效、确保稳定运行，全面完成董事会确定的年度经营目标。

1、资产规模稳定增长

报告期末，本集团总资产规模达到 18,516.28 亿元，比年初增加 1,791.81 亿元，增长 10.71%；贷款总额 9,399.89 亿元，比年初增加 1,168.20 亿元，增长 14.19%；存款总额 13,032.16 亿元，比年初增加 1,256.24 亿元，增长 10.67%。

2、盈利能力持续增强

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9.81 亿元，同比增加 24.75 亿元，增长 15.96%，比资产增速快 5.25 个百分点；实现中间业务收入 89.11 亿元，同比增加 18.79 亿元，增长 26.72%，比营业收入增速快 5.34 个百分点；资产收益率达到 1.02%，同比提高 0.04 个百分点；净资产收益率 19.31%，同比提高 0.01 个百分点。

3、业务结构不断改善

一是客户结构不断优化。加强对客户服务的组织推动，把客户开发和业务挖潜落实到产品和渠道，对公客户数增长 12.44%，个人客户数增长 23.60%。二是资产负债结构稳中趋好。加强资源统筹配置，将资源向效益贡献好、成本低、资本占用少的业务倾斜，资产负债结构更趋合理。三是业务结构持续调整。加快小企业和个人业务发展，小企业贷款继续保持“两个不低于”，个人贷款余额比年初增长 22.41%。四是成本收入结构不断改善。严格全面预算和定价管理，严控资金成本；大力推动中间业务发展，中间业务收入占比 16.24%，同比提高 0.69 个百分点；实施成本费用细化管理，成本收入比 37.57%，同比下降 1.36 个百分点。

4、服务质效持续提升

一是“华夏服务”品牌建设不断深化。细化品牌建设要求，营业网点服务质效持续提升，服务设施进一步完善，人性化服务细节不断优化，年末营业网点总数达 590 家。二是产品研发推广力度加大。创新融资服务方式，首推小企业网络贷、小微企业年审制贷款等特色产品，全国首发京津冀协同卡得到市场与客户认可。三是科技对业务支持加强。加强“第二银行”建设，优化网上银行、移动银行服务功能，推出直销银行和微信银行，打造“智慧电子银行”。

5、经营运行保持稳定

一是全面风险管理逐步深化。全面规划风险管理体系，梳理规范风险防控流程，加强创新业务风险管理。二是加强信用风险管理。强化信贷运行管控，进一步扩大对重点行业、领域的风险管控范围，加强问题贷款清收处置，不良贷款率 1.09%。三是

加强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异地灾备中心正式投产运营，“两地三中心”总体架构初步形成，完成 34 家一级分行同城灾备中心建设和切换演练。四是内控合规与案防廉防持续加强，实现全年“零案件”。五是应急管理体制机制更趋完善，强化业务连续性和声誉风险管理，健全制度规范。

（二）主营业务分析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 548.85 亿元，同比增长 21.38%，营业利润 238.91 亿元，同比增长 15.64%。主要原因是业务规模稳定增长，业务结构不断优化，费用管理更加精细，成本得到有效控制。

1、主要指标分析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增减（%）
营业收入	54,885	45,219	21.38
营业利润	23,891	20,660	15.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981	15,506	15.9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81	71,182	-94.55

2、按地区划分情况

（单位：百万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利润	营业利润比上年增减（%）
华北、东北地区	22,328	21.98	11,472	11.14
华东地区	13,095	18.80	4,045	74.43
华中、华南地区	11,425	27.97	4,389	10.81
西部地区	8,037	15.39	3,985	-1.80
合计	54,885	21.38	23,891	15.64

3、业务收入变动情况

（单位：百万元）

业务种类	2014 年	占比（%）	2013 年	与上年增减（%）
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	58,272	56.01	50,100	16.31
应收款项类投资利息收入	15,626	15.02	3,316	371.23
持有至到期投资利息收入	5,303	5.10	4,424	19.8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5,243	5.04	8,532	-38.55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	3,785	3.64	3,334	13.5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3,007	2.89	3,139	-4.21
存放同业款项利息收入	2,024	1.95	1,951	3.74
拆出资金利息收入	706	0.68	975	-27.5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396	0.38	482	-17.84
手续费收入	8,681	8.34	6,861	26.53
其他业务	992	0.95	5	19740.00
合计	104,035	100.00	83,119	25.16

4、报告期内利润构成、主营业务及其结构、主营业务盈利能力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本集团利润构成、主营业务及其结构、主营业务盈利能力较前一报告期未发生重大变化。

5、现金流量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流量为现金净流入 38.81 亿元。其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 128.82 亿元，主要是持续强化流动性风险管理，保持资产负债业务平衡和稳健运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 201.67 亿元，主要原因是投资规模增加所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 110.68 亿元，主要原因是发行债务所致。

（三）财务指标增减变动分析

1、主要财务指标增减变动幅度及其原因

（单位：百万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末	较上年末增减（%）	主要原因
资产总额	1,851,628	10.71	贷款等资产业务增长
负债总额	1,749,529	10.28	存款等负债业务增长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01,458	18.78	净利润增加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较上年增减（%）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	54,885	21.38	业务规模增长，收入增加
营业利润	23,891	15.64	业务规模增长，盈利能力提高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981	15.96	业务规模增长，盈利能力提高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81	-94.5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减少

2、会计报表中变化幅度超过 30%以上项目的情况

(单位: 百万元)

主要会计科目	报告期末	较上年末增减(%)	主要原因
存放同业款项	62,666	55.87	存放同业增加
向中央银行借款	20,058	6676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增加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0,202	-32.8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减少
应付职工薪酬	6,733	30.03	应付职工薪酬增加
应付利息	17,567	51.00	应付利息增加
应付债务凭证	23,839	183.80	本期发行债券和同业存单
其他综合收益	81	104.3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盈余公积	6,134	33.78	按 2013 年利润分配方案计提盈余公积
一般准备	17,100	32.06	按 2013 年利润分配方案计提一般准备
主要会计科目	报告期	较上年增减(%)	主要原因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029	87.43	手续费业务支出增加
投资收益/(损失)	580	600.00	投资收益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182	464.00	公允价值变动
汇兑收益	208	39.60	汇兑收益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6,276	70.08	资产减值损失增加
其他业务成本	211	1010.53	其他业务成本增加
营业外收入	172	145.71	营业外收入增加
营业外支出	60	140.00	营业外支出增加
少数股东损益	42	740.00	少数股东损益增加

(四) 利润表主要项目分析

1、利息收入

(单位: 百万元)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对公贷款和垫款	48,607	51.51	42,604	55.87
个人贷款和垫款	9,342	9.90	7,100	9.31
票据贴现	323	0.34	396	0.52
应收款项类投资	15,626	16.56	3,316	4.35
持有至到期投资	5,303	5.62	4,424	5.8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243	5.55	8,532	11.19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785	4.01	3,334	4.3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07	3.19	3,139	4.12
存放同业款项	2,024	2.15	1,951	2.56
拆出资金	706	0.75	975	1.2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96	0.42	482	0.63
合计	94,362	100.00	76,253	100.00

2、利息支出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14年		2013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吸收存款	27,904	57.99	23,209	62.1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6,228	33.72	10,247	27.44
拆入资金	1,881	3.91	1,570	4.2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197	2.49	1,835	4.91
应付债务凭证	767	1.59	423	1.13
其他	144	0.30	67	0.18
合计	48,121	100.00	37,351	100.00

3、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14年		2013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理财业务	2,299	26.48	2,157	31.44
银行卡业务	1,897	21.85	1,074	15.65
代理业务	1,634	18.82	1,471	21.44
信用承诺	1,360	15.67	992	14.46
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	972	11.20	489	7.13
租赁业务	279	3.22	48	0.70
结算与清算业务	41	0.47	45	0.65
顾问和咨询业务	35	0.40	122	1.78
其他业务	164	1.89	463	6.75
合计	8,681	100.00	6,861	100.00

4、业务及管理费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14年		2013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及福利	11,030	53.49	8,906	50.59
业务费用	7,115	34.50	6,525	37.07
折旧和摊销	2,477	12.01	2,173	12.34
合计	20,622	100.00	17,604	100.00

5、所得税费用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14年	2013年
税前利润总额	24,003	20,705
按法定税率25%计算的所得税	6,001	5,176
以前年度当期所得税调整	-	4
加:不可抵扣费用的纳税影响	882	727
减:免税收入的纳税影响	903	713
合计	5,980	5,194

(五) 资产情况分析

1、贷款投放情况

(1) 贷款投放行业分布情况

(单位:百万元)

行业分布	年末		年初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制造业	212,005	22.55	212,017	25.75
批发和零售业	138,005	14.68	128,655	15.63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89,815	9.56	64,265	7.81
房地产业	76,170	8.10	71,924	8.74
建筑业	73,448	7.81	61,471	7.47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49,794	5.30	42,622	5.18
采矿业	28,441	3.04	25,122	3.05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2,966	2.44	22,561	2.74
其他对公行业	66,222	7.04	46,510	5.65

票据贴现	8,383	0.89	5,268	0.64
个人贷款	174,740	18.59	142,754	17.34
合计	939,989	100.00	823,169	100.00

报告期内，本集团认真贯彻国家宏观调控政策、监管政策要求，强化重点领域和行业的风险管理，积极推动和引导信贷资源在重点领域、实体经济及优势行业的配置，持续调整控制产能过剩、房地产、大宗商品贸易等受宏观调控影响较大、风险较高行业的贷款占比，推动行业信贷结构的均衡增长和健康发展。

(2) 贷款投放地区分布情况

(单位：百万元)

地区分布	年末		年初	
	账面余额	比例 (%)	账面余额	比例 (%)
华北及东北	333,331	35.46	289,957	35.22
华东	269,904	28.71	245,089	29.77
华南及华中	203,794	21.68	167,916	20.40
西部	132,960	14.15	120,207	14.61
合计	939,989	100.00	823,169	100.00

(3) 前十名客户贷款情况

(单位：百万元)

	余额	占比 (%)
前十名客户贷款	23,749	2.53

报告期内，本集团严格控制贷款集中度风险，前十大客户贷款余额合计 237.49 亿元，占期末贷款总额的 2.53%，占资本净额的 17.93%，控制在监管要求之内。

(4) 贷款担保方式分类及占比

(单位：百万元)

担保方式	年末		年初	
	账面余额	占比 (%)	账面余额	占比 (%)
信用贷款	133,136	14.16	120,630	14.66
保证贷款	299,161	31.83	268,952	32.67
附担保物贷款	507,692	54.01	433,587	52.67
— 抵押贷款	394,674	41.99	335,152	40.71
— 质押贷款	113,018	12.02	98,435	11.96
合计	939,989	100.00	823,169	100.00

报告期内，本集团持续优化贷款担保结构，重视增加抵质押品等对贷款的风险缓释，抵质押贷款占比继续提高，较上年末上升 1.34 个百分点。

2、主要贷款及利率情况

(1) 按业务类别分

(单位：百万元)

类别	平均余额	利息	平均利率 (%)
企业贷款	716,574	48,930	6.83
零售贷款	157,181	9,342	5.94
合计	873,755	58,272	6.67

注：根据《中国银监会关于 2014 年非现场监管报表的通知》等有关规定，已停止计息的贷款不纳入生息资产范围内，贷款平均余额中不含已停止计息的贷款，下同。

(2) 按业务期限分

(单位：百万元)

类别	平均余额	利息	平均利率 (%)
一般性短期贷款	440,197	28,514	6.48
中长期贷款	433,558	29,758	6.86
合计	873,755	58,272	6.67

注：一般性短期贷款包括贴现。

3、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债券	25,299	20.55	38,072	24.55
票据	97,837	79.45	117,022	75.45
合计	123,136	100.00	155,094	100.00

注：根据《关于规范金融机构同业业务的通知》(银发[2014]127 号)的规定，本集团将原计入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中以资产受益权为标的物的交易调整至应收款项类投资核算，并相应调整比较期间财务报表数据。

（六）负债情况分析

1、客户存款

（单位：百万元）

类别	平均余额	利息	平均利率（%）
企业活期存款	362,319	2,928	0.81
企业定期存款	653,176	20,518	3.14
储蓄活期存款	66,848	213	0.32
储蓄定期存款	130,969	4,245	3.24
合计	1,213,312	27,904	2.30

2、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债券	40,072	99.68	59,669	99.64
票据	130	0.32	215	0.36
合计	40,202	100.00	59,884	100.00

3、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境内同业存放款项	138,056	48.55	177,377	63.58
境外同业存放款项	19,837	6.98	7,911	2.83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26,447	44.47	93,698	33.59
合计	284,340	100.00	278,986	100.00

（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式、与公允价值计量相关的项目

报告期内，本公司对交易性债券和可供出售债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采取报价、成交价或收益率曲线法确定。其中：人民币债券收益率曲线采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公布的收益率曲线，外币债券收益率曲线采用彭博系统提供的收益率曲线。

与公允价值计量相关的项目¹

(单位:百万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数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699	99	-	-	9,066
衍生金融资产	531	94	-	-	62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5,134	-	81	-	63,366
金融资产合计	74,364	193	81	-	73,057
金融负债 ²	545	-11	-	-	556

注: 1、本表不存在必然的勾稽关系。

2、金融负债包括衍生金融负债。

(八) 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面对日益激烈的竞争环境,本公司加强改革创新,加快经营转型,强化规范运营,提升服务质效,持续打造核心竞争力,推动发展质量和效益继续提升。根据英国《银行家》杂志2014年7月发布全球银行1000强排名,本公司总资产和一级资本排名均进入全球银行百强。

1、改革创新不断深化,发展动力得到增强

成立全行改革领导小组,统筹各项改革工作,制定并实施《华夏银行改革方案》,以改革创新推动全行发展。公司治理机制进一步完善,理财事业部制和同业业务专营体制等业务运营体制改革进展顺利,信用卡中心取得金融许可证。新资本协议项目加快实施,完成100亿元二级资本债发行,在境外成功发行10亿元金融债。营销机制建设持续推广,分行差异化管理机制逐步完善,各项改革全面稳步推进,为全行发展注入了新的动力。

2、结构调整不断推进,盈利能力稳步提高

强化资源的调配管理,组织资源向效益贡献好、成本占用少的业务和分行倾斜。严格全面预算和定价管理,严控资金成本。客户结构不断优化,资产负债结构稳中向好,贷款结构符合监管部门“两个不低于”的要求。加大企业存款和个人存款组织力度,一般性存款稳定增长。深入实施降本增效,成本收入结构持续改善,实现了资产收益率、净资产收益率“双提升”。

3、全面风险管理逐步深化,风险管控能力增强

深入开展全面风险管理组织架构优化项目,全面规划全行风险管理体系,覆盖信用、市场、操作三大风险及各单一风险,强化声誉风险管理,加强创新业务风险控制,并落实公司并表的全面风险管理,梳理规范风控流程,明确总分行各层级、各条线风险管理职责,确保全行风险管理框架的一致性。

4、“华夏服务”注重质效，品牌价值开始提升

倡导“诚实、高效、服务、进取”的企业文化，树立大服务的理念，拓展“华夏服务”的广度和深度，不断深化客户服务。紧跟市场形势和客户需求，连续推出华夏乐业卡、薪资卡等量身定制产品。加强绿色信贷国际合作，积极推行绿色金融。服务京津冀协同发展战略，发行ETC卡、京津冀协同卡，为搬迁企业做好服务衔接。落实普惠金融要求，推进专营支行、社区支行等网点建设，推动完善爱老助残、延时服务，不断改善客户体验。

5、“中小企业金融服务商”战略全面实施，中小企业金融服务优势初步形成

不断深化“中小企业金融服务商”战略内涵，完善政策措施，推动市场、客户、产品的细化管理和分层服务。创新贷款期限和还款方式，推出小微企业年审制贷款等产品，切实降低小企业融资成本。扩大对小微企业的“减费让利”范围，缓解小微企业融资难和融资贵问题。在同业首推“平台金融”业务模式，依托自主研发的支付融资系统（CPM），围绕平台客户批量开发小微企业，提供全方位电子化金融服务，初步形成对小企业的金融服务优势。

（九）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的情况

（1）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发行的股票情况

（单位：百万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	报告期收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科目核算	股份来源
V	Visa Inc.	1	0.0003	1	0.02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会费转股

（2）公司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拟上市公司股权的情况

（单位：百万元）

持有对象名称	初始投资金额	持股数量（百万股）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	报告期收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科目核算	股份来源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81	62.50	2.13	81	2.81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入股
北京大兴华夏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100	100	80	100	-	-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入股
昆明呈贡华夏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5	35	70	35	-	-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入股
四川江油华夏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5	35	70	35	-	-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入股
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460	2,460	82	2,460	-	-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入股

注：本集团以上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2、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1) 北京大兴华夏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该行 2010 年 12 月开业，注册资本 12,500 万元，本公司持股 80%。报告期末，该行资产总额 66,171.74 万元，净资产 13,482.03 万元；存款余额 51,444.84 万元，同比减少 11.18%；贷款余额 34,770.21 万元，同比减少 18.42%；报告期实现净利润 783.06 万元，各项业务发展良好。

(2) 昆明呈贡华夏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该行 2011 年 8 月开业，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本公司持股 70%。报告期末，该行资产总额 38,622.97 万元，净资产 5,316.93 万元；存款余额 32,247.86 万元，同比增长 8.41%；贷款余额 28,451.80 万元，同比增长 3.23%；报告期实现净利润 311.48 万元，各项业务发展良好。

(3) 四川江油华夏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该行 2011 年 12 月开业，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本公司持股 70%。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60,946.04 万元，净资产 6,014.25 万元；存款余额 48,484.68 万元，同比增长 13.27%；贷款余额 40,076.21 万元，同比增长 48.23 %；报告期实现净利润 682.79 万元，各项业务发展良好。

(4) 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该公司 2013 年 5 月开业，注册资本 30 亿元，本公司持股 82%。报告期末，该公司资产总额 274.41 亿元，负债总额为 242.19 亿元，净资产 32.22 亿元，报告期实现净利润 2.11 亿元，各项业务发展良好。

(十) 公司控制的特殊目的主体情况

不适用。

(十一) 业务回顾

1、公司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条线积极顺应市场变化，努力创新发展，不断提升服务能力和效率，取得较好成效。

坚持降本增效导向，有效组织对公存款。在继续稳步退出高成本资金的情况下，报告期末，本公司对公存款余额 10,629.58 亿元，较上年增加 901.77 亿元，增长 9.27%；

对公存款日均 10,140.37 亿元，较上年增加 1,123.60 亿元，增长 12.46%。

深入实施“中小企业金融服务商”战略，不断壮大客户群体、夯实客户基础。继续大力推动纵向链式开发、横向板块开发和资金源头开发三种模式，实现客户批量开发。对重点客户实行“名单制”营销，建立跨部门营销团队，提供综合金融服务，推动全面合作和深度开发，并将重点客户打造成为中小客户批量开发的平台。不断提高财政金融服务水平，获得中央财政非税收入代缴代理银行资格。报告期末，本公司对公客户总数达到 31.92 万户，较年初增加 3.53 万户，增长 12.44%；实行名单制营销的重点客户存款日均较上年提升 26.09%。

紧跟市场变化和客户需求，加大适用性产品推广运用力度。研发工程通、商业保理通等产品，推出“汽车全链通”产业金融品牌，对票据池、法人账户透支、应收账款池融资等产品进行优化完善。大力推动供应链金融业务向汽车、建筑、租赁、健康、物流、旅游等高景气、弱周期行业转型。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条线重点产品运用量超过 12,000 亿元，其中，供应链金融业务量超过 5,000 亿元，同比增长近 30%。荣获《理财周报》“2014 中国汽车金融最佳创新银行”、《华夏时报》“2014 最佳供应链金融创新银行”等荣誉。

大力开展世界银行、法国开发署等外国政府绿色信贷转贷项目。推出了合同能源管理融资和基于合同能源管理项下未来收益权的资产证券化业务，出台绿色信贷融资服务方案，着力打造能效融资、清洁能源融资、环保融资、绿色装备供应链融资四大绿色信贷服务板块。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合计为 32 家企业的 42 个项目提供外国政府绿色信贷转贷款 32.40 亿元，节约标准煤 175.14 万吨，减排二氧化碳 304.49 万吨，环境受益地区涉及北京、河北、山西、河南等 15 个省市。

国际业务保持较好增长势头。国际结算量增速高出全国外贸进出口增速 16 个百分点，突破 1200 亿美元大关。国际业务客户群体进一步扩大，国际业务客户超过 1.70 万户，贸易融资授信客户超过 8000 户，同比增长 17.94%；贸易融资资产质量良好；代理行网络遍及五大洲 115 个国家和地区的 330 个城市，总数达 1478 家。报告期内，本公司大力发展国内信用证、福费廷、T+N 结售汇等重点产品，国际业务产品体系进一步丰富和完善，“环球智赢”国际业务产品达到九大类近百项，有效推动了客户营销和业务增长。第四次荣获《中国经营报》“2014 卓越竞争力国际业务银行”奖项。

2、小微企业业务

报告期内，本公司积极应对市场需求变化，加大创新业务研发和运用力度，加快转变业务发展方式，实现小微企业服务质量、业务质量双提升。报告期末，本公司小微企业客户总量超过 26 万户，贷款客户超过 2.29 万户；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2,065.47 亿元，增量高于上年同期，增速高于全部贷款增速，实现了“两个不低于”的目标；余额占

比较年初提高 2 个百分点。

不断丰富小企业专属金融服务品牌体系“龙舟计划”，以“小、快、灵”为目标，构建小微企业特色产品体系。报告期末，已推出小企业网络贷、网络贷—电子订单融资业务、网络贷—POS 商户融资业务等 9 个线上产品，以及循环贷、小微企业年审制贷款、宽限期还本付息贷等 10 个线下产品。

积极应对互联网金融挑战，适应平台经济发展，依托自主研发的支付融资系统（CPM）对接各类平台客户业务管理系统，同业首推“平台金融”业务模式，为平台客户及其上下游、周边小微企业客户提供在线支付、融资、现金管理等金融服务。报告期末，“平台金融”业务模式已在核心企业、大宗商品市场、市场商圈领域迅速推广；上线运行的平台客户达到 353 户，服务小企业客户达 15,906 户，贷款余额 33.93 亿元；业务开展以来，累计交易达到 46.74 万笔，累计交易金额 203.28 亿元；累计放款 2.59 万笔、金额 130.21 亿元，平均每笔贷款 50.28 万元；累计还款 3.36 万笔、金额 96.28 亿元，平均每笔还款 28.67 万元，充分体现其“小、快、灵”的优势。

小企业专营机制建设不断深入。报告期内，已有 33 家一级分行、16 家二级分行成立了中小企业信贷部地区分部，小企业专营服务网络基本覆盖全行；绍兴、常州两家小企业特色分行营销机制建设示范效应显著，绍兴分行“华夏年审贷”产品被评为浙江银行业第二届服务小微企业十佳金融产品；稳步推进杭州、上海、成都、青岛、苏州和无锡等 6 家一级分行完善营销机制建设工作，进一步推广至北京、南京、济南、昆明、深圳、广州、武汉、重庆和石家庄等 9 家一级分行。报告期末，已有 50 家综合支行转型为小企业和个人客户的服务主体。

3、个人业务

报告期内，本公司大力提升个人业务核心竞争力，增强客户服务能力，不断提高个人业务对全行发展的支撑。报告期末，本公司个人存款（包括储蓄活期存款、储蓄定期存款、个人结构性存款）余额 2,389.37 亿元，比上年增加 354.30 亿元，增长 17.41%；个人存款日均 1,975.02 亿元，比上年增加 339.30 亿元，增长 20.74%。

个人贷款业务以“积极推进居民消费扩大和升级，提升客户生活质量，促进经济提质增效”为目标，关注客户消费需求，推出“安居、乐业、易生活”三大业务板块得到市场的高度认可。通过改变发展方式、改造业务流程、改进服务管理、搭建营销平台、加强产品创新与推广等措施实现综合贡献和信贷资产规模的“双提升”。报告期末，本公司个人贷款余额 1,743.65 亿元，比上年增加 319.24 亿元，增长 22.41%。

不断加强个人理财业务发展推动，通过研发特色产品、优化管理流程、强化合规营销、提升团队专业水平、拓展业务渠道等多种措施，持续推进“一站式”金融服务平台建设，个人理财业务实现稳健、可持续发展。报告期末，个人理财产品销售金额

10,138.41 亿元，同比增长 51.39%，个人理财余额达 1,621.23 亿元。报告期内共兑付封闭式理财产品 1,139 支，金额 5,043.13 亿元，同比增长 39.28%，所有产品均实现正常、平稳兑付。

本公司荣获《上海证券报》“2013 年度最佳银行理财产品”、《中国证券报》“2013 年度金牛银行理财产品”、《证券时报》“中国最佳银行理财品牌”、“中国最佳开放式银行理财产品”、“中国最佳稳健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21 世纪经济报道》“2014 年金贝奖—最佳资产管理银行”、《东方财富网》“2014 年度最佳财富管理银行”等多个奖项。

华夏借记卡业务持续快速发展。报告期末，华夏借记卡累计发行 2,792.63 万张，报告期内，本公司大力推广金融 IC 借记卡，新增金融 IC 借记卡占新增借记卡比例达到 92.65%；除北京、天津、广州、石家庄、济南、郑州分行发行了华夏 ETC 卡系列产品之外，又新增重庆分行、沈阳分行、南昌分行开通了 ETC 业务，实现了 ETC 业务在东北地区和西南地区的突破。华夏 ETC 借记卡发卡量保持快速增长，同比增长 45.30%；把握京津冀协同发展战略，研究京津冀一体化后个人客户服务需求和特点，推出京津冀协同卡，为三地客户提供“七维一体”服务，受到了市场的好评。

信用卡业务紧紧围绕“有质量的发展、有效益的增长”的经营思路，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实现了业务持续快速发展，首次实现盈亏平衡。在产品创新方面，优化产品结构，扩大高收益产品占比，加大高端收费类产品及其他高端产品发卡力度的同时，进一步深入挖掘各地私家车主客群市场，创新推出畅行华夏信用卡产品，推出符合 PBOC3.0 规范的金融 IC 卡产品和华夏信用卡微信银行等移动金融产品。截至报告期末，华夏信用卡累计发行 589 万张。报告期内，本公司信用卡业务获得了万事达颁发的 2014 年最佳产品拓展奖。

不断加大自助银行、POS 商户业务方面的投入，持续推进渠道产品创新和渠道建设。报告期末，全行共有自助银行 1,016 家，当年新增 152 家；累计布放自助设备 5,369 台，当年新增 807 台。

4、金融市场业务

报告期内，本公司通过加强对宏观经济走势及债券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积极应对市场变化，主动调整投资交易策略，捕捉市场机会，在保持债券总体规模基本稳定的同时，适度调整了债券久期和持仓结构，债券投资创利取得大幅提高。本公司通过货币交易、债券交易、外汇交易、商品交易，加深市场参与力度，做大交易量，全年开展信用拆借和质押式回购交易共计 7,278 笔，金额 70,200 亿元。全年本外币资金交易业务累计交易量 17,451.91 亿元。

通过制定债务融资工具承销业务指导意见，明确工作重点，密切关注监管部门政

策变化和市场动态，快速反应，充分把握企业及所属行业特点，采用独家主承、联席主承、财务顾问等多种承销方式，拓展市场份额，带动承销业务增长。报告期内，本公司共完成发行金额 1,521.80 亿元，同比增长 80.80%。

理财业务得到较快发展，截至报告期末，机构理财产品余额 2,114.89 亿元，同比增长 54.29%。

本公司获得中国人民银行上海总部颁发的“2013-2014 年度黄金市场统计监测工作二等奖”和中国外汇交易中心颁发的 2013 年度“银行间外汇市场最佳竞价做市机构”和“交易最大进步做市机构”2 个奖项。在 2014 年证券时报组织的中国优秀投行评选中，本公司获得了“2014 中国区最具竞争力银行投行”、“2014 中国区最佳债券承销银行”、“2014 中国区最佳私募债券项目”、“2014 中国区最佳短期融资券项目”4 个奖项。

5、电子银行业务

报告期内，本公司加大电子银行产品推广与互联网金融产品创新，充分运用网上银行和移动银行两个平台服务客户，初步构建形成“智慧电子银行”服务体系，加快将电子银行建成“第二银行”。

依托“华夏龙网”网上银行和“小龙人”移动银行，抓好互联网“入口”，运用网上支付、现金管理、投资理财、在线融资等四大优势系列产品服务客户。开展互联网 O2O 一体化营销和跨行业平台交叉营销，充分运用互联网进行获客和服务。围绕客户“敢用、好用、愿用”六字方针，加强电子银行产品创新，初步形成了智慧网银、智慧移动银行、智慧微信银行、智慧客服、智慧网站、智慧直销银行等“智慧电子银行”服务体系。顺应以“客户主导一切”为原则的 BANK3.0 时代，按照“极致体验”互联网思维和“极简金融”设计理念，围绕客户业务“场景”，优化移动银行业务展现形式和业务流程，强化智慧特色。积极发展互联网金融，推出直销银行，实现全流程线上开户，线上购买产品，打造开放的互联网综合金融服务平台。报告期内本公司荣获由中国金融认证中心（CFCA）颁发的“移动金融最具竞争力”奖项，由新浪财经颁发的“年度创新电子银行”奖项等 6 项大奖。

报告期内，本公司公司网银客户总数达到 16.09 万户，同比增长 18.67%；个人网银客户总数达到 315.40 万户，同比增长 39.21%；移动银行客户总数达到 158.89 万户；电子银行交易笔数达到 9,905.26 万笔，同比增长 101.14%；电子银行交易金额达到 15.44 万亿元，同比增长 45.57%。电子银行交易笔数和交易金额增速快于客户增速，客户质量提升明显。

二、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竞争格局与发展趋势

当前，新常态下经济发展呈现许多不同于以往的新情况、新特点，经济增长速度正从高速转向中高速，经济结构正从增量扩能为主转向调整存量、做优增量并存的深度调整，经济发展动力正从传统增长点转向新的增长点，商业银行面临的环境更加错综复杂，银行业面临的发展条件发生了新变化，对商业银行的经营管理、风险管控和业务创新能力提出更高要求，需要商业银行主动适应，加快转型。

1、实体经济增速放缓，银行资产质量管控更难

伴随实体经济增长趋缓，宏观经济对银行资产增长的支撑作用减弱，商业银行信贷资产规模将告别高增长。受经济下行、结构调整等因素影响，很多在高增速下长期被掩盖的风险开始暴露蔓延，多重风险交织重叠，各类风险复杂多变，风险的关联性更强，银行业不良资产还会持续反弹，资产质量面临严峻考验，商业银行需要毫不松懈地持续加强管控。

2、成本上升成为趋势，银行负债业务组织更难

利率市场化加快推进，客户比价、议价意识增强，财政等优质客户资金招投标逐步成为主流，银行成本控制和规模增长面临两难；存款保险制度即将实施，客户资产分散化，对机构的选择更加谨慎；存款偏离度监管政策的推出，冲余额、波浪式的增长方式不可持续；以互联网金融为代表的新兴业态迅猛发展、民营银行破冰启航、金融同业创新层出不穷，商业银行传统的负债业务和组织方式受到的冲击越来越大，以往依靠关系营销、派生存款等方式很难再组织到更多的有效存款，银行营销服务方式必须尽快转变。

3、监管政策要求发生新变化，银行利润增长更难

盈利增速下降已成新常态，利差空间逐步收窄已成必然，央行继续下调基准利率的可能性依然存在，单凭存贷利差已没有可以支持利润增长的空间。“宽管制、严监管”成为监管的必然趋势，资本约束和市场约束对银行经营发展的制约更加突出，监管部门对规范经营管理的要求更加严格，新兴业务、中间业务发展难度加大，对利润增长的支持力度减弱。拨备和核销规模不断增加，直接挤压利润空间。

4、金融脱媒提速，银行创新发展要求更高

金融脱媒步伐加快，企业的融资方式发生明显变化，贷款在我国社会融资总量中占比持续下降。金融市场不断深化融合，客户多元化金融需求日益增多，金融创新更加活跃，原有的分业经营限制被逐步淡化、打破，银保、证保、银信等不同金融机构间的业务不断加强合作，股票市场、债券市场快速发展，银行传统业务发展空间受到挤压，银行业转型发展、创新服务纷纷加快，对市场和客户的争夺更为激烈。

5、互联网金融迅猛发展，银行基础管理要求更高

目前，第三方支付公司、电信运营商、互联网公司、电子商务企业等不断创新技

术和商业模式，丰富服务手段，从多方面向传统银行业务快速渗透，不仅银行的支付中介功能遭遇到了前所未有的冲击，银行信贷业务、现金管理、资产管理、供应链金融等核心业务也面临挑战。2015年，互联网金融企业将更加蓬勃发展，传统商业银行将加快与互联网融合，互联网金融竞争更加日益激烈，面对互联网金融的冲击和激励，银行的基础管理显得更为重要。

（二）公司发展战略

2015年，是本公司实施《2013—2016年发展规划纲要》的关键一年，本公司将坚定实施“中小企业金融服务商”战略，加快经营转型，深化结构调整，努力降本增效，实现服务专业化、业务品牌化、经营特色化、管理精细化，努力打造“华夏服务”品牌，建设具有鲜明品牌特色的现代化商业银行。

规划期内，公司业务以打造“中小企业金融服务商”为重点，在巩固贸易金融等传统公司业务优势的基础上，推进新兴业务发展，做大中间业务，着力提升金融市场、资产管理、资产托管和信用卡等业务的创收能力和利润贡献，增强对客户的综合服务能力，带动传统银行业务快速发展。零售业务以打造“大众理财银行”为目标，抓好居民储蓄、大众理财、消费金融等主要市场的服务拓展，切实提高创新服务能力和盈利能力。电子银行业务以建设好“华夏龙网”网上银行和“小龙人”移动银行两个平台为抓手，加速推进“第二银行”建设，加快直销银行发展，不断满足客户个性化、多样化的消费需求。机构建设方面，立足现有发达地区网络基础，重点发展中等城市并向中西部地区倾斜。

（三）经营计划

2015年，本公司切实贯彻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落实发展规划目标，全面深化“中小企业金融服务商”战略，持续打造“华夏服务”品牌，深化改革创新，加快经营转型，确保全面完成全年各项工作任务。

1、深化改革创新，促进经营发展

——持续深化运营体制改革。全面整合同业业务，实现专营管理，提升对盈利增长的贡献。完善理财业务管理机制，加强合规运行管理，提升客户服务能力。加快推进信用卡专营机构建设，丰富产品和服务功能，增加收入来源。

——稳步推进营销机制建设。完善营销措施，推动市场、客户、产品的细分管理和分层服务。强化分行区域性、特色化发展，在客户开发、产品研发、营销支持、队伍建设方面不断创新，打造专业化、特色化竞争优势。

——深化管理运营机制创新。积极推进新资本协议项目建设，强化资本创效机制，提高资本创效能力。加快落实全面风险管理，实现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平稳运行。加强

全面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运行。

2、深化结构调整，提高盈利能力

——优化负债结构。加强存款营销组织，把项目储备、客户开发、产品运用与存款增长有效结合。依托网点及社区服务，提升经营网点产能。做好结算等基础服务，抓好跨行、跨集团、跨市场、跨周期和跨产品等资金，控制付息成本。

——优化业务结构。推进新兴业务发展，提升同业、资产管理、托管和信用卡等业务的贡献。加快小企业、电子银行业务发展，充分发挥个人业务相对优势，切实提高创新服务能力和盈利能力。推进实施“第二银行”战略，用好“华夏龙网”和“小龙人”两个平台，满足客户个性化、多样化需求。通过资产证券化、资产转让等多种方式，提高资金配置效率和周转速度。

——优化客户结构。充分挖掘客户的金融需求，着力做好中小户、结算户、储蓄户等服务工作，夯实客户基础。组建营销团队，实施条线联动，提供专业化的综合金融服务方案，加强与客户的全面合作。

3、强化规范运营，提高风险管控能力

——加强信用风险全过程管理。优化调整信贷结构，盘活存量，用好增量。加强资产质量管控的前瞻性和主动性，保持资产质量稳定。加强问题资产的清收化解，探索创新市场化方式，提高清收处置效率和效果。

——强化流动性风险管理。做好流动性监测和压力测试，强化应急演练，做好期限匹配管理。强化市场风险预测、跟踪和应对，提高宏观政策调整、利率汇率变化的适应能力。

——构建内控合规长效机制。规范制度管理体系，持续完善业务制度。加强合规文化建设，增强全员依法合规操作的主动性和自觉性。加强反洗钱管理。

——确保安全稳定运行。做好信息系统业务连续性管理和安全运行，打造智能运维体系，推进标准化建设，加强数据保护，规范科技管理。持续保持案防和安保高压态势，建立跟踪监督机制，做好常态化排查和专项检查，严格落实防控措施。

4、推进“华夏服务”品牌建设，提升综合服务能力

——增强科技服务支持能力。加快科技创新，提高科技应用水平，优化流程。推动管理信息系统建设，打造“第二银行”的信息系统配套服务。

——提升产品服务客户能力。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以需求为导向，大力研发有市场竞争力的产品。重点推动资金结算、现金管理等特色产品，积极加大票据类、电子银行类、同业合作类产品的创新发展。

——推进营业网点服务建设。全面推进网点业务转型，加快社区支行建设和小型支行转型步伐，不断完善社区网点业务模式。有序完善全国范围内的机构布局，加强机构筹建的基础性管理，依托现有机构资源，优化网点布局。

(四) 因维持当前业务并完成在建投资项目公司所需的资金需求不适用。

(五) 可能面对的风险

当前，我国经济进入增速由快转向平稳，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开始集中布局，新常态下商业银行面临的环境更加错综复杂，风险呈现多点化。

一是受经济下行、结构调整等因素影响，风险开始暴露蔓延，各类风险复杂多变，风险的关联性更强，对银行业资产质量管控带来更多挑战。

二是利率市场化加快推进，利差收窄已成必然，新兴业务、中间业务发展难度加大，科技、机构、人员等成本支出的刚性需求较强，对利润增长带来较大影响。

三是以互联网金融为代表的新兴业态迅猛发展，使商业银行传统的负债业务和组织方式受到更大冲击。

四是市场竞争日益激烈，客户需求也更为个性化、特色化和多样化，对银行加快转型、创新发展、合规经营的要求更显突出。

三、银行业务数据

(一) 前三年主要财务会计数据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资产总额	1,851,628	1,672,447	1,488,860
负债总额	1,749,529	1,586,428	1,414,1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01,458	85,420	74,694
存款总额	1,303,216	1,177,592	1,036,000
其中：企业活期存款	381,336	393,615	353,087
企业定期存款	445,784	377,330	338,777
储蓄活期存款	91,585	83,613	60,424
储蓄定期存款	133,008	113,110	100,961
其他存款	251,503	209,924	182,751
贷款总额	939,989	823,169	720,168
其中：正常贷款	929,744	815,726	713,829
不良贷款	10,245	7,443	6,339
同业拆入	42,638	35,538	71,815
贷款损失准备	23,884	22,443	20,307

（二）资本构成及其变化情况

1、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量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并表	非并表	并表	非并表
1.总资本净额	132,441	128,585	105,621	102,315
1.1: 核心一级资本	101,988	101,257	85,826	85,322
1.2: 核心一级资本扣减项	1	2,630	-	2,630
1.3: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01,987	98,627	85,826	82,692
1.4: 其他一级资本	20	-	4	-
1.5: 其他一级资本扣减项	-	-	-	-
1.6: 一级资本净额	102,007	98,627	85,830	82,692
1.7: 二级资本	30,434	29,958	19,791	19,623
1.8: 二级资本扣减项	-	-	-	-
2.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1,107,853	1,081,929	988,581	977,130
3.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6,018	6,018	6,665	6,665
4.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87,230	86,587	74,210	74,029
5.风险加权资产合计	1,201,101	1,174,534	1,069,456	1,057,824
6.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49	8.40	8.03	7.82
7.一级资本充足率（%）	8.49	8.40	8.03	7.82
8.资本充足率（%）	11.03	10.95	9.88	9.67
9、享受过渡期优惠政策的资本工具：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相关规定，商业银行 2010 年 9 月 12 日以前发行的不合格二级资本工具可享受优惠政策，即 2013 年 1 月 1 日起按年递减 10%。2012 年末本公司不合格二级资本账面金额为 84 亿元，2013 年起按年递减 10%，本期本公司不合格二级资本工具可计入金额为 67.20 亿元。				

注：1、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令 2012 年第 1 号）第一百七十四条、第一百七十五条相关规定，“达标过渡期内，商业银行应当同时按照《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管理办法》和本办法计量并披露并表和非并表资本充足率”，并明确相关信息披露内容。以上为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量的并表和非并表口径资本充足率相关数据及信息。

2、核心一级资本净额=核心一级资本-核心一级资本扣减项。

3、一级资本净额=核心一级资本净额+其他一级资本-其他一级资本扣减项。

4、总资本净额=一级资本净额+二级资本-二级资本扣减项。

5、《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实行，2012 年不适用本办法。

2、按照《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管理办法》计量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并表	非并表	并表	非并表	并表
资本净额	131,060	127,199	105,969	102,623	94,708
其中：核心资本	97,509	96,668	82,058	81,471	71,464
核心资本扣减项	-	1,315	-	1,315	-
核心资本净额	97,509	95,353	82,058	80,156	71,464
附属资本	34,031	33,641	24,881	24,752	24,202
总扣减项	480	3,110	970	3,600	958
风险加权资产及市场风险资本调整	1,097,053	1,071,010	969,303	957,750	873,214
资本充足率(%)	11.95	11.88	10.93	10.72	10.85
核心资本充足率(%)	8.89	8.90	8.47	8.37	8.18

注：1、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12年第1号）第一百七十四条、第一百七十五条相关规定，“达标过渡期内，商业银行应当同时按照《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管理办法》和本办法计量并披露并表和非并表资本充足率”，并明确相关信息披露内容。以上为根据《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管理办法》计量的并表和非并表口径资本充足率相关数据及信息。

2、核心资本净额=核心资本-核心资本扣减项

3、资本净额=核心资本+附属资本-总扣减项

3、根据银监会《关于商业银行资本构成信息披露的监管要求》，有关本集团资本构成、资本工具主要特征等详细信息，详见本公司网站（www.hxb.com.cn）投资者关系专栏。

（三）前三年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指标(%)		标准值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资产利润率			1.02	0.98	0.94
资本利润率			19.16	19.30	18.46
不良贷款率			1.09	0.90	0.88
存贷款比例	人民币		69.95	69.11	68.62
	外币		97.90	103.09	106.20
	本外币合计	≤75%	70.65	69.90	69.51
资产流动性比例	人民币		46.76	30.63	33.95
	外币		70.50	56.63	50.44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	≤10%	4.55	5.59	6.23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	≤50%	17.93	23.84	27.38
拨备覆盖率		233.13	301.53	320.34
贷款拨备率		2.54	2.73	2.82
成本收入比		37.57	38.93	39.95

注：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率=最大一家客户贷款总额/资本净额*100%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率=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总额/资本净额*100%

其中：本报告期及 2013 年资本净额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令 2012 年第 1 号）计算；2012 年，资本净额根据《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令 2007 第 11 号）计算。

迁徙率数据列表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	2.82	2.88	1.83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	35.75	23.17	13.70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	96.74	91.73	78.28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	26.75	27.65	23.40

注：迁徙率根据银监会相关规定计算。正常类贷款迁徙率=期初正常类贷款向下迁徙金额/（期初正常类贷款余额-期初正常类贷款期间减少金额）×100%；关注类贷款迁徙率=期初关注类贷款向下迁徙金额/（期初关注类贷款余额-期初关注类贷款期间减少金额）×100%；次级类贷款迁徙率=期初次级类贷款向下迁徙金额/（期初次级类贷款余额-期初次级类贷款期间减少金额）×100%；可疑类贷款迁徙率=期初可疑类贷款向下迁徙金额/（期初可疑类贷款余额-期初可疑类贷款期间减少金额）×100%。

（四）生息资产、计息负债及平均利率情况

（单位：百万元）

类别	平均余额	利息	平均利率（%）
生息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¹	873,755	58,272	6.67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53,053	3,785	1.50
同业资产	154,192	7,973	5.17
债券等投资	436,139	24,332	5.58
生息资产合计	1,717,139	94,362	5.50
计息负债：			

吸收存款	1,213,312	27,904	2.30
向中央银行借款	4,043	144	3.56
同业负债	383,983	19,306	5.03
应付债务凭证	14,358	767	5.34
计息负债合计	1,615,696	48,121	2.98

注：1、根据《中国银监会关于 2014 年非现场监管报表的通知》等有关规定，已停止计息的贷款不纳入生息资产范围内。

（五）报告期分级管理情况及各层级分支机构数量和地区分布情况

1、分级管理情况概述

本公司立足经济中心城市，辐射全国，按照总、分、支三级组织管理体系进行分支机构规划设置、日常经营和内部管理。

截止报告期末，本公司已在北京、南京、杭州、上海、济南、昆明、深圳、沈阳、广州、武汉、重庆、成都、西安、乌鲁木齐、大连、太原、青岛、温州、石家庄、福州、呼和浩特、天津、宁波、绍兴、南宁、常州、苏州、无锡、长沙、合肥、厦门、长春、郑州、南昌等城市设立了 34 家一级分行，营业网点达到 590 家，覆盖 80 个地级以上城市。报告期内新增营业网点 52 家。

2、分支机构基本情况

机构名称	营业地址	机构数	职员数	资产规模 (百万元)
总行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2 号		1,462	836,985
北京分行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1 号	59	2,365	296,296
南京分行	南京市中山路 81 号	35	1,496	118,695
杭州分行	杭州市庆春路 73 号	32	1,414	101,031
上海分行	上海市浦东南路 256 号	28	996	69,555
济南分行	济南市纬二路 138 号	35	1,579	74,249
昆明分行	昆明市威远街 98 号	21	864	65,047
深圳分行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 3037 号南光捷佳大厦	25	1,138	63,040
沈阳分行	沈阳市沈河区青年大街 51 号	16	821	57,882
广州分行	广州市天河区华夏路 13 号南岳大厦	21	1,197	95,643
武汉分行	武汉市武昌区民主路 786 号华银大厦	21	1,134	64,648
重庆分行	重庆市江北区江北城西大街 27 号	20	771	81,733
成都分行	成都市武侯区航空路 1 号	20	826	55,907
西安分行	西安市长安北路 111 号	14	559	23,126

乌鲁木齐分行	乌鲁木齐市东风路 15 号	9	359	16,574
大连分行	大连市中山区同兴街 25 号	11	553	54,103
青岛分行	青岛市市南区东海西路 5 号	20	910	42,502
太原分行	太原市迎泽大街 113 号	19	1,032	57,315
温州分行	温州市车站大道神力大厦	15	626	45,418
福州分行	福州市鼓楼区古田支路 1 号华夏大厦	12	501	23,741
呼和浩特分行	呼和浩特市回民区中山西路 1 号首府广场	11	704	25,830
天津分行	天津市河西区宾水道增 9 号环渤海发展中心 E 座	16	685	35,287
石家庄分行	石家庄中山西路 48 号	29	1,200	72,663
宁波分行	宁波市江东区和源路 366 号	9	493	36,548
绍兴分行	绍兴市延安路 260 号	9	357	22,449
南宁分行	南宁市民族大道 136-2 号华润大厦 B 座	10	493	21,600
常州分行	常州市和平北路 162 号	11	404	24,172
苏州分行	苏州市工业园区星海街 188 号	17	587	44,117
无锡分行	无锡市崇安区新生路 105 号	15	505	33,481
长沙分行	长沙市五一一路 389 号华美欧国际大厦	7	356	26,091
合肥分行	合肥市濉溪路 278 号财富广场 C 座	7	334	21,022
厦门分行	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南路 62 号建设科技大厦	3	188	11,962
长春分行	长春市南关区人民大街 4888 号	4	228	11,459
郑州分行	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29 号	5	318	20,055
南昌分行	南昌市西湖区中山西路 10 号滨江首府	4	202	18,037
区域汇总调整				-842,876
总计		590	27,657	1,825,387

（六）报告期贷款质量情况

1、贷款资产质量情况

（单位：百万元）

五级分类	金额	占比（%）	与上年末相比增减（%）
正常贷款	905,513	96.33	12.71
关注贷款	24,231	2.58	97.1
次级贷款	2,424	0.26	41.75
可疑贷款	5,552	0.59	63.01
损失贷款	2,269	0.24	-2.49
合计	939,989	100.00	14.19

报告期内，受国内经济增速放缓、结构调整、增长方式转变等因素影响，本集团资产质量面临较大压力，通过积极有效应对经济形势变化、持续优化信贷业务投向与结构、强化信贷运行管控、夯实授信业务基础管理、加强日常风险监测和风险预警、突出重点领域和行业风险防控、加大问题贷款清收处置等措施，资产质量总体平稳运行。报告期末，本集团不良贷款余额 102.45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28.02 亿元；不良贷款率 1.09%，比上年末上升 0.19 个百分点；关注类贷款余额 242.31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119.37 亿元，关注贷款率 2.58%，比上年末上升 1.09 个百分点。

2、重组贷款和逾期贷款情况

(单位：百万元)

分类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所占比例 (%)
重组贷款	24	3	0
逾期贷款	13,178	22,826	2.43

注：逾期贷款包括本金或利息已逾期的贷款。任何一期本金或利息逾期 1 天或以上，整笔贷款将归类为逾期贷款。

报告期末，本集团重组贷款余额 0.03 亿元，比上年末减少 0.21 亿元。

报告期内，受经济下行、结构调整等因素影响，信用风险隐患持续释放，部分区域风险、行业风险、企业风险持续显现并积聚，本集团逾期贷款余额及占比有所上升。报告期末，本集团逾期贷款余额 228.26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96.48 亿元，占全部贷款的比例为 2.43%，比上年末上升 0.83 个百分点。

(七) 贷款减值准备金的计提和核销情况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14 年末
年初余额	22,443
本年计提	5,225
收回原转销贷款和垫款	172
减：因折现价值上升导致转出	167
减：本年核销	3,797
本年转入	8
年末余额	23,884

贷款减值准备金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个别评估和组合评估两种方式对各项贷款的减值损失进行评估。

对于单笔金额重大的贷款，本公司采用个别评估方式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贷款发生减值损失的，损失金额以贷款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值之间的差额计量，计提贷款损失准备并计入当期损失；减值测试时充分考虑借款人的还贷能力、抵（质）押物的合理价值、担保人的代偿能力等因素。

对于单笔金额不重大的贷款，及按个别评估方式测试未发生减值的贷款，将包含在具有类似特征的贷款组合中，以组合为单位评估其减值损失，计提相应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八）应收利息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百万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收回	期末余额
应收利息	7,475	1,384,439	1,382,579	9,335

应收利息坏账准备的提取情况：

报告期内，本集团对应收利息进行检查，不存在减值，因此未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核销程序与政策：

对符合坏账核销条件的项目，本公司按分行申报、总行审批的程序办理：分行相关部门组织坏账核销申报、审查，提交分行行长办公会审议同意后上报总行；经总行相关部门审查、提交资产风险处置委员会审批同意后，进行坏账核销。

本公司在坏账核销中遵循严格认定坏账核销条件，提供确凿证据，严肃追究责任，逐户、逐级上报、审核和审批，对外保密，账销案存的原则。坏账核销后，严格落实核销后的管理责任，采取多种手段继续追索。

（九）抵债资产

（单位：百万元）

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房地产	335	66	332	141
其他	55	38	39	32
合计	390	104	371	173

报告期末，本集团抵债资产账面余额为 3.90 亿元，其中房地产类为 3.35 亿元，占全部抵债资产的 85.90%；其他类 0.55 亿元，占全部抵债资产的 14.10%。

（十）持有的金融债券情况

（单位：百万元）

类别	金额
政策性银行金融债	48,576
商业银行金融债	7,300
国际金融公司金融债	50
商业银行次级债	440
保险公司次级债	2,900
商业银行混合资本债	900
商业银行二级资本债	100
合计	60,266

其中重大金融债券情况：

（单位：百万元）

类别	面值	年利率（%）	到期日	计提减值准备 （原币）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一期金融债券	4,000	4.2	2017/02/28	——
2012 年第二期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债券	1,500	4.39	2017/05/10	——
国家开发银行 2014 年第一期金融债券	1,120	5.6957	2017/01/14	——
2012 年第一期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债券	1,000	R+0.95	2017/03/14	——
国家开发银行 2008 年第二十期金融债券	1,000	3.42	2018/11/25	——
国家开发银行 2012 年第三十二期金融债券	920	4.06	2022/07/09	——
国家开发银行 2013 年第四十五期金融债券	900	4.97	2018/10/24	——
国家开发银行 2011 年第二十三期金融债券	710	R+0.75	2018/04/14	——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2014 年第四十五期金融债券	700	4.61	2019/10/13	——
国家开发银行 2009 年第五期金融债券	620	S+0.3	2016/06/16	——
国家开发银行 2011 年第十九期金融债券	620	R+0.72	2016/03/30	——
国家开发银行 2011 年第二十期金融债券	620	4.5	2021/04/07	——

注：R：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S:3 个月 SHIBOR 5 日均值。

（十一）报告期理财业务、资产证券化、托管、信托、财富管理等业务的开展和损益情况

1、报告期理财业务的开展和损益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理财业务稳健发展，实现理财业务手续费收入 22.99 亿元，同

比增加 1.42 亿元，增长 6.58%，到期理财产品全部按期兑付。

2、报告期资产证券化业务的开展和损益情况

不适用。

3、报告期托管业务的开展和损益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资产托管规模大幅增长。托管证券投资基金、券商资产管理计划、银行理财、信托、保险等各类产品合计 521 只，托管规模达到 10,749.71 亿元，同比增长 48.83%，实现托管手续费收入 9.51 亿元，同比增长 99.37%。

4、报告期信托业务的开展和损益情况

不适用。

5、报告期财富管理业务的开展和损益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共有 16 家分行财富管理中心，较上年度新增 1 家。本公司积极完善产品体系建设，强化合规营销培训，加强人员管理、规范操作。定期开展理财人员专业技能培训，持续推进一站式金融服务平台建设，推动财富管理业务持续发展。

(十二) 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情况

(单位：百万元)

类别	合约 /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外汇远期	15,449	79	117
外汇掉期	179,216	543	436
利率互换	3,050	3	3
期权合约	121	-	-
合计		625	556

注：1、名义金额仅指在资产负债日尚未完成的交易量，并不代表风险数额。公允价值是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当事人自愿据以进行资产交换或负债清偿的金额。

2、本公司将衍生金融工具用于对资产及负债的管理，例如，本公司对于吸收的结构性存款，通过利率互换降低利率风险。

(十三) 可能对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的表外项目情况

报告期末，可能对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的主要表外业务情况如下：

(单位：百万元)

项目	年末	年初
信贷承诺	458,284	387,967
其中：		
不可撤消的贷款承诺	10,376	1,449
银行承兑汇票	327,567	286,995
开出保函	21,263	12,272
开出信用证	76,292	71,333
租赁承诺	6,599	5,042
资本性支出承诺	654	345

注：信贷承诺数据含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租赁承诺指经营租赁承诺。

上述表外项目对本集团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可能会产生影响，其最终结果需由未来相关事项是否发生来决定。在未来一定条件下，根据或有事项的确认原则，有可能转化为本集团的现实义务。

(十四) 各类风险和风险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积极应对错综复杂的风险形势，着力做好资产质量管控、重点领域风险盯防、业务结构调整优化、风险管理水平提升等工作，扎实有效防控各类风险，各项业务继续保持稳健发展态势。

1、信用风险管理

(1) 产生信用风险的业务活动。信用风险是指商业银行在经营信贷、拆借、投资等业务时，由于客户违约或资信下降而给银行造成损失的可能性和收益的不确定性。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存在于贷款、同业拆借、债券投资、票据承兑、信用证、银行保函等表内、表外业务。

(2) 信用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和职责划分。本公司建立了分工合理、职责明确、相互制约的信用风险管理组织架构：本公司董事会下设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和风险管理委员会，分别负责关联交易管理、全行风险管理战略的制定；总行信贷政策委员会负责重大信用风险管理政策的制定并组织实施；总分行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委员会有效运行，风险管理与内控工作的统筹和协调管理职责落到实处；总行、地区信用风险管理部分别负责全行、所在地分行信用风险管理；本公司根据授权体系和业务风险状况，对重点行业和业务实施专业审批，并持续扩大专业审批范围；本公司强化了授信业务各环节职能，设置了职责明确、运行顺畅、相互制约的工作岗位。

(3) 报告期内信用风险管理和控制政策。报告期内，为积极应对错综复杂的风险形势和持续增加的资产管控压力，本公司持续强化对各项风险的统筹和精细管理，完

善全行风险管理策略体系，根据经济形势变化和宏观政策要求，全面强化行业和区域风险管控，进一步扩大对低端制造业、产能过剩行业、房地产、政府融资平台等重点行业、领域的风险管控，开展存量客户风险排查，加大低质客户退出力度，深入推进信贷结构调整。突出信贷运行管控，夯实授信业务基础管理，深化区域信贷政策质量管理和重点行业政策研究，提升信贷政策指导业务发展的实效性。强化授信授权动态管理和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管理，深化专职审批人“联系行”、“回头看”工作机制，切实提升授信准入质量。开展重点产品风险评估，加强担保圈风险管控，开展授信押品价值重估、强化授信实施环节及贷后管理、风险排查和预警工作力度，持续强化授信运行过程管理。加强问题贷款清收处置，强化责任、周密组织、多措并举，持续提高清收处置工作成效。

(4) 信贷资产风险分类程序和方法。本公司根据银监会《贷款风险分类指引》规定的标准，综合考虑借款人的还款能力、还款意愿、还款记录、担保状况及借款人内部管理等非财务因素对信贷资产进行分类；信贷资产风险分类实施客户经理初分、客户经理主管复核、地区信用风险管理部初审、复审、认定的逐级分类认定程序。

(5) 信用风险基本情况

信用敞口。报告期末，在不考虑可利用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的情况下，本集团表内外信用风险敞口合计为 22,904.60 亿元。其中，表内业务风险敞口 18,321.76 亿元，占比 79.99%；表外业务风险敞口 4,582.84 亿元，占比 20.01%。

风险集中度。报告期末，本集团最大单一法人客户贷款余额 60.20 亿元，占资本净额的 4.55%；最大十家单一法人客户贷款余额 237.49 亿元，占资本净额的 17.93%。

贷款行业、地区分布情况见本报告“贷款投放情况”部分。

不良贷款行业、地区分布。报告期内，本集团各行业贷款质量整体保持稳定，报告期末，各行业不良贷款率超过本集团平均比例（1.09%）的主要是批发和零售业（2.92%）、制造业（2.01%）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1.49%），其中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因总体贷款规模偏小，不良贷款率较高；受区域及行业风险因素影响，批发和零售业、制造业资产质量压力较大，不良贷款率较高。受区域风险形势影响，集团内华东地区、华南及华中地区不良贷款率超过本集团平均比例，分别达到 1.35% 和 1.15%；华北及东北地区、西部地区不良贷款率低于本集团不良贷款平均比例。

(6) 2015 年信用风险管理措施。2015 年银行所处的经营环境将更加错综复杂，总体上看，我国经济运行进入新常态，国内经济增速由快转向平稳，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开始集中布局、风险呈现多点化，信用风险隐患加快释放并将持续较长时间，银行所面临的信用风险防控任务将更加艰巨。本公司将继续积极应对，加快推进全面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实运转，深入完善全面风险管理政策制度体系；严格贷款“三查”专业管理，强化授信过程风险防控；加强授信审批管理，继续提升专职审批人“联系行”和“回

头看”工作质效，强化对地区授信审批质量的督导、授信授权差异化和动态管理；强化资产质量统筹管控，继续严密盯防、分类施策，确保房地产、政府融资平台、产能过剩、大宗商品融资业务重点领域风险可控；盘活存量、优化增量，继续做好存量客户梳理和风险排查，加快退出低质客户，深入推进信贷结构调整；继续加快问题资产清收处置，综合运用催收、诉讼、重组、抵债、核销、市场化批量处置等多种方式，提升问题贷款处置质效；持续强化授信业务基础管理，严防过程风险及案件发生。

2、流动性风险状况的说明

流动性风险是指商业银行潜在的、无法满足或者无法以合理成本满足资产增长和到期债务支付的风险。

本公司高度重视流动性风险管理，不断完善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报告期内，本公司统筹效益和流动性，平衡匹配资产负债总量和结构，保持资产流动性，优化负债结构，加强货币市场交易和内部资金调度管理，强化流动性风险识别管控体系。全年本公司流动性总体平稳，未发生支付困难，无违约及延迟支付等情况。

报告期末，本集团存贷比 70.65%，本、外币流动性比例分别为 46.76%、70.50%，均符合监管要求。

2015 年，本公司将主动调整业务和期限结构，保持合理备付水平，完善流动性风险管理机制和制度体系，强化预期管理，提升日常管理手段，实现流动性与效益性的动态均衡。

3、市场风险状况的说明

(1) 市场风险管理情况。本公司继续完善市场风险管理制度体系，细化市场风险识别、计量、监测制度要求。优化市场风险管理机制，通过限额管理、细化市场风险矩阵、开展应急演练等手段进一步提升市场风险管理水平。强化市场风险预测、跟踪和应对，提高宏观政策调整、利率汇率变化的应对能力，有效落实市场风险管控措施。市场风险各项指标表现良好，按照监管要求定期计量市场风险资本占用，报告期末，标准法下市场风险资本占用 4.81 亿元。

(2) 利率风险状况。2014 年利率市场化进程加速，存款利率浮动区间的上限扩大至 1.2 倍，央行通过不对称降息、定向降准、再贷款、PSL、SLF 等方式引导利率和降低企业融资成本。本公司持续主动进行货币市场资金运作，加强银行账户利率风险管理，适时微调定价策略和债券投资策略。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银行账户人民币和美元利率重定价期限总缺口为 1,089.89 亿元，如果利率曲线整体下移 50BP，未来一年公司净利息收入将上升 5.39 亿元。

(3) 汇率风险状况。2014 年国际市场主要货币和大宗商品价格波动加剧。人民币兑美元汇率较年初贬值 2.52%，人民币兑美元汇率浮动幅度扩大至 2%。公司密切关注人民币汇率趋势，持续加强外汇风险监测和限额管理，有效控制总体汇率风险。积

极帮助客户进行套期保值，管理汇率风险。

2015年货币政策灵活性增强，金融领域改革将进一步深化。本公司积极应对复杂的市场经营形势，继续强化市场风险整体管控，加强市场趋势的分析预判和相关创新业务的风险识别。按照实施新资本协议要求，加速市场风险内部计量模型项目建设。

4、操作风险状况的说明

(1) 2014年操作风险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操作风险管理持续优化识别与应对机制，着力强化外包业务和
业务连续性风险管控，操作风险防控意识和能力得到全面提升。

进一步完善操作风险识别、监测、报告机制。优化操作风险识别机制，加强系统需求和测试环节的风险识别，防范产品与系统缺陷引发的操作风险。优化操作风险监测机制，扩大监测范围，注重提高指标的风险敏感度，建立会计、信息技术、信用卡条线关键风险指标体系。加强操作风险管理情况报告，明确操作风险突发事件级别、上报路径和时限。

开展重点业务流程操作风险评估。开展信贷审批流程梳理评估和供应链金融业务操作风险评估工作，查找流程设计、业务操作薄弱环节，提出优化完善建议。对分行操作风险管理工作进行梳理剖析，推动总行操作风险政策管理要求在分行有效传导、落地。

加强外包风险、业务连续性管理。对全行外包、服务和合作项目深入开展风险排查，防范可能由“第三方问题”引发的业务连续性风险。制定外包风险管理政策，明确外包业务范围、外包业务品种及配套审批流程，并开展外包风险评估。建立覆盖总分支行的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和 workflows，划分业务管理层级，实现差异化管理，推动重要业务风险评估及关键资源建设规划，制定业务连续性计划和业务连续性应急预案，按计划开展业务连续性演练。

(2) 2015年可能出现的风险因素和操作风险管理措施

2015年商业银行操作风险仍存在外部风险事件数量多、涉及业务领域广的特点。本公司将持续优化操作风险管理体系建设，满足新资本协议合规达标要求；将操作风险识别、监测、缓释、报告等管理工作与业务发展有机融合，提升为业务发展服务的能力；在全公司层面建立持续优化改进机制，提高业务连续性管理能力。

5、其他风险状况的说明

本公司面临的其他风险主要包括内控合规风险、信息科技风险、声誉风险、国别风险等。

内控合规风险方面：报告期内，本公司按照《商业银行合规风险管理指引》要求，持续开展合规风险管理。一是不断加强合规性审核，按照合规性、完整性、操作性、协调性、有效性要求，审核各类业务制度、新产品和新业务，确保符合监管规范，有效把控合规风险。二是完善与监管部门沟通协调工作机制，组织落实监管部门部署的

重点工作，跟踪监管问题的整改，实现与监管部门的有效沟通。三是加强员工合规文化教育，开展合规优秀分行建设，彰显榜样力量，牢固树立合规经营理念。四是加强合规绩效管理，制定合规管理考核办法，完善总行部门、分行合规管理指标，提高全员合规意识，引导基层机构规范操作、合规运行。

信息科技风险方面：本公司全面贯彻落实国家主管和监管部门的政策法规，通过健全信息科技制度体系，强化和完善信息科技风险防控体系，不断提升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水平。本公司异地灾备中心已正式投产运营，建成“两地三中心”的灾备架构体系，进一步提升业务连续性管理水平；实施重要信息系统“多角度、全方位、立体化”限流，有效防范因单一系统缓慢引发的风险传递，确保了业务信息安全和系统服务安全；建成“可视化、自动化”应急指挥平台，集成监控、流程及舆情等信息，确保指挥信息的一致性和时效性，提升了应急处置效率；开展外包风险评估与管控措施创新，建立信息科技“双线”风险防控责任制，进一步增强信息科技风险抵御能力。

声誉风险方面：声誉风险管理坚持预防为主、防控和处置相结合，各项工作成效显著。一是健全机制，修订完善《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声誉风险管理办法》，进一步优化声誉风险管理架构，调整声誉风险管理职责，构建全面的声誉风险管理体系。二是强化培训，针对全行不同层级员工持续开展有针对性培训，组织各分行开展集中轮训和危机模拟演练，提高声誉风险防范意识和危机应对能力。三是通过多种品牌和公关活动，不断拓宽交流渠道，加强与利益相关方沟通，增进社会各界对本公司的认知和支持。

国别风险方面：2014年世界经济贸易增速趋缓，部分地区局势动荡加剧。公司继续加强国别风险日常监测和管理。对已授信国家按季度更新国别风险评级，计提国别风险准备金，全行国别风险总体可控。

（十五）推出的创新业务品种情况

本公司紧跟市场形势和客户需求，加大产品研发创新力度，报告期内共研发服务于各类客户的新产品 36 项，优化完善产品 9 项。积极跟进国家城镇化建设进程，在城镇化建设贷款产品基础上，进一步研发推广了服务于国家城乡一体化改造的城镇化系列金融服务方案。依托供应链金融系统平台和企业网上银行平台，大力推进电子供应链金融业务发展。研发优化了出口代理通、贸易融资风险参贷、出口票证通等 4 项国际业务产品。把握互联网金融发展机遇，研发了直销银行、微信银行等产品，并根据市场、客户变化对移动银行的多项功能进行了持续优化。研发了保险保证贷款、无固定期限理财、定向增发结构化配资及低风险套利等 7 项个人业务产品。丰富细化中小企业产品种类，研发优化了小企业网络贷、小企业 POS 网贷等多项小企业融资类产品。顺应互联网金融和利率市场化发展，践行普惠金融，提升投资便利性，研发普惠基金宝、组合申购等基金销售类产品。

四、对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不适用。

五、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根据《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本公司可以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本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本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于 2014 年 7 月 10 日实施。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拥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维护。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二) 近三年（含报告期）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百万元)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送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的净利润	比率(%)
2014 年	-	4.35	2	3,874	17,795	21.77
2013 年	-	4.35	-	3,874	15,485	25.02
2012 年	-	4.70	3	3,219	12,795	25.16

根据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 号)及《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母公司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的净利润为基础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年度终了从净利润中提取一般准备，用于弥补尚未识别的可能性损失；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基础向股东分配普通股股利。现提出母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如下：

1、按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 2014 年度净利润 17,794,971,317.66 元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779,497,131.77 元。

2、根据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 号)的规定，一般准备余额不低于承担风险和损失资产期末余额的 1.5%，原则上不超过 5 年提足。2014 年度拟提取一般准备 43.27 亿元。

3、综合考虑股东投资回报、监管机构及资本充足率的要求以及更好地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除法定利润分配外，向股东分配普通股股利，以本公司 2014 年年末总股本 8,904,643,509 股为基数，每 10 股现金分红 4.35 元(含税)，拟分配股利 3,873,519,926.42

元。2014 年度剩余的未分配利润用于补充资本金，留待以后年度进行分配。

4、2014 年末本公司资本公积 30,541,648,656.76 元，拟按总股本 8,904,643,509 股为基数，按照每 10 股转增 2 股的比例，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780,928,702 股，转增后总股本 10,685,572,211 股。

以上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须经本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两个月内实施。

六、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报告期间，本公司坚定实施“中小企业金融服务商”发展战略，努力打造“华夏服务”品牌，不断推进社会责任工作，并进一步将社会责任管理思想与整体发展战略相融合。持续为小企业提供政策资源倾斜，建立小微企业专营服务体系，根据企业发展需求不断创新推出“平台金融”业务模式和小微企业年审制贷款等产品，着力降低小企业融资成本。不断健全客户保护机制，优化业务流程，分析客户金融需求，提升客户服务能力。报告期内，全行 36 家网点荣获中国银行业协会授予的“2014 年度中国银行业文明规范服务千佳示范单位”称号，48 家网点被中国银行业协会命名为“中国银行业文明规范服务五星级营业网点”。严格实行以“环保一票否决制”为核心的绿色信贷原则，加大对节能减排、环保和循环经济等行业的信贷支持力度，推行电子银行服务，推动绿色服务渠道建设，提高自身运营的电子化和节能降耗水平，努力打造“绿色银行”。不断拓宽服务民生领域，创新公益形式和渠道，积极参与金融普惠教育，开展“华夏之星”公益活动助力中国小企业成长，关心关注环卫职工子女成长，组织倡导员工志愿活动等，与社会共享价值、共同成长。报告期内，本公司荣获“最佳社会责任实践案例奖”、“社会责任最佳民生金融奖”等奖项。

有关本公司社会责任更多内容，请参见《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社会责任报告》。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质疑事项。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在人民币 1,000 万元以上的未决诉讼案件 234 件，涉及标的人民币 724,762.18 万元，其中作为被告的未决诉讼案件 6 件，涉及标的人民币 11,153.14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对未决被诉案件可能遭受的损失已经足额计提预计负债。

二、2014 年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报告期内，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本公司不存在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本公司资金的情况。

三、重大资产收购及出售、吸收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资产收购及出售、吸收合并事项。

四、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不适用。

五、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一) 持股5%及5%以上股份股东的贷款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向持有公司5%及5%以上股份股东发放贷款情况如下：

(单位：百万元)

股东名称	持股总数(股)	2014年末贷款余额	2013年末贷款余额
首钢总公司	1,805,506,536	6,020	5,900

(二) 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1、报告期末，本公司持股5%及5%以上股东及其控制的关联公司仍在履行的3000万元以上贷款情况如下(扣除保证金存款、质押存单及国债金额)：

(单位：百万元)

关联企业名称	2014年末贷款余额	占贷款总额比例(%)
首钢总公司	6,020	0.64
首钢贵阳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	300	0.03
吉林通钢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50	0.03
巴州凯宏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50	0.02
库车县天缘煤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140	0.01
北京京西重工有限公司	120	0.01
首钢伊犁钢铁有限公司	90	0.01

2、报告期末，本公司持有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联公司国家电网公司债券15.5亿元。

3、报告期末，本公司向首钢总公司开立非融资保函余额1,150.92万元(扣除保证金存款、质押存单及国债金额)。向首钢总公司关联公司山东首钢钢铁贸易有限公司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余额8,250万元(扣除保证金存款、质押存单及国债金额)，向首钢总公司关联公司北京首钢新钢联科贸有限公司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余额389.98万元(扣除保证金存款、质押存单及国债金额)，向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关联公司中

能（大连）煤业有限公司公司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余额 5000 万元（扣除保证金存款、质押存单及国债金额）。向首钢总公司关联公司吉林通钢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开立信用证余额 20,000 万元（扣除保证金存款、质押存单及国债金额），向首钢总公司关联公司通化钢铁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开立信用证余额折合人民币 19,640.90 万元（扣除保证金存款、质押存单及国债金额），向首钢总公司关联公司通化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开立信用证余额折合人民币 9,000.00 万元（扣除保证金存款、质押存单及国债金额），向首钢总公司关联公司首钢长治钢铁有限公司开立信用证余额折合人民币 8,017.35 万元（扣除保证金存款、质押存单及国债金额），向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关联公司国家电网公司开立信用证余额 4,406.26 万元（扣除保证金存款、质押存单及国债金额）。向首钢总公司关联公司北京首钢新钢联科贸有限公司发放贷款余额 2,000 万元，占贷款总额比例为 0.00%，向红塔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联公司云南安晋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发放贷款余额 26,000 万元，占贷款总额比例为 0.03%。

4、报告期末，本公司向关联公司发放的贷款余额为人民币 74.98 亿元，占本公司贷款总额的 0.80%。本公司关联贷款均无逾期、欠息情况。从关联交易的数量、结构、质量及面临的潜在风险角度分析，现有的关联贷款对本公司的正常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三）关联交易管理情况、定价原则和依据

报告期内，根据银监会《商业银行与内部人和股东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公司进一步强化关联交易风险管理与控制，合理控制关联交易额度，积极调整关联交易结构，促进了公司进一步完善关联交易管理，有效地控制关联交易风险。公司严格执行银监会《商业银行与内部人和股东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关联交易按照商业原则，以不低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作为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和依据。

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托管、承包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本公司资产的事项。

（二）重大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除银监会批准的经营范围内的金融担保业务外，没有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担保事项。

（三）其他重大合同

报告期内，无重大合同纠纷发生。

七、独立董事关于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的相关规定及要求，本公司独立董事本着公正、公平、客观的态度，对本公司 2014 年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核查。现发表专项核查意见如下：

本公司开展对外担保业务是经过中国人民银行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属于公司的常规业务之一。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担保业务余额为 212.63 亿元人民币，比上年末增加 89.91 亿元。

本公司强化担保业务风险管理，将担保业务纳入统一授信管理，严格授信调查、审批与管理，强化风险识别、评估、监督与控制，有效控制了担保业务风险。报告期内，本公司对外担保业务运作正常，未发生垫款，也未发现违规担保情况。

八、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报告期内，本公司或持有本公司 5%以上的股东没有做出对本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承诺事项。

(二)本公司股东首钢总公司、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德意志银行卢森堡股份有限公司承诺自 2011 年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交割之日起 5 年内不转让本次发行所认购的本公司股份；到期转让股份及受让方的股东资格应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取得监管部门的同意。

承诺方	首钢总公司、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德意志银行卢森堡股份有限公司
承诺类型	再融资股份限售
承诺事项	承诺自 2011 年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交割之日起 5 年内不转让本次发行所认购的本公司股份；到期转让股份及受让方的股东资格应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取得监管部门的同意。
承诺时间	2011 年 4 月 26 日
承诺期限	5 年
承诺履行情况	履行中

九、聘任、解聘中介机构情况

本公司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4 年度财务报表外部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人民币 438 万元。同时，承担 201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服务工作，审计费用 105 万元。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2 年。

十、公司、董事会及董事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无受证监会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和证券

交易所公开谴责，也无受司法纪检部门处罚的情况。

十一、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4.02.12	http://www.sse.com.cn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同上	2014.02.12	同上
关于召开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同上	2014.02.12	同上
关于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履行情况的公告	同上	2014.02.14	同上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同上	2014.02.28	同上
关于第七届监事会职工监事任职的公告	同上	2014.02.28	同上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同上	2014.02.28	同上
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同上	2014.02.28	同上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同上	2014.03.04	同上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同上	2014.03.05	同上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同上	2014.03.26	同上
关联交易公告	同上	2014.03.26	同上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同上	2014.04.18	同上
关于召开 2013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同上	2014.04.18	同上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同上	2014.04.18	同上
2013 年年度报告	同上	2014.04.18	同上
关于获准在香港发行人民币债券的公告	同上	2014.04.26	同上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同上	2014.04.30	同上
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	同上	2014.04.30	同上
现金分红说明会预告公告	同上	2014.05.13	同上
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同上	2014.05.21	同上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同上	2014.05.23	同上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同上	2014.06.27	同上
董事辞职公告	同上	2014.07.02	同上
关于成功发行离岸人民币高级债券的公告	同上	2014.07.02	同上
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公告	同上	2014.07.04	同上

关于获准发行二级资本债券的公告	同上	2014.07.24	同上
关于二级资本债券发行完毕的公告	同上	2014.07.29	同上
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同上	2014.08.07	同上
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同上	2014.08.07	同上
关联交易公告	同上	2014.08.07	同上
2014年半年度报告	同上	2014.08.07	同上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同上	2014.09.12	同上
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同上	2014.10.31	同上
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同上	2014.10.31	同上
关于公司章程修订的公告	同上	2014.10.31	同上
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	同上	2014.10.31	同上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416,956,698	27.14	0	2,416,956,698	27.14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1,747,863,960	19.63	0	1,747,863,960	19.63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					
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669,092,738	7.51	0	669,092,738	7.51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669,092,738	7.51	0	669,092,738	7.51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487,686,811	72.86	0	6,487,686,811	72.86

1、人民币普通股	6,487,686,811	72.86	0	6,487,686,811	72.8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8,904,643,509	100.00	0	8,904,643,509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不适用。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首钢总公司	898,565,511	0	0	898,565,511	(详见注释)	——
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49,298,449	0	0	849,298,449	(详见注释)	——
DEUTSCHE BANK LUXEMBOURG S.A. 德意志银行卢森堡股份有限公司	669,092,738	0	0	669,092,738	(详见注释)	——
合计	2,416,956,698	0	0	2,416,956,698	——	——

注：2011年4月，本公司非公开发行1,859,197,460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分别为首钢总公司、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德意志银行卢森堡股份有限公司，认购数量分别为691,204,239股、653,306,499股和514,686,722股。前述投资者认购股份的锁定期限均为60个月，锁定期自2011年4月26日开始计算，本公司将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于2016年4月26日上市流通。2013年7月，本公司以总股本6,849,725,776股为基数，按照每10股转增3股的比例，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转增股本2,054,917,733股，其中：转增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为557,759,238股。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近3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不适用。

(二) 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本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无变动。

（三）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本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53,13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 5 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户)	151,844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 增减	持有有限售 条件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 股份数量	
						股份 状态	数量
首钢总公司	国有法人	20.28	1,805,506,536	0	898,565,511	无	
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24	1,623,994,960	0	849,298,449	无	
DEUTSCHE BANK LUXEMBOURG S.A. 德意志银行卢森堡股份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9.28	826,392,738	0	669,092,738	无	
DEUTSCHE BANK AKTIENGESELLSCHAFT 德意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8.21	731,085,499	0	0	无	
红塔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37	389,480,000	0	0	无	
SAL.OPPENHEIM JR. & CIE.KOMMANDITGESELLSCHAFT T AUF AKTIEN 萨尔·奥彭海姆股份有限合伙企业	境外法人	2.50	222,560,000	0	0	无	
润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6	200,800,000	-76,588,946	0	质押	200,800,000
北京三吉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3	126,935,034	-13,500,000	0	质押	65,000,000
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1	116,438,819	0	0	质押	36,037,860
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6	58,800,000	0	0	质押	45,800,000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首钢总公司		906,941,025		人民币普通股			
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774,696,511		人民币普通股			
DEUTSCHE BANK AKTIENGESELLSCHAFT 德意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31,085,499		人民币普通股			
红塔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89,4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SAL.OPPENHEIM JR. & CIE.KOMMANDITGESELLSCHAFT AUF AKTIEN 萨尔·奥彭海姆股份有限合伙企业	222,5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润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DEUTSCHE BANK LUXEMBOURG S.A. 德意志银行卢森堡股份有限公司	157,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北京三吉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26,935,034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116,438,819	人民币普通股
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58,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报告期内，上述前 10 名股东中德意志银行卢森堡股份有限公司是德意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德意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3 月 15 日完成收购萨尔·奥彭海姆股份有限合伙企业 100% 权益持有人 SAL.OPPENHEIM JR.& CIE.S.C.A.的 100% 股份的交割，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 2010 年 3 月 18 日临时公告。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注： 本公司股东德意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议受让萨尔·奥彭海姆股份有限合伙企业所持本公司 171,200,000 股股份的股权变动事项，正在履行相关法定批准程序。

（二）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 股东名称	持有的 有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 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 交易股份数量	
1	首钢总公司	898,565,511	2016.04.26	898,565,511	本公司非公开发行 18.5919746 亿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所有投资者认购股份的锁定期限均为 60 个月，锁定期自 2011 年 4 月 26 日开始计算，本公司将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于 2016 年 4 月 26 日上市流通。
2	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49,298,449	2016. 04.26	849,298,449	本公司非公开发行 18.5919746 亿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所有投资者认购股份的锁定期限均为 60 个月，锁定期自 2011 年 4 月 26 日开始计算，本公司将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于 2016 年 4 月 26 日上市流通。

3	DEUTSCHE BANK LUXEMBOURG S.A. 德意志银行卢森堡股份有限公司	669,092,738	2016. 04.26	669,092,738	本公司非公开发行 18.5919746 亿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所有投资者认购股份的锁定期限均为 60 个月，锁定期自 2011 年 4 月 26 日开始计算，本公司将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于 2016 年 4 月 26 日上市流通。
---	--	-------------	-------------	-------------	---

(三)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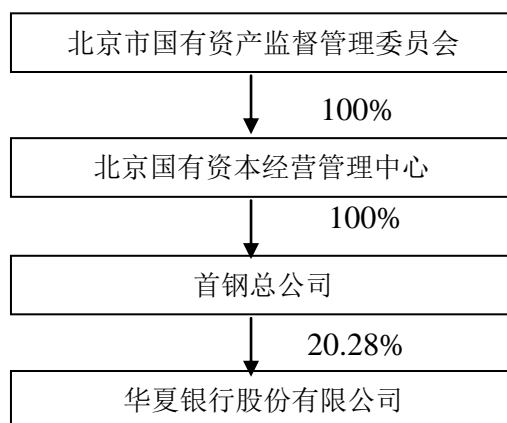
本公司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首钢总公司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报告期末，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为首钢总公司（持股比例 20.28%）、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8.24%）、德意志银行卢森堡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9.28%）和德意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8.21%）。

1、首钢总公司

首钢总公司成立于 1992 年 10 月 15 日，前身是始建于 1919 年的石景山钢铁厂，1996 年 9 月改组为首钢集团，首钢总公司作为集团的母公司，对集团所有资产行使资产经营权，1999 年 8 月 2 日，经国家经贸委、北京市人民政府批准，首钢总公司作为北京市人民政府授权的国有资产投资实体，改制为国有独资公司。组织机构代码 10112000-1，注册资本 726,394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靳伟。首钢总公司是一家跨行业、跨地区、跨国经营的大型企业集团，主要业务范围包括：工业、建筑、地质勘探、交通运输、对外贸易、邮电通讯、金融保险、科学研究和综合技术服务业、国内商业、公共饮食、物资供销、仓储、房地产、居民服务、咨询服务、租赁、农、林、牧、渔业（未经专项许可的项目除外）、授权经营管理国有资产。

本公司与第一大股东首钢总公司之间的股权关系图如下：



2、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国网英大集团公司”，前身为国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10 月 18 日，是国家电网公司出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组织机构代码 710935089，注册资本金 190 亿元，法人代表为费圣英。经营范围：投资与资产经营管理、资产托管；为企业重组、并购、战略配售、创业投资提供服务；投资咨询、投资顾问等。

3、DEUTSCHE BANK LUXEMBOURG S.A.（德意志银行卢森堡股份有限公司）

德意志银行卢森堡股份有限公司(DEUTSCHE BANK LUXEMBOURG S.A.)，企业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在卢森堡，注册资本 39.59 亿欧元，首席执行官为鲍里斯·利特克(Boris N. Liedtke)。该公司是德意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是在卢森堡境内及境外办理各类自营和代客银行和金融业务，通过持正式执照的自然人办理保险经纪，以及与此直接或间接相关的所有活动。该公司也可对注册办公地址在卢森堡或海外的其他企业进行参股及设立分支机构。

4、DEUTSCHE BANK AKTIENGESELLSCHAFT（德意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德意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DEUTSCHE BANK AKTIENGESELLSCHAFT），企业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在德国法兰克福，注册资本 35.31 亿欧元，联席首席执行官为于尔根·费琛(Jürgen Fitschen)和安舒·简(Anshuman Jain)。德意志银行是一家全能银行，主营业务涵盖：通过自身或其子公司或关联公司从事各类银行业务，提供包括资本、基金管理、不动产金融、融资、研究与咨询等方面的服务。在法律许可范围内，公司有权办理各类交易，采取各种有助于实现公司目标的措施，特别是购置和转让房地产、在境内外建立分支机构、购置、管理和出售其在其他企业内的权益及签订企业协议。

（四）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本公司无控股股东。首钢总公司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五）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本公司无实际控制人。首钢总公司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份	任期	年初持股	年末持股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数量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报告期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吴建	董事长	男	1954	2014.2.27—2017.2.27	0	0	0	275.6	无
方建一	副董事长	男	1953	2014.2.27—2017.2.27	0	0	0	8.4	无
李汝革	副董事长	男	1963	2014.2.27—2017.2.27	0	0	0	9.6	无
邹立宾	董事	男	1967	2014.2.27—2017.2.27	0	0	0	8.8	无
丁世龙	董事	男	1963	2014.2.27—2017.2.27	0	0	0	9.6	无
Christian K. Ricken	董事	男	1966	2014.2.27—2017.2.27	0	0	0	8.4	无
李剑波	董事	男	1965	2014.2.27—2017.2.27	0	0	0	7.6	无
樊大志	董事、行长	男	1964	2014.2.27—2017.2.27	0	0	0	275.6	无
刘春华	董事	女	1970	2014.2.27—2017.2.27	0	0	0	212	无
	首席审计官			2013.12.26起					
任永光	董事、副行长	男	1959	2014.2.27—2017.2.27	0	0	0	212	无
赵军学	董事、 董事会秘书	男	1958	2014.2.27—2017.2.27	0	0	0	212	无
裴长洪	独立董事	男	1954	2014.2.27—2015.4.13	0	0	0	20.8	无
曾湘泉	独立董事	男	1955	2014.2.27—2017.2.27	0	0	0	20.8	无
于长春	独立董事	男	1952	2014.2.27—2017.2.27	0	0	0	22.0	无
肖微	独立董事	男	1960	2014.2.27—2017.2.27	0	0	0	19.1	无
陈永宏	独立董事	男	1962	2014.2.27—2017.2.27	0	0	0	18.5	无
杨德林	独立董事	男	1962	2014.2.27—2017.2.27	0	0	0	18.5	无
王化成	独立董事	男	1963	2014.2.27—2017.2.27	0	0	0	17.9	无
成燕红	监事会主席	女	1958	2014.2.27—2017.2.27	0	0	0	275.6	无

李连刚	监事	男	1968	2014.2.27—2017.2.27	0	0	0	8.4	无
田 英	监事	女	1965	2014.2.27—2017.2.27	0	0	0	7.2	无
程 晨	监事	女	1975	2014.2.27—2017.2.27	0	0	0	5.4	无
高培勇	外部监事	男	1959	2014.2.27—2015.4.13	0	0	0	17.2	无
戚聿东	外部监事	男	1966	2014.2.27—2015.4.13	0	0	0	17.2	无
陆志芳	外部监事	男	1953	2014.2.27—2015.4.13	0	0	0	15.7	无
祝 卫	外部监事	男	1965	2014.2.27—2017.2.27	0	0	0	15.7	无
李国鹏	职工监事	男	1955	2014.2.27—2017.2.27	0	0	0	212	无
	工会主席			2007.10.13-2015.2.14					
李 琦	职工监事	男	1958	2014.2.27—2017.2.27	0	0	0	116.6	无
王立英	职工监事	女	1962	2014.2.27—2017.2.27	0	0	0	116.6	无
王耀庭	副行长	男	1963	2014.2.27—2017.2.27	0	0	0	212	无
李 翔	副行长	男	1957	2014.2.27—2017.2.27	0	0	0	212	无
黄金老	副行长	男	1972	2014.2.27—2017.2.27	0	0	0	212	无
关文杰	财务负责人	男	1970	2014.2.27—2017.2.27	0	0	0	116.6	无
Choo Nyen Fui (朱年辉)	原董事	男	1962	2014.2.27—2014.6.30	0	0	0	5.2	无
Robert John Rankin	原董事	男	1963	2010.10.30—2014.2.27	0	0	0	1.4	无
张 萌	原董事	女	1958	2010.10.30—2014.2.27	0	0	0	0.8	无
盛杰民	原独立董事	男	1941	2010.10.30—2014.2.27	0	0	0	3.5	无
骆小元	原独立董事	女	1954	2010.10.30—2014.2.27	0	0	0	3.5	无
卢建平	原独立董事	男	1963	2010.10.30—2014.2.27	0	0	0	3.5	无
萧伟强	原独立董事	男	1954	2010.10.30—2014.2.27	0	0	0	2.9	无
郭建荣	原监事	男	1962	2010.10.30—2014.2.27	0	0	0	1.0	无
刘国林	原监事	男	1951	2010.10.30—2014.2.27	0	0	0	0.4	无
张国伟	原职工监事	男	1959	2010.10.29—2014.2.27	0	0	0	116.6	无
宋继清	原财务负责人	男	1965	2010.10.30—2014.2.27	0	0	0	116.6	无
合计	/	/	/	/	/	/	/	3192.8	/

注：1、董事、监事报告期内从本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中津贴数据根据《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监事津贴制度》确定。

2、本公司履职的董事长、行长、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税前薪酬总额仍在确认过程中，其余部分待确认之后再另行披露。

2013 年度税前报酬的其余部分：

姓名	职务	2013 年度税前报酬的其余部分（万元）
吴建	董事长	38.00
樊大志	董事、行长	38.00
成燕红	监事会主席	38.00
任永光	董事、副行长	31.00
王耀庭	副行长	31.00
李翔	副行长	31.00
黄金老	副行长	31.00
赵军学	董事、董事会秘书	31.00
李国鹏	职工监事	31.00
李琦	职工监事	136.63
张国伟	原职工监事	65.99
宋继清	原财务负责人	94.45

注：1、2013 年年度报告已披露上述人员在报告期内的部分薪酬，现披露 2013 年度税前薪酬的其余部分。

2、根据有关政策规定，本公司履职的董事长、行长、监事会主席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风险抵押金实行延期支付，2013 年度延期支付的风险抵押金总额为人民币 824.55 万元，暂未发放到个人。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
邹立宾	首钢总公司	计财部部长	2011 年 9 月至今
Christian K. Ricken	德意志银行	集团执行委员会委员、私人和工商企业银行部全球首席运营官	2008 年 10 月至今
李剑波	红塔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副总裁	2008 年 10 月至今
李连刚	润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9 年 7 月至今
田 英	北京三吉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兼总会计师	1999 年 12 月至今

(三)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工作经历和在其他单位任职或兼职情况

吴建，董事长，男，1954 年 3 月出生，大学本科，高级政工师、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分行设备信贷处副处长，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分行朝阳区办事处副主任、主任，交通银行北京分行副总经理、党组成员，交通银行北京分行总经理、党组书记

记，交通银行党组成员、纪检组长、副行长、党委委员；华夏银行董事、行长、党委副书记。现任华夏银行董事长、党委书记。

方建一，副董事长，男，1953年7月出生，硕士研究生，教授级高工。曾任首钢日电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财务部经理；首钢国际经贸部财务处副处长；中国首钢国际贸易工程公司业务部财务处副处长、总经理助理；首钢船务公司副总经理；首钢海外总部金融财务部融资处处长、财务部副部长；首钢总公司开发部副部长；首钢总公司财务助理总经理、总经理财务助理、董事、总会计师。

李汝革，副董事长，男，1963年8月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山东菏泽发电厂副厂长、厂长、党委委员；山东电力工业局燃料公司总经理、党委委员；山东电力工业局财务部主任；山东电力集团公司副总会计师、总会计师、副总经理、党委委员；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副总会计师；英大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董事长；国家电网公司副总会计师、财务部主任兼资金管理中心主任。现任国家电网公司总会计师、党组成员。

邹立宾，董事，男，1967年9月出生，硕士研究生，高级会计师。曾任首钢国贸部马来西亚处、海外总部合资处、国贸部合资处、经贸部外经处业务员，实业发展部合资联营管理处专业员；首钢总公司资本运营部上市公司管理处处长助理、副处长；博迪投资有限公司副处长；首钢新钢公司计财部资金处副处长；首钢总公司资本运营部部长助理、副部长，投资管理部部长。现任首钢总公司计财部部长。

丁世龙，男，1963年7月出生，管理学博士，高级会计师。曾任河南省电力工业局财务处综合财务科副科长、科长；河南省电力公司(局)财务处副处长；电力部经济调节与国有资产监督司助理调研员（挂职锻炼）；河南省电力公司（局）副总会计师兼财务处处长、总会计师，兼任河南开祥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国家电网公司金融资产管理部副主任；国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现任国网冀北电力有限公司党组成员、副总经理、总会计师。

Christian K. Ricken，董事，男，1966年12月出生，德国籍，政治经济学博士。曾任职于德意志银行集团财务部门，之后历任董事兼集团规划部总监，董事总经理兼战略控制部总监与投资控制部总监，私人和工商企业银行部（PBC）全球财务主管和首席财务官以及存款与支付产品代理全球总监。现任德意志银行 PBC 全球首席运营官，PBC 执行委员会及德意志银行集团执行委员会委员。

李剑波，董事，男，1965年6月出生，大学本科，高级会计师。曾任玉溪卷烟厂计划统计科副科长、科长；红塔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济师、总经济师、董事、监事会主席。现任红塔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云南红塔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樊大志，董事、行长，男，1964年9月出生，博士研究生，高级会计师。曾任东北

财经大学教师；北京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投资银行总部总经理；北京市境外融投资管理中心党组成员、副主任；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党组成员、董事、副总经理；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监事长；华夏银行董事、党委副书记、副行长，常务副行长。现任华夏银行董事、行长、党委副书记。

刘春华，董事、首席审计官，女，1970年1月出生，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曾任江西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计划资金处副处长（正处级）；华夏银行党组纪检组专职纪检员（正处级）、监察室副主任、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华夏银行基金公司筹备组副组长、监察室主任、纪委副书记；曾挂职银监会业务创新监管协作部主任助理。现任华夏银行董事、党委委员、纪委书记、首席审计官。

任永光，董事、副行长，男，1959年12月出生，大学本科，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人民银行北京市分行外资管理处副处长，外资管理处处长，外汇管理处处长，办公室主任，计划资金处处长；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货币信贷管理处处长，副主任、党委委员；银监会北京监管局筹备组成员；银监会北京监管局副局长、党委委员；华夏银行董事、副行长、党委副书记。现任华夏银行董事、副行长、党委委员。

赵军学，董事、董事会秘书，男，1958年4月出生，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包装总公司南方公司总经理助理；粤海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华夏银行深圳分行党组书记、行长。现任华夏银行董事、董事会秘书。

裴长洪，独立董事，男，1954年5月出生，博士研究生，研究员。曾任北京市农村经济研究所所长；北京市农村经济研究中心副主任、党组成员、高级经济师；中国社会科学院财贸经济研究所研究员、所长助理，外事局副局长，局长，研究生院博士生导师；挂职杭州市人民政府副市长；中国社科院财政与贸易经济研究所所长。现任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所长兼党委书记。

曾湘泉，独立董事，男，1955年11月出生，经济学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中国人民大学劳动人事学院教授。

于长春，独立董事，男，1952年2月出生，博士研究生，教授。曾任吉林财贸学院会计学系副教授、教研室主任、系副主任；长春税务学院会计学系主任、教授、硕士生导师；北京国家会计学院教研中心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

肖微，独立董事，男，1960年12月出生，硕士研究生。曾任中国法律事务中心海南办事处主任。1989年作为创始人设立北京君合律师事务所，现任主任、合伙人。

陈永宏，独立董事，男，1962年12月出生，大学本科，中国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曾任湖南省审计厅投资审计处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湖南省审计师事务所副所长、所长；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董事长/主任会计。现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首席合伙人。

杨德林，独立董事，男，1962年4月出生，博士研究生，教授。曾任湖北省襄樊市第二中学物理教师；湖北省供销学校教师；中国科学院武汉物理研究所（计划处）工程师，学部联合办公室数理学部办公室助理研究员；挂职兰州市经济委员会副主任/党组成员；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讲师、副教授。现任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

王化成，独立董事，男，1963年1月出生，博士研究生，教授。曾任中国人民大学会计系助教、讲师、副教授。现任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教授。

成燕红，监事会主席，女，1958年2月出生，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北京市财政局综合处副处长、债务处副处长、处长、党组成员、副局长，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北京市委金融工委副书记、书记，北京市政府金融办主任；华夏银行监事会主席、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现任华夏银行监事会主席、党委副书记。

李连刚，监事，男，1968年5月出生，大学本科，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新技术创业投资公司山东办事处金融部副经理；中创公司山东证券营业部总经理；华夏银行济南分行企业金融处处长；润华集团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主任兼总裁办主任，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现任润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田英，监事，女，1965年4月出生，硕士研究生，高级会计师。曾任北京财政学院教师，北京三吉利能源公司资金财务部经理。现任北京三吉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总会计师。

程晨，监事，女，1975年3月出生，EMBA学位。曾任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巨人投资有限公司副总裁。

高培勇，外部监事，男，1959年1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中国社会科学院财经战略研究院研究员、院长。

戚聿东，外部监事，男，1966年9月出生，博士研究生，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首都经济贸易大学财政系教师，《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学报》常务副主编，企业管理系副主任、MBA教育中心常务副主任，工商管理学院院长。现任首都经济贸易大学校长助理，中国产业经济研究院院长。

陆志芳，外部监事，男，1953年9月出生，本科学历，法学副教授、律师。曾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副教授，北京市海问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现任北京市浩天信和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

祝卫，外部监事，男，1965年8月出生，硕士学历，高级经济师、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财政部工业交通司、经贸司副处长，中晟环保科技开发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任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首席合伙人。

李国鹏，职工监事，男，1955年2月出生，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人民银行山东省分行金融研究所副所长、金融体制改革办公室副主任、中国人民银行山东省分行调研信息处处长，中国人民银行泰安市分行行长兼国家外汇管理局泰安分局局

长、党组书记，华夏银行济南分行党组书记、行长，华夏银行行长助理，华夏银行党组成员、副行长兼总行营业部党组书记、总经理，华夏银行副行长、党委委员，华夏银行工会主席、党委委员。现任华夏银行职工监事。

李琦，职工监事，男，1958年8月出生，大学本科，高级经济师。曾任山东大学法律系教师，中农信山东公司副总经理，山东省英泰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华夏银行济南分行稽核法规处处长，华夏银行纪委委员、法律事务部总经理兼资产保全部总经理，华夏银行重庆分行党委书记、行长，华夏银行职工监事、稽核部总经理、纪委委员。现任华夏银行职工监事、审计部总经理人选、纪委委员。

王立英，职工监事，女，1962年5月出生，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中国建设银行山西省分行太原审计办事处副主任，华夏银行太原支行计财处处长兼票据中心主任，华夏银行太原分行副行长、党委委员，华夏银行天津分行副行长、党委委员，华夏银行合规部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华夏银行职工监事、监察室主任、纪委副书记。

王耀庭，副行长，男，1963年7月出生，博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人民银行教育司教材处副处长；华夏银行证券部主任兼证券营业部总经理、行长助理兼营业部总经理，华夏银行杭州分行行长、党委书记，华夏银行行长助理，华夏银行副行长、党委委员（兼信息技术部总经理、大集中项目开发办公室主任）。现任华夏银行副行长、党委委员。

李翔，副行长，男，1957年12月出生，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曾任江苏省政府办公厅副处级秘书，华夏银行南京分行营业部主任，华夏银行南京分行党组成员、副行长，华夏银行南京分行党组（党委）书记、行长，华夏银行行长助理（兼公司业务部总经理）。现任华夏银行副行长、党委委员。

黄金老，副行长，男，1972年9月出生，博士研究生，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待遇。曾任中国银行国际金融研究所国内金融研究室副主任、国际金融研究所研究室主任，吉林省延边朝鲜族自治州州长助理（挂职），中国银行个人金融部营销总监、办公室副主任、公司金融总部客户关系总监，华夏银行副行长。现任华夏银行副行长、党委委员。

关文杰，财务负责人，男，1970年10月出生，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曾任华夏银行青岛支行计划财会处副处长（主持工作）、处长，华夏银行青岛分行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华夏银行青岛分行副行长、党委委员，华夏银行青岛分行行长、党委书记，华夏银行会计部总经理。现任华夏银行财务负责人、计划财务部总经理。

姓名	在除股东单位外的其他单位任职或兼职
吴建	无
方建一	无
李汝革	国家电网公司党组成员、总会计师

邹立宾	北京京西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北京首钢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首钢水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江泰保险经纪有限公司监事；中债信用增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等
丁世龙	国网冀北电力有限公司党组成员、副总经理、总会计师；国网英大长安保险经纪有限公司董事
Christian K. Ricken	无
李剑波	云南红塔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云南红塔体育中心有限公司董事长；珠海经济特区红塔仁恒纸业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樊大志	无
刘春华	无
任永光	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
赵军学	无
曾湘泉	中国人民大学劳动人事学院教授
于长春	北京国家会计学院教授；中国重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裴长洪	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所长；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肖微	北京君合律师事务所主任、合伙人
陈永宏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首席合伙人
杨德林	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
王化成	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教授
成燕红	无
李连刚	无
田 英	无
程 晨	巨人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高培勇	中国社会科学院财经战略研究院研究员、院长；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戚聿东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校长助理、中国产业经济研究院院长；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世纪星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陆志芳	北京市浩天信和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
祝卫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首席合伙人、久其软件独立董事、华东医药独立董事
李国鹏	无
李 琦	北京大兴华夏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监事长；四川江油华夏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昆明呈贡华夏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监事长
王立英	无

王耀庭	无
李翔	无
黄金老	无
关文杰	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董事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监事津贴制度》，结合董事、监事年度履职情况，审核董事、监事年度津贴数据。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告。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华夏银行总行级高管人员薪酬管理办法》和《华夏银行总行级高管人员薪酬和年度考核工作流程》，结合本公司主要经营指标完成情况和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考核结果，研究提出高级管理人员奖金分配方案。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考核结果和薪酬情况报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告。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公司 2014 年年报中披露的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数据进行了审核，认为：本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执行了本公司相关考核制度和薪酬管理制度，薪酬发放工作综合考虑了当前经济形势、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本公司经营实际和同业情况等因素，披露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要求。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监事报酬确定依据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监事津贴制度》，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为《华夏银行总行级高管人员薪酬管理办法》。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应付报酬情况

详见本节“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4、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末，全体领薪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 3192.8 万元(税前)。

(五)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14 年 2 月，本公司 2014 年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成燕红女士、李国鹏先生、李琦先生、王立英女士为第七届监事会职工监事，任期自 2014 年 2 月 27 日起。

2014 年 2 月 27 日，本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方建一先生、邹立宾先生、李汝革先生、丁世龙先生、Christian K. Ricken 先生、Choo Nyen Fui（朱年辉）先生、李剑波先生、吴建先生、樊大志先生、刘春华女士、任永光先生、赵军学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选举裴长洪先生、曾湘泉先生、于长春先生、肖微先生、陈永宏先生、杨德林先生、王化成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选举李连刚先生、田英女士、程晨女士为第七届监事会监事；选举高培勇先生、戚聿东先生、陆志芳先生、祝卫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外部监事。

2014年2月27日，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吴建先生为董事长；选举方建一先生、李汝革先生为副董事长；聘任樊大志先生为行长，任永光先生、王耀庭先生、李翔先生、黄金老先生为副行长，赵军学先生为董事会秘书，关文杰先生为财务负责人。

2014年2月27日，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成燕红女士为监事会主席。

2014年6月30日，Choo Nyen Fui（朱年辉）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本公司董事职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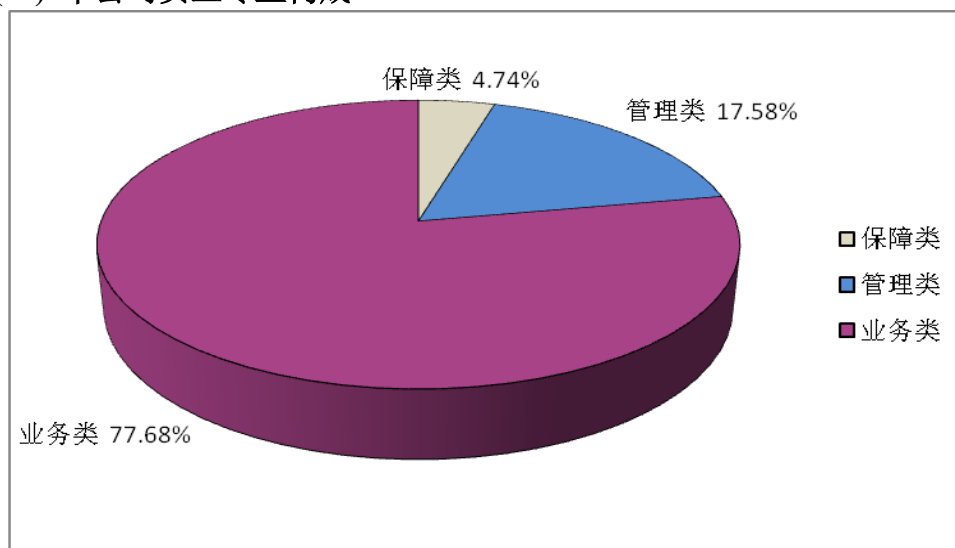
2015年4月13日，根据有关规定精神，裴长洪先生辞去本公司独立董事以及董事会相关委员会委员的职务。

2015年4月13日，根据有关规定精神，高培勇先生、戚聿东先生辞去本公司外部监事职务以及监事会相关委员会委员的职务。陆志芳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本公司外部监事职务以及监事会相关委员会委员的职务。鉴于高培勇先生、戚聿东先生、陆志芳先生的辞职将导致本公司外部监事人数低于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在新任外部监事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之前，高培勇先生、戚聿东先生、陆志芳先生将继续履行外部监事职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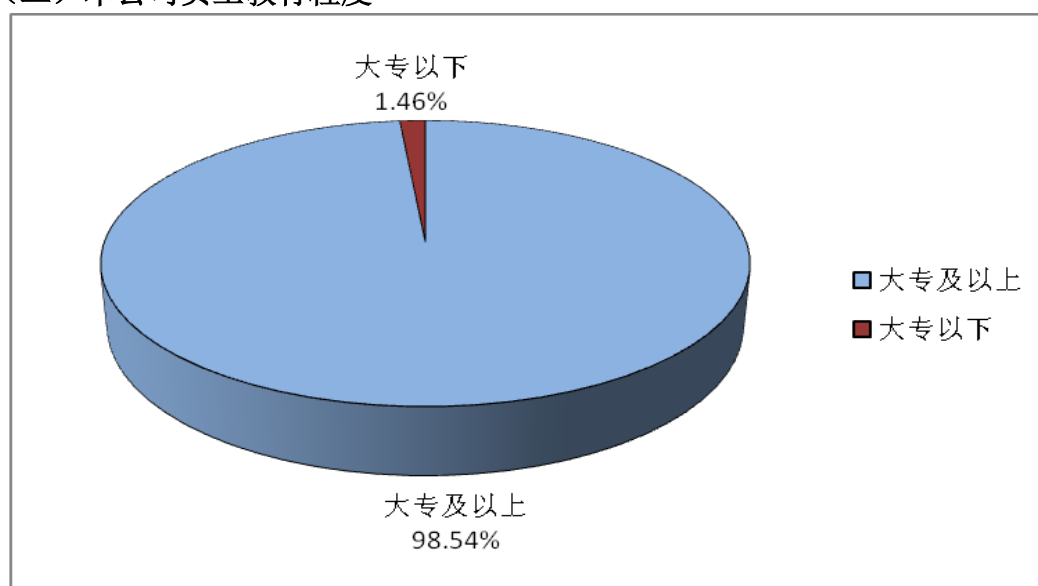
二、员工情况

报告期末，本集团在职员工 27835 人。其中，本公司在职员工 27657 人；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 178 人。本集团承担费用的离退休员工 294 人。

（一）本公司员工专业构成



（二）本公司员工教育程度



（三）本公司薪酬政策、培训计划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紧紧围绕全行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完善绩效考核体系，强化资本约束，加强资产质量和风险合规管理，促进经营转型和结构调整，增强薪酬激励约束作用。

本公司高度重视员工培训和人才培养工作，根据全行发展规划，不断完善培训体系，优化培训项目，丰富培训内容，持续推进经营管理、技术专业和业务操作三支人才队伍建设，进一步提升员工专业能力和素质水平。

第八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及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等相关情况说明

本公司根据《公司法》、《商业银行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商业银行监事会工作指引》等规章，认真落实监管部门关于公司治理的有关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加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的规范运作，核心目标是在尊重和保护存款人利益的前提下，追求股东价值的长期最大化。报告期内，本公司对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及董事会、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进行了系统性修订。为强化监事会监督检查职能，重新制定了监事会监督检查工作办法。修订后的各项办法进一步厘清了“三会一层”依法享有的职权和应履行的责任，有利于各公司治理主体更好地发挥作用。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的修订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章程修订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还需上报银行业监管部门核准。

本公司制定了《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对内幕信息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备案等内容做出了规定，在 2011

年根据证监会相关规定进行了修订。本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对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登记备案。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集、召开了2次会议，通过16项决议。建立健全了与股东沟通的有效渠道，通过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扩大社会公众股东参与股东大会的比例，确保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及对本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保证其充分行使权利。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年2月27日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聘请201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等三项议案。	审议通过前述各项议案	http://www.sse.com.cn	2014年2月28日
2013年度股东大会	2014年5月22日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13年度工作报告》、《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13年度工作报告》、《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关于聘请201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及其报酬的议案》、《关于修订〈华夏银行投资决策权限实施细则〉的议案》、《关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执行情况及关联交易情况的报告》、《关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对首钢总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关联交易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对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关联交易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对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关联交易授信的议案》、《关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及其成员2013年度履职评价情况的报告》、《关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监事2013年度履职评价情况的报告》等十三项议案。	审议通过前述各项议案	http://www.sse.com.cn	2014年5月23日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吴建	否	8	8	3	0	0	否	2
方建一	否	8	6	3	2	0	是	2
李汝革	否	8	8	3	0	0	否	0
邹立宾	否	7	7	3	0	0	否	1
丁世龙	否	8	8	3	0	0	否	0
Christian K. Ricken	否	8	6	3	2	0	否	0
李剑波	否	7	5	3	2	0	否	1
樊大志	否	8	8	3	0	0	否	2
刘春华	否	7	7	3	0	0	否	1
任永光	否	8	8	3	0	0	否	1
赵军学	否	8	8	3	0	0	否	2
裴长洪	是	8	7	3	1	0	否	0
曾湘泉	是	8	6	3	2	0	否	1
于长春	是	8	8	3	0	0	否	1
肖微	是	7	7	3	0	0	否	0
陈永宏	是	7	6	3	1	0	否	1
杨德林	是	7	6	3	1	0	否	1
王化成	是	7	6	3	1	0	否	1
Choo Nyen Fui	否	5	5	3	0	0	否	0
Robert John Rankin	否	1	1	0	0	0	否	0
张萌	否	1	0	0	1	0	否	0
骆小元	是	1	1	0	0	0	否	0

盛杰民	是	1	1	0	0	0	否	0
卢建平	是	1	1	0	0	0	否	0
萧伟强	是	1	0	0	1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的说明：方建一副董事长因公务原因未亲自参加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第七次会议，但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通过书面授权委托其他参会董事代为出席会议，依法合规地行使了表决权，履行了董事相应的职责。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5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

（二）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未对本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中有 7 名独立董事，占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从保护存款人和中小股东的利益出发，勤勉尽职，认真参加会议并审议各项议案，履行风险管理委员会（自 2014 年 10 月起调整为风险与合规管理委员会，下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职责，针对公司治理和经营管理活动独立地发表了专业意见。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规范运作，认真履行了职责。

战略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审议了战略委员会年度工作计划和 2013-2016 年发展规划纲要执行情况报告等议案。

风险管理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审议了风险管理委员会年度工作计划、2013 年度风险管理情况报告、2014 年度风险管理策略、外包风险管理政策、业务连续性管理政策、修订呆账核销管理办法、外包业务范围及相关安排、2014 年上半年流动性风险管理情况报告、2014 年上半年操作风险管理情况专题报告、2014 年前三季度市场风险管理情况报告、修订声誉风险管理办法和当前信贷资产质量情况报告等议案。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审议了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年度工作计划、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执行情况及其关联交易情况报告、对前三大股东及其关联企业、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关联授信的议案和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议案。

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 4 次，审议了提名委员会年度工作计划、董事会换届选举、审查行长、董事会秘书、副行长和财务负责人候选人任职资格和审查 Robert Vogtle 先

生作为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等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会议 3 次，审议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年度工作计划、2013 年度总行级高管人员奖金池及分配方案、2013 年年报披露董监高薪酬、部分返还总行级高管人员 2011 及 2012 年度风险抵押金等议案。

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 5 次，审议了审计委员会年度工作计划、审计委员会 201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定期报告、2013 年度决算报告、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14 年度预算报告、2013 年度审计工作情况报告、2013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1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2013 年度国际会计准则审计报告、2014 年审计工作计划、聘请 201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及其报酬、2014 年上半年审计工作情况报告、201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方案、审计部 2014 年度绩效合约、审计部行员年度考核实施细则和对财务报告相关项目进行追溯调整等议案。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财务决策及执行情况、内部控制建设情况、风险管理情况等进行了监督，对监督事项无异议。

报告期内，监事会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共召开了 7 次会议，通过 22 项决议，内容涉及本公司定期报告、财务报告、专项检查报告、内控评价报告、社会责任报告等。开展 7 项检查调研活动，内容包括与经营班子座谈，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监督检查，听取总行审计部关于公司内审体制改革完成后内审工作开展情况及 2014 年工作安排的汇报、总行计划财务部关于公司实施新资本协议相关工作进展情况的汇报和总行电子银行部关于公司“第二银行”建设情况的汇报，对成都分行案防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检查，对公司全面风险管理机制建设情况进行调研。各位监事勤勉尽责，按规定出席会议，依法履行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监督检查职责，组织和参加了专项检查。外部监事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勤勉尽责，认真参加会议审议各项议案并独立发表意见，履行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职责，组织并参加监事会的专项检查及调研活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本公司选聘高级管理人员主要采取外部招聘和内部选拔两种方式；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会聘任并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进行任职资格审查。本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执行本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的行为及损害本公司利益的行为进行

监督，发现高级管理人员有违反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的行为及损害本公司利益的行为时，要求其予以纠正，必要时向股东大会或国家有关主管机关报告。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华夏银行总行级高管人员年度考核办法》，对高级管理人员 2013 年度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考核，考核内容包括董事会下达的本公司年度主要经营指标完成情况、各高级管理人员分管业务/领域业绩指标完成情况和董事评议等。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原则是：以发展规划纲要为指导，确保规划目标的实现；以关键业绩指标为基础，综合考虑定量和定性指标；体现职责匹配、延期支付和风险扣减，兼顾高管团队业绩和个人业绩。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华夏银行总行级高管人员薪酬管理办法》对高级管理人员提出奖金分配方案。此外，监事会及其下设审计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 2013 年度依法合规履行职责情况进行评价。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考核结果和监事会的评价意见，是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的重要依据。

八、关于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

本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本公司制度，规范日常信息披露工作，有效保护投资者的信息知情权，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公平性和及时性，维护投资者的利益。报告期内，本公司完成了 4 项定期报告和 32 项临时报告的编制与披露，及时向投资者传递了包括财务数据、关联交易、利润分配方案在内的重要信息。

报告期内，本公司进一步深化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电话、传真、邮件等形式，保持与投资者的日常联络和沟通；通过举办投资者、分析师见面会和开展分析师专项调研等活动，进一步增进了市场对本公司的了解，提高了投资者对本公司的价值认同感。

第九节 内部控制

一、董事会对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本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本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

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依据及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持续推动内控建设。一是贯彻落实《华夏银行全面内控建设规划》，充分发挥总分行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委员会统筹风险管理作用，积极落实内控合规风险联席会议机制，实现风险管控信息的“共享”和“公享”。二是完善业务制度管理办法，强化制度管理的合规性和有效性，保障各项业务制度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规范要求。三是持续推动流程建设，梳理并建立业务流程432项，以流程图表方式对业务流程的各个操作环节按先后顺序展现，将操作要求细化到岗位、风险管控落实到环节。四是持续推进内部控制制度后评价，评估监管规章变化、检查指出的制度类问题、制度完善建议和客户投诉意见等对制度的影响，不断完善内控制度，强化风险防范，不断提高制度流程的适用性。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有效内部控制制度790余项，建成覆盖所有业务、产品和风险点的全面内部控制制度体系。

三、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要求，对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报告期内，本公司修订《华夏银行内控评价手册》，制定评价方案，建立和完善了内控评价体系。突出对高风险领域的关注，实施现场测试，按缺陷认定标准对发现缺陷进行分析和认定，并监督落实问题整改。内部控制评价在满足上市公司内部控制信息披露要求的同时，有效促进了本公司内部控制管理水平不断增强。

根据本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本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本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具体请见本公司披露的《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相关说明

本公司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

范》及《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要求，对本公司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审计，认为本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具体请见本公司披露的《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五、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建立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建立了《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对年度报告信息披露重大差错的责任追究的形式和种类等做出了规定。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及重大遗漏信息补充的情形。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见附件）

二、财务报告（见附件）

三、报告期内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与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定义，将本公司对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和 VISA 国际组织的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百万元）

被投资单位	交易基本信息	2013年1月1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	2013年12月31日		
			长期股权投资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81	+81	
VISA 国际组织			-1	+1	
合计	-		-82	+82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行长、财务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载有本公司董事长签名的年度报告正本。
- 四、报告期内本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公开披露

过的所有文件正本及公告原件。

五、《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董事长：吴建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15日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根据《证券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4 年修订）相关规定和要求，作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我们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后，认为：

1、本公司严格按《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规范运作，本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允地反映了本公司本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会计师审计的《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审计报告》是实事求是、客观公正的。

我们保证本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 年 4 月 15 日

姓 名	职 务	签 名
吴建	董事长	
方建一	副董事长	
李汝革	副董事长	
邹立宾	董事	
丁世龙	董事	
Christian K. Ricken	董事	
李剑波	董事	
樊大志	董事、行长	
刘春华	董事、首席审计官	
任永光	董事、副行长	
赵军学	董事、董事会秘书	
曾湘泉	独立董事	
于长春	独立董事	
肖微	独立董事	
陈永宏	独立董事	
杨德林	独立董事	
王化成	独立董事	
王耀庭	副行长	
李翔	副行长	
黄金老	副行长	
关文杰	财务负责人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u>内容</u>	<u>页码</u>
审计报告	1
银行及合并资产负债表	2 - 3
银行及合并利润表	4
银行及合并现金流量表	5 - 6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7
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	8
财务报表附注	9 - 111

审计报告

德师报(审)字(15)第 P0105 号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行”)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银行及合并资产负债表，2014 年度的银行及合并利润表、银行及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和银行及合并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行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行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行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银行及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度的银行及合并经营成果和银行及合并现金流量。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吕静

李婧

2015 年 4 月 15 日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及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4年12月31日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九	本集团		本银行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已重述)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已重述)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292,248	262,227	292,013	262,020
存放同业款项	2	62,666	40,204	62,568	40,134
拆出资金	3	19,108	21,606	19,108	21,60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	9,066	8,699	9,066	8,699
衍生金融资产	5	625	531	625	53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	123,136	155,094	123,136	155,094
应收利息	7	9,335	7,475	9,329	7,468
发放贷款和垫款	8	916,105	800,726	887,839	789,11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	63,448	65,216	63,448	65,216
持有至到期投资	10	136,277	109,265	136,277	109,265
应收款项类投资	11	201,134	183,926	201,134	183,926
长期股权投资	12	-	-	2,630	2,630
固定资产	13	9,359	8,072	9,347	8,060
无形资产	14	88	91	87	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	4,419	4,475	4,378	4,470
其他资产	16	4,614	4,840	4,402	3,934
资产总计		<u>1,851,628</u>	<u>1,672,447</u>	<u>1,825,387</u>	<u>1,662,262</u>

银行及合并利润表

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九	本集团		本银行	
		2014年	2013年	2014年	2013年
一、营业收入		54,885	45,219	54,137	44,978
利息净收入	34	46,241	38,902	45,755	38,703
利息收入		94,362	76,253	92,945	75,963
利息支出		(48,121)	(37,351)	(47,190)	(37,26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5	7,652	6,312	7,389	6,268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8,681	6,861	8,401	6,81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029)	(549)	(1,012)	(545)
投资收益/(损失)	36	580	(116)	580	(11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37	182	(50)	182	(50)
汇兑收益	38	208	149	208	149
其他业务收入		22	22	23	24
二、营业支出		(30,994)	(24,559)	(30,523)	(24,339)
营业税金及附加	39	(3,885)	(3,246)	(3,857)	(3,235)
业务及管理费	40	(20,622)	(17,604)	(20,452)	(17,515)
资产减值损失	41	(6,276)	(3,690)	(6,003)	(3,570)
其他业务成本		(211)	(19)	(211)	(19)
三、营业利润		23,891	20,660	23,614	20,639
加：营业外收入		172	70	139	58
减：营业外支出		(60)	(25)	(58)	(25)
四、利润总额		24,003	20,705	23,695	20,672
减：所得税费用	42	(5,980)	(5,194)	(5,900)	(5,187)
五、净利润		18,023	15,511	17,795	15,48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981	15,506	17,795	15,485
少数股东损益		42	5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43	1,931	(1,562)	1,931	(1,562)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931	(1,562)	1,931	(1,56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1,931	(1,562)	1,931	(1,56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954	13,949	19,726	13,92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912	13,944	19,726	13,92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2	5	-	-
八、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44	2.02	1.74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及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九	本集团		本银行	
		2014年	2013年 (已重述)	2014年	2013年 (已重述)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130,978	191,323	130,209	192,095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20,028	-	20,000	-
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26,340	206,259	26,340	206,458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78,681	71,681	76,983	71,34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45	381	478	3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9,372	469,644	254,010	470,273
客户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120,776)	(104,644)	(103,844)	(93,642)
拆入资金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减少额		(12,582)	(23,815)	(25,260)	(31,553)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40,484)	(29,128)	(40,480)	(29,285)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2,720)	(35,026)	(41,944)	(34,98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475)	(7,909)	(9,402)	(7,8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255)	(9,098)	(10,149)	(9,0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98)	(8,879)	(10,105)	(9,5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6,490)	(218,499)	(241,184)	(215,9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	12,882	251,145	12,826	254,3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2,422	32,928	102,422	32,92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082	10,071	23,082	10,07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净额		159	8	159	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663	43,007	125,663	43,00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3,629)	(218,680)	(143,629)	(218,68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2,46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01)	(1,206)	(2,197)	(1,20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5,830)	(219,886)	(145,826)	(222,3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67)	(176,879)	(20,163)	(179,334)

银行及合并现金流量表 - 续

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九	本集团		本银行	
		2014年	2013年 (已重述)	2014年	2013年 (已重述)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566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 投资收到的现金		-	566	-	-
发行债务凭证所收到的现金		18,548	-	18,548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548	566	18,548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09)	-	(3,109)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371)	(3,644)	(4,371)	(3,6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80)	(3,644)	(7,480)	(3,6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68	(3,078)	11,068	(3,644)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		98	(6)	98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	3,881	71,182	3,829	71,339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6,347	145,165	216,236	144,897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	220,228	216,347	220,065	216,236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 股东权益	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2014年1月1日余额(重述前)		8,905	28,693	-	4,585	12,949	30,288	85,420	599	86,019
会计政策变更		-	1,850	(1,850)	-	-	-	-	-	-
二、2014年1月1日余额(已重述)		8,905	30,543	(1,850)	4,585	12,949	30,288	85,420	599	86,01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	17,981	17,981	42	18,023
(二)其他综合收益	43	-	-	1,931	-	-	-	1,931	-	1,931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1,931	-	-	17,981	19,912	42	19,954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31	-	-	-	1,549	-	(1,549)	-	-	-
2.提取一般准备	32	-	-	-	-	4,151	(4,151)	-	-	-
3.股利分配	33	-	-	-	-	-	(3,874)	(3,874)	-	(3,874)
四、2014年12月31日余额		8,905	30,543	81	6,134	17,100	38,695	101,458	641	102,099

	附注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 股东权益	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2013年1月1日余额(重述前)		6,850	32,309	-	4,585	12,949	18,001	74,694	29	74,723
会计政策变更		-	288	(288)	-	-	-	-	-	-
二、2013年1月1日余额(已重述)		6,850	32,597	(288)	4,585	12,949	18,001	74,694	29	74,72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	15,506	15,506	5	15,511
(二)其他综合收益	43	-	-	(1,562)	-	-	-	(1,562)	-	(1,562)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1,562)	-	-	15,506	13,944	5	13,949
(三)股东投入股本		-	1	-	-	-	-	1	565	566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31	-	-	-	-	-	-	-	-	-
2.提取一般准备	32	-	-	-	-	-	-	-	-	-
3.股利分配	33	-	-	-	-	-	(3,219)	(3,219)	-	(3,219)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9	2,055	(2,055)	-	-	-	-	-	-	-
四、2013年12月31日余额		8,905	30,543	(1,850)	4,585	12,949	30,288	85,420	599	86,019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九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准备	未分配利润	合计
一、2014年1月1日余额(重述前)		8,905	28,692	-	4,585	12,949	30,275	85,406
会计政策变更		-	1,850	(1,850)	-	-	-	-
二、2014年1月1日余额(已重述)		8,905	30,542	(1,850)	4,585	12,949	30,275	85,40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	17,795	17,795
(二)其他综合收益	43	-	-	1,931	-	-	-	1,931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1,931	-	-	17,795	19,726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31	-	-	-	1,549	-	(1,549)	-
2.提取一般准备	32	-	-	-	-	4,151	(4,151)	-
3.股利分配	33	-	-	-	-	-	(3,874)	(3,874)
四、2014年12月31日余额		8,905	30,542	81	6,134	17,100	38,496	101,258

	附注九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准备	未分配利润	合计
一、2013年1月1日余额(重述前)		6,850	32,309	-	4,585	12,949	18,009	74,702
会计政策变更		-	288	(288)	-	-	-	-
二、2013年1月1日余额(已重述)		6,850	32,597	(288)	4,585	12,949	18,009	74,70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	15,485	15,485
(二)其他综合收益	43	-	-	(1,562)	-	-	-	(1,562)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1,562)	-	-	15,485	13,923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31	-	-	-	-	-	-	-
2.提取一般准备	32	-	-	-	-	-	-	-
3.股利分配	33	-	-	-	-	-	(3,219)	(3,219)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9	2,055	(2,055)	-	-	-	-	-
四、2013年12月31日余额		8,905	30,542	(1,850)	4,585	12,949	30,275	85,406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一、 银行基本情况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银行”)，前身为华夏银行，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于1992年10月14日注册成立为全国性商业银行。1996年4月10日，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华夏银行采用发起设立的方式，改制成股份有限公司，并更名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03年7月21日，本银行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批准上市发行A股，并于2003年9月12日挂牌上市。

本银行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持有 B10811000H0001 号金融机构法人许可证，并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核准领取注册 100000000029676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于2004年5月21日，本银行以2003年末总股本35亿股为基数，按照每10股转增2股的比例，将资本公积人民币700,000,000元转增股本，转增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200,000,000元，该新增股本业经北京京都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北京京都验字(2004)第0017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于2008年10月15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本银行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三家特定投资者包括首钢总公司、国家电网公司及德意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了790,528,316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增发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990,528,316元，该新增股本业经北京京都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北京京都验字(2008)第0085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于2011年4月22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本银行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三家特定投资者包括首钢总公司、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德意志银行卢森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了1,859,197,460股人民币普通股。增发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849,725,776元，该新增股本业经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京都天华验字(2011)第0044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于2013年7月18日，本银行以2012年末总股本68亿股为基数，按照每10股转增3股的比例，将资本公积人民币2,054,917,733元转增股本，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904,643,509元，该新增股本业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德师报(验)字(13)第0577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银行除总行本部外，在中国大陆境内设有34家一级分行，营业网点总数达590家。

本银行及所属子公司(以下统称“本集团”)的主要经营范围包括：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提供保管箱服务；结汇、售汇业务；保险兼业代理业务；租赁业务以及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银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集团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包括于2014年颁布的新的和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此外，本集团还按照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于2014年12月31日的银行及合并财务状况以及2014年度的银行及合并经营成果和银行及合并现金流量。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 会计年度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集团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 企业合并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指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和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作为一项资产确认为商誉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报，并按照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商誉减值损失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且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对于本集团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丧失控制权的日期)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自购买日(取得控制权的日期)起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

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按照本银行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厘定。本银行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的所有重大账目及交易于合并时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企业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2)为了规避外汇风险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按套期会计方法处理；(3)可供出售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8. 金融工具

当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条款中的一方时，确认相应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该分类应在初始确认时依据金融资产的性质和持有目的确定。初始确认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是指一项金融资产的购买或出售根据市场的规章制度或惯例所确定的时间限度内交付。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

- (i)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
- (ii)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iii)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金融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i)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ii) 本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iii) 《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允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与嵌入衍生工具相关的混合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8. 金融工具 - 续

(1) 金融资产 - 续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实际利率法计算的摊余成本减去任何已识别减值损失后的金额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集团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未被归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或持有至到期投资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或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于报告期末以成本减去已确认的减值损失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分别计入利息收入和投资收益。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有固定或可确定回收金额，但在活跃市场没有报价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集团贷款和应收款项包括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利息、发放贷款和垫款、应收款项类投资等，按以实际利率法计算的摊余成本减去减值损失后的金额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8. 金融工具 - 续

(2) 金融资产的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发生的一个或多个事项影响到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则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各项事项：

- (i)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ii)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iii) 本集团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iv)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v)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vi)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 (vii) 权益工具发行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viii) 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 50%，或者持续下跌时间已达到或超过 12 个月；
- (ix)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本集团首先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在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独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以摊余成本法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

对于以摊余成本法计量的金融资产，如有客观证据显示该项资产出现减值，则减值损失将按照该资产的账面金额与以其原始实际利率折现的预计未来现金流(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亏损)的现值之间差额进行计量并计入当期损益。如果金融资产的合同利率为浮动利率，则用于确定减值损失的折现率为按合同确定的当前实际利率。

无论抵押物是否执行，带有抵押物的金融资产按照执行抵押物价值减去获得和出售抵押物成本的金额估计和计算未来现金流的现值。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8. 金融工具 - 续

(2) 金融资产的减值 - 续

以摊余成本法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 - 续

在进行减值情况的组合评估时，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特征通常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测算相关，反映债务人按照这些资产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

当某项金融资产不可收回，本集团在所有必要的程序执行完毕且损失金额确定时，将该金融资产冲减相应的减值准备并核销。金融资产核销后又收回的金额，冲减当期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如果期后减值准备金额减少且该减少客观上与发生在确认该准备后的某事件相关联(例如借款人的信用评级提升)，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但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3) 金融负债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8. 金融工具 - 续

(3) 金融负债 - 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除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保证人和债权人约定，当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保证人按照约定履行债务或者承担责任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减直接归属的交易费用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4)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金融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金融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金融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金融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金融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8. 金融工具 - 续

(5) 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对于持续进行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本集团根据公允价值的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将金融工具分为第一至第三个不同的层次，具体如下：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是指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是指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金融工具的活跃市场报价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且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价格。如不能满足上述条件，则被视为非活跃市场。非活跃市场的迹象主要包括：存在显著买卖价差，或买卖价差显著扩大，或不存在近期的交易。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8. 金融工具 - 续

(6)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

- (i)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ii)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iii)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并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确认相应的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终止确认时，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8. 金融工具 - 续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满足下述两项条件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互相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 (i)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
- (ii)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实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按回购合约出售并承诺将于未来确定日期按照确定价格回购的有价证券、票据及发放贷款和垫款等资产仍按照出售前的金融资产项目分类列报，向交易对手收取的款项作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列示。为按返售合约买入并承诺将于未来确定日期按照确定价格出售的有价证券、票据及贷款等资产所支付的对价在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中列示。买入返售或卖出回购业务的买卖价差，在交易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0. 长期股权投资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于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主体。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 - 续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将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1.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u>类别</u>	<u>使用寿命</u>	<u>预计净残值率</u>	<u>年折旧率</u>
房屋建筑物	15 - 35 年	5%	2.71% - 6.33%
办公和电子设备	5 - 8 年	5%	11.88% - 19.00%
运输工具	5 - 10 年	5%	9.50% - 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12.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房屋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3. 抵债资产

抵债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于报告期末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后续计量。当抵债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对抵债资产计提跌价准备。

处置抵债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抵债资产后转为自用的，按转换日抵债资产的账面余额结转。已计提抵债资产跌价准备的，同时结转跌价准备。

14. 非金融资产减值

于报告期末，本集团复核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资产的账面金额以确定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5. 职工薪酬及福利

职工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社会福利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5. 职工薪酬及福利 - 续

年金计划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银行职工参加由本银行设立的退休福利供款计划(以下简称“年金计划”)。本银行按照工资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供款，供款义务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除按固定的金额向年金计划供款外，如年金计划不足以支付员工未来退休福利，本银行并无义务注入资金。

16.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确认为预计负债的金额是在考虑到与义务相关的风险和不确定因素之后，对报告期末履行现时义务所需支付对价的最佳估计。如果预计负债是以预期履行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估计现金流量来计量，则其账面金额是该现金流量的现值(当时间价值的影响是重大时)。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7. 收入确认

收入是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有关收入的金额可以可靠地计量时进行确认。根据收入的性质，具体的确认原则如下：

利息收入和支出

利息收入和支出按照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确认利息收入所使用的利率为计量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进行折现时适用的利率。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和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和支出在提供和收到服务时按权责发生制确认。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8. 所得税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递延所得税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8. 所得税 - 续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19. 受托业务

本集团通常根据与证券投资基金、社会保障基金、保险公司、信托公司以及其他机构订立的代理人协议作为代理人、受托人或以其他受托身份代表客户管理资产。本集团仅根据代理人协议提供服务并收取费用，但不会就所代理的资产承担风险和利益。所代理的资产不在本集团资产负债表中确认。

本集团也经营委托贷款业务。根据委托贷款合同，本集团作为中介人按照委托人确定的贷款对象、用途、金额、利率及还款计划等向借款人发放贷款。本集团负责安排并收回委托贷款，并就提供的服务收取费用，但不承担委托贷款所产生的风险和利益。委托贷款及委托贷款资金不在本集团资产负债表中确认。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20. 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融资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计入资产负债表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当期利息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出租人对经营租赁提供激励措施的情况下，所有激励措施形成的优惠按直线法从租赁支出中扣除。

五、在运用会计政策中所做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本集团在运用附注四所描述的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五、 在运用会计政策中所做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 续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

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贷款进行减值准备的评估。本集团不仅针对可逐笔认定的贷款减值，还会针对贷款组合中出现的未来现金流减少迹象作出判断。贷款减值迹象包括该贷款组合中借款人的还款能力发生恶化，或国家及地区经济环境的变动导致该贷款组合的借款人出现违约。个别方式评估的客户贷款和垫款减值损失金额为该客户贷款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账面价值的差异。当运用组合方式评估客户贷款的减值损失时，本集团根据具有相似信贷风险特征客观减值证据的资产发生损失时的历史经验作为测算该贷款组合未来现金流的基础。本集团会定期审阅对未来现金流的金额和时间进行估计所使用的方法和假设，以减少估计贷款减值损失和实际贷款减值损失情况之间的差异。

2.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期权定价模型和其他估值方法(如适用)。在实际运用中，模型通常采用可观察的数据。但对一些领域，如本集团和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则需要管理层对其进行估计。这些相关假设的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3. 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集团将符合条件的有固定或可确定还款金额和固定到期日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归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进行此项归类工作需涉及大量的判断。在进行判断的过程中，本集团会对其持有该类投资至到期日的意愿和能力进行评估。除特定情况外(例如在接近到期日时出售金额不重大的投资)，如果本集团未能将这些投资持有至到期日，则须将全部该类投资重分类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

本集团确定持有至到期投资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发行方发生严重财务困难使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无法履行合同条款(例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等。在进行判断的过程中，本集团需评估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对该项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的影响。

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的过程中，本集团需评估该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和持续期间，以及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短期业务展望，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信用评级、违约率和对手方风险。

五、 在运用会计政策中所做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 续

6. 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值

本集团确定应收款项类投资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发行方发生严重财务困难使该金融资产无法履行合同条款等。在进行判断的过程中，本集团需评估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对该项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的影响。本集团不仅针对可逐笔认定的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值，还会针对投资组合中出现的未来现金流减少迹象作出判断。当运用组合方式评估应收款项类投资的减值损失时，本集团根据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客观减值证据的资产发生损失时的历史经验作为测算该贷款组合未来现金流的基础。

7. 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认定。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同时，本集团管理层需判断未来可转回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金额。

8. 对结构化主体具有控制的判断

本集团作为结构化主体管理人或投资人时，对本集团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进行评估，以判断是否对该等结构化主体具有控制。本集团基于作为管理人或投资人的决策范围、其他方持有的权力、提供管理服务而获得的报酬和面临的可变动收益风险敞口等因素来判断本集团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

六、 会计政策变更

本集团于2014年7月1日起采用财政部于2014年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及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在2014年度财务报表中开始采用财政部于2014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

1. 长期股权投资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之前，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并采用成本法进行核算。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后，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本集团采用追溯调整法对上述会计政策变更进行会计处理。

六、 会计政策变更 - 续

2. 职工薪酬

《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修订)新增了短期薪酬、带薪缺勤、累计带薪缺勤、利润分享计划、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定义及分类，明确了离职后福利中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该准则的采用未对本集团的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3. 财务报表列报

《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将其他综合收益划分为两类：(1)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2)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特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同时规范了持有待售等项目的列报。本财务报表已按该准则的规定进行列报，并对可比年度财务报表的列报进行了相应调整。

4. 合并财务报表

《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修订了控制的定义，将“控制”定义为“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并对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作出了明确规定。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该准则的采用未对本集团的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5. 金融工具列报

《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增加了有关抵销的规定和披露要求，增加了金融资产转移的披露要求，修改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分析的披露要求。本财务报表已按该准则的规定进行披露。

6. 公允价值计量

《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规范了公允价值的计量和披露。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未对财务报表项目的计量产生重大影响，但将使财务报表附注中就公允价值信息作出更广泛的披露。本财务报表已按该准则的规定进行披露。

7. 合营安排

《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该分类根据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对权利和义务进行评价时考虑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同条款等因素。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该准则的采用未对本集团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六、 会计政策变更 - 续

8. 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适用于企业在子公司、合营安排、联营和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将导致本集团在财务报表附注中作出更广泛的披露。本财务报表已按该准则的规定进行披露。

对于上述涉及会计政策变更的事项，本集团已采用追溯调整法调整了本财务报表的期初数或上年对比数，并重述了可比年度的财务报表。于 2013 年 1 月 1 日及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上述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为调增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0.82 亿元人民币，相应调减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0.82 亿元人民币。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本集团资产总额、负债总额、股东权益总额、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均无影响。

七、 主要税项

1. 企业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本集团内各纳税主体所得缴纳企业所得税，税率 25%。

2. 营业税

本集团按应税营业额缴纳营业税，营业税税率为 5%。营业税实行就地缴纳的办法，由分支机构向当地税务部门申报缴纳营业税。

3. 增值税

根据《关于将铁路运输和邮政业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3〕106 号)的规定，本集团子公司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作为昆明市“营改增”试点范围企业，从 2013 年 8 月 1 日起对有形动产租赁服务缴纳增值税，适用的增值税税率为 17%。

4. 城市维护建设税

本集团按营业税和增值税的 5% 或 7% 计缴城市维护建设税。

5. 教育费附加

本集团按营业税和增值税的 3% 计缴教育费附加。

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截至2014年12月31日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如下：

注册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	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人民币百万元	持股比例 (%)	享有表决权比例 (%)	少数股东权益 人民币百万元	业务性质
北京大兴华夏村镇 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10年	北京	125	80.00	80.00	27	银行
昆明呈贡华夏村镇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	昆明	50	70.00	70.00	16	银行
四川江油华夏村镇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	江油	50	70.00	70.00	18	银行
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13年	昆明	3,000	82.00	82.00	580	金融租赁

未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情况参见附注十四、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本集团		本银行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库存现金	3,786	3,548	3,778	3,538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存款准备金 (1)	229,425	207,782	229,255	207,615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2)	58,069	50,381	58,012	50,351
存放中央银行的其他款项 (3)	968	516	968	516
合计	<u>292,248</u>	<u>262,227</u>	<u>292,013</u>	<u>262,020</u>

(1) 本集团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一般性存款的法定准备金。具体缴存比例为：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人民币：		
本银行	18.00%	18.00%
北京大兴华夏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14.00%	14.00%
昆明呈贡华夏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00%	14.00%
四川江油华夏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00%	14.00%
外币：	<u>5.00%</u>	<u>5.00%</u>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续

- (2)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系指本集团为保证存款的正常提取和业务的正常开展而存入中央银行的超出法定存款准备金的款项。
- (3) 存放中央银行的其他款项为缴存中央银行的财政性存款，中国人民银行对缴存的财政性存款不计付利息。

2. 存放同业款项

	本集团		本银行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存放境内同业	57,561	36,768	57,463	36,698
存放境外同业	5,147	3,483	5,147	3,483
减：存放同业款项减值准备				
个别方式评估	(5)	(5)	(5)	(5)
组合方式评估	(37)	(42)	(37)	(42)
存放同业款项账面价值	<u>62,666</u>	<u>40,204</u>	<u>62,568</u>	<u>40,134</u>

3. 拆出资金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拆放境内同业	16,511	20,511
拆放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2,711	1,209
减：个别方式评估拆出资金减值准备	(114)	(114)
拆出资金账面价值	<u>19,108</u>	<u>21,606</u>

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561	961
金融机构债券	203	5
公司债券	8,302	7,733
合计	9,066	8,699

5. 衍生金融工具

非套期工具：

	本集团及本银行		
	合同/名义本金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	负债
外汇远期	15,449	79	117
外汇掉期	179,216	543	436
利率互换	3,050	3	3
期权合约	121	-	-
合计		625	556

	本集团及本银行		
	合同/名义本金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	负债
外汇远期	21,583	196	209
外汇掉期	78,269	330	332
利率互换	1,300	5	4
期权合约	12,160	-	-
合计		531	545

合同/名义本金仅指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完成的交易量，并不代表风险数额。

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债券	25,299	38,072
票据	97,837	117,022
合计	<u>123,136</u>	<u>155,094</u>

7. 应收利息

	本集团		本银行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	2,544	1,968	2,538	1,963
应收款项类投资利息	2,289	968	2,289	968
持有至到期投资利息	1,878	1,379	1,878	1,37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利息	1,330	1,332	1,330	1,332
存拆放资金利息	677	324	677	32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	491	1,390	491	1,39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利息	126	114	126	114
合计	<u>9,335</u>	<u>7,475</u>	<u>9,329</u>	<u>7,468</u>

于2014年12月31日及2013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银行应收利息余额账龄均为一年以内。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8. 发放贷款和垫款

(1)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对公和个人分布情况如下：

	本集团		本银行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对公贷款和垫款	765,249	680,415	736,956	669,000
其中：贷款	750,753	667,773	722,460	656,373
进出口押汇	6,113	7,374	6,113	7,374
贴现	8,383	5,268	8,383	5,253
个人贷款和垫款	174,740	142,754	174,365	142,441
其中：住房抵押	108,953	97,398	108,950	97,395
信用卡	33,589	18,403	33,589	18,403
其他	32,198	26,953	31,826	26,643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939,989	823,169	911,321	811,441
减：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23,884)	(22,443)	(23,482)	(22,322)
其中：个别方式评估	(5,595)	(4,639)	(5,595)	(4,639)
组合方式评估	(18,289)	(17,804)	(17,887)	(17,683)
合计	916,105	800,726	887,839	789,119

(2)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评估方式列示如下：

	本集团				合计	已识别的减值贷款和垫款占 发放贷款和垫款 总额的比例
	已识别的减值贷款和垫款(ii)			小计		
	组合方式评估 计提损失准备的 贷款和垫款(i)	组合方式 评估计提 损失准备	个别方式 评估计提 损失准备			
2014年12月31日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929,744	1,032	9,213	10,245	939,989	1.09%
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17,546)	(743)	(5,595)	(6,338)	(23,884)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912,198	289	3,618	3,907	916,105	
2013年12月31日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815,726	563	6,880	7,443	823,169	0.90%
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17,404)	(400)	(4,639)	(5,039)	(22,443)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798,322	163	2,241	2,404	800,726	

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8. 发放贷款和垫款 - 续

(2)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评估方式列示如下： - 续

	本银行					已识别的减值贷款和垫款占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的比例
	已识别的减值贷款和垫款(ii)					
	组合方式评估计提损失准备的贷款和垫款(i)	组合方式评估计提损失准备	个别方式评估计提损失准备	小计	合计	
2014年12月31日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901,076	1,032	9,213	10,245	911,321	1.12%
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17,144)	(743)	(5,595)	(6,338)	(23,482)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u>883,932</u>	<u>289</u>	<u>3,618</u>	<u>3,907</u>	<u>887,839</u>	
2013年12月31日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803,999	563	6,879	7,442	811,441	0.92%
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17,283)	(400)	(4,639)	(5,039)	(22,322)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u>786,716</u>	<u>163</u>	<u>2,240</u>	<u>2,403</u>	<u>789,119</u>	

(i) 指尚未识别为已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其损失准备以组合方式计提。

(ii) 已识别的减值贷款和垫款包括客观依据表明存在减值迹象且已经被识别为有减值损失的贷款。这些贷款的损失准备以个别或组合方式评估计提。

(3) 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本集团					
	2014年			2013年		
	个别方式评估损失准备	组合方式评估损失准备	合计	个别方式评估损失准备	组合方式评估损失准备	合计
年初余额	4,639	17,804	22,443	3,606	16,701	20,307
本年计提	4,663	562	5,225	2,519	1,115	3,634
收回原转销贷款和垫款	172	-	172	130	15	145
因折现价值						
上升导致转出	(154)	(13)	(167)	(139)	(3)	(142)
本年核销	(3,725)	(72)	(3,797)	(1,477)	(21)	(1,498)
本年转入	-	8	8	-	-	-
汇兑差额	-	-	-	-	(3)	(3)
年末余额	<u>5,595</u>	<u>18,289</u>	<u>23,884</u>	<u>4,639</u>	<u>17,804</u>	<u>22,443</u>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8. 发放贷款和垫款 - 续

(3) 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 续

	本银行					
	2014年			2013年		
	个别方式评估 损失准备	组合方式评估 损失准备	合计	个别方式评估 损失准备	组合方式评估 损失准备	合计
年初余额	4,639	17,683	22,322	3,606	16,692	20,298
本年计提	4,663	289	4,952	2,519	1,003	3,522
收回原转销贷款和垫款	172	-	172	130	15	145
因折现价值 上升导致转出	(154)	(13)	(167)	(139)	(3)	(142)
本年核销	(3,725)	(72)	(3,797)	(1,477)	(21)	(1,498)
汇兑差额	-	-	-	-	(3)	(3)
年末余额	<u>5,595</u>	<u>17,887</u>	<u>23,482</u>	<u>4,639</u>	<u>17,683</u>	<u>22,322</u>

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债务工具		
政府债券	9,320	9,011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28,870	25,341
公司债券	<u>25,176</u>	<u>30,782</u>
小计	63,366	65,134
权益工具	(1) 82	82
合计	<u>63,448</u>	<u>65,216</u>
其中：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63,258	67,601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u>108</u>	<u>(2,467)</u>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公允价值	<u>63,366</u>	<u>65,134</u>

(1) 因本集团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的权益工具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按照成本计量。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0. 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政府债券	95,179	78,267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23,058	14,592
金融机构债券	11,796	9,439
公司债券	4,267	6,967
同业存单	1,977	-
合计	<u>136,277</u>	<u>109,265</u>

11. 应收款项类投资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政府债券	326	631
金融机构债券	2,900	3,100
资产受益权	198,970	180,195
减：组合方式评估减值准备	(1,062)	-
合计	<u>201,134</u>	<u>183,926</u>

根据《关于规范金融机构同业业务的通知》(银发[2014]127号)的规定，本集团将2014年末原计入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中以资产受益权为标的物的交易调整至应收款项类投资核算，并相应调整2013年末比较期间财务报表数据。

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

	本银行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u>子公司</u>		
- 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460	2,460
- 北京大兴华夏村镇 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100	100
- 昆明呈贡华夏村镇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5	35
- 四川江油华夏村镇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5	35
合计	<u>2,630</u>	<u>2,630</u>

于2014年12月31日及2013年12月31日，本银行长期股权投资不存在减值情况。

13. 固定资产

	本集团				
	房屋建筑物	办公和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在建工程	合计
原值					
2014年1月1日	6,621	4,770	128	387	11,906
本年购置	111	927	8	1,155	2,201
在建工程转入/(转出)	33	-	-	(33)	-
出售/处置	-	(202)	(5)	-	(207)
2014年12月31日	<u>6,765</u>	<u>5,495</u>	<u>131</u>	<u>1,509</u>	<u>13,900</u>
累计折旧					
2014年1月1日	(1,270)	(2,515)	(49)	-	(3,834)
本年计提	(182)	(699)	(12)	-	(893)
出售/处置	-	181	5	-	186
2014年12月31日	<u>(1,452)</u>	<u>(3,033)</u>	<u>(56)</u>	<u>-</u>	<u>(4,541)</u>
减值准备					
2014年1月1日	-	-	-	-	-
2014年12月31日	<u>-</u>	<u>-</u>	<u>-</u>	<u>-</u>	<u>-</u>
净额					
2014年1月1日	<u>5,351</u>	<u>2,255</u>	<u>79</u>	<u>387</u>	<u>8,072</u>
2014年12月31日	<u>5,313</u>	<u>2,462</u>	<u>75</u>	<u>1,509</u>	<u>9,359</u>

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3. 固定资产 - 续

	本银行				合计
	房屋建筑物	办公和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在建工程	
原值					
2014年1月1日	6,621	4,752	127	387	11,887
本年购置	111	924	7	1,155	2,197
在建工程转入/(转出)	33	-	-	(33)	-
出售/处置	-	(202)	(5)	-	(207)
2014年12月31日	<u>6,765</u>	<u>5,474</u>	<u>129</u>	<u>1,509</u>	<u>13,877</u>
累计折旧					
2014年1月1日	(1,270)	(2,508)	(49)	-	(3,827)
本年计提	(182)	(695)	(12)	-	(889)
出售/处置	-	181	5	-	186
2014年12月31日	<u>(1,452)</u>	<u>(3,022)</u>	<u>(56)</u>	<u>-</u>	<u>(4,530)</u>
减值准备					
2014年1月1日	-	-	-	-	-
2014年12月31日	<u>-</u>	<u>-</u>	<u>-</u>	<u>-</u>	<u>-</u>
净额					
2014年1月1日	<u>5,351</u>	<u>2,244</u>	<u>78</u>	<u>387</u>	<u>8,060</u>
2014年12月31日	<u>5,313</u>	<u>2,452</u>	<u>73</u>	<u>1,509</u>	<u>9,347</u>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集团有个别房屋建筑物已在使用但产权登记仍在办理中，本集团管理层预期相关手续不会影响本集团承继该资产的权利或对本集团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4. 无形资产

	<u>本集团</u>	<u>本银行</u>
原值		
2014年1月1日	97	96
本年购置	-	-
2014年12月31日	<u>97</u>	<u>96</u>
累计摊销		
2014年1月1日	(6)	(6)
本年计提	(3)	(3)
2014年12月31日	<u>(9)</u>	<u>(9)</u>
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014年1月1日	<u>91</u>	<u>90</u>
2014年12月31日	<u>88</u>	<u>87</u>
剩余摊销年限(年)	<u>8-36</u>	<u>36</u>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和计算机软件系统使用权。

15. 递延税项

	<u>本集团</u>		<u>本银行</u>	
	<u>2014年 12月31日</u>	<u>2013年 12月31日</u>	<u>2014年 12月31日</u>	<u>2013年 12月31日</u>
递延所得税资产	<u>4,419</u>	<u>4,475</u>	<u>4,378</u>	<u>4,470</u>

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5. 递延税项 - 续

(1) 递延所得税余额变动情况

	本集团		本银行	
	2014年	2013年	2014年	2013年
年初余额	4,475	3,279	4,470	3,278
计入当年损益	588	676	552	672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644)	520	(644)	520
年末余额	<u>4,419</u>	<u>4,475</u>	<u>4,378</u>	<u>4,470</u>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本集团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可抵扣/(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贷款损失准备	10,038	2,510	9,739	2,434
已计提尚未发放的工资	6,590	1,647	5,045	1,261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1,304	326	612	15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108)	(27)	2,467	617
其他	(148)	(37)	34	8
其他	2	-	6	2
小计	<u>17,678</u>	<u>4,419</u>	<u>17,903</u>	<u>4,475</u>

	本银行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可抵扣/(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贷款损失准备	9,924	2,481	9,738	2,434
已计提尚未发放的工资	6,538	1,635	5,024	1,256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1,304	326	612	15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108)	(27)	2,467	617
其他	(148)	(37)	34	8
其他	2	-	6	2
小计	<u>17,512</u>	<u>4,378</u>	<u>17,881</u>	<u>4,470</u>

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6. 其他资产

		本集团		本银行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应收及暂付款	(1)	2,232	2,908	2,191	2,019
长期待摊费用		1,275	1,152	1,255	1,135
待清算款项		662	574	662	574
待处理抵债资产	(2)	286	198	286	198
其他		159	8	8	8
合计		<u>4,614</u>	<u>4,840</u>	<u>4,402</u>	<u>3,934</u>

(1) 应收及暂付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本集团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含)以内	1,522	54.91	(31)	1,491	1,910	55.39	(26)	1,884
1年至2年(含)	173	6.24	(20)	153	453	13.14	(21)	432
2年至3年(含)	209	7.54	(18)	191	293	8.50	(42)	251
3年以上	868	31.31	(471)	397	792	22.97	(451)	341
合计	<u>2,772</u>	<u>100.00</u>	<u>(540)</u>	<u>2,232</u>	<u>3,448</u>	<u>100.00</u>	<u>(540)</u>	<u>2,908</u>

账龄	本银行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含)以内	1,481	54.24	(31)	1,450	1,013	39.71	(18)	995
1年至2年(含)	173	6.33	(20)	153	453	17.76	(21)	432
2年至3年(含)	209	7.65	(18)	191	293	11.49	(42)	251
3年以上	868	31.78	(471)	397	792	31.04	(451)	341
合计	<u>2,731</u>	<u>100.00</u>	<u>(540)</u>	<u>2,191</u>	<u>2,551</u>	<u>100.00</u>	<u>(532)</u>	<u>2,019</u>

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6. 其他资产 - 续

(2) 待处理抵债资产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房产	335	332
其他	55	39
减：待处理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104)	(173)
净额	<u>286</u>	<u>198</u>

17. 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						
	2014年						
	年初数	本年计提/ (转回)	本年转入/ (转出)	本年收回	本年核销	汇率变动	年末数
存放同业款项	47	(2)	-	-	-	(3)	42
拆出资金	114	-	-	-	-	-	114
发放贷款和垫款	22,443	5,225	(159)	172	(3,797)	-	23,884
应收款项类投资	-	1,062	-	-	-	-	1,062
其他	720	(9)	(43)	-	(27)	3	644
合计	<u>23,324</u>	<u>6,276</u>	<u>(202)</u>	<u>172</u>	<u>(3,824)</u>	<u>-</u>	<u>25,746</u>

	本集团						
	2013年						
	年初数	本年计提/ (转回)	本年转入/ (转出)	本年收回	本年核销	汇率变动	年末数
存放同业款项	25	23	-	-	-	(1)	47
拆出资金	120	(6)	-	-	-	-	114
发放贷款和垫款	20,307	3,634	(142)	145	(1,498)	(3)	22,443
其他	734	39	(24)	-	(27)	(2)	720
合计	<u>21,186</u>	<u>3,690</u>	<u>(166)</u>	<u>145</u>	<u>(1,525)</u>	<u>(6)</u>	<u>23,324</u>

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7. 资产减值准备 - 续

	本银行						年末数
	2014年度						
	年初数	本年计提/ (转回)	本年转入/ (转出)	本年收回	本年核销	汇率变动	
存放同业款项	47	(2)	-	-	-	(3)	42
拆出资金	114	-	-	-	-	-	114
发放贷款和垫款	22,322	4,952	(167)	172	(3,797)	-	23,482
应收款项类投资	-	1,062	-	-	-	-	1,062
其他	712	(9)	(35)	-	(27)	3	644
合计	<u>23,195</u>	<u>6,003</u>	<u>(202)</u>	<u>172</u>	<u>(3,824)</u>	<u>-</u>	<u>25,344</u>

	本银行						年末数
	2013年度						
	年初数	本年计提/ (转回)	本年转入/ (转出)	本年收回	本年核销	汇率变动	
存放同业款项	25	23	-	-	-	(1)	47
拆出资金	120	(6)	-	-	-	-	114
发放贷款和垫款	20,298	3,522	(142)	145	(1,498)	(3)	22,322
其他	734	31	(24)	-	(27)	(2)	712
合计	<u>21,177</u>	<u>3,570</u>	<u>(166)</u>	<u>145</u>	<u>(1,525)</u>	<u>(6)</u>	<u>23,195</u>

1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本集团		本银行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中期借贷便利	20,000	-	20,000	-
其他	58	30	-	-
合计	<u>20,058</u>	<u>30</u>	<u>20,000</u>	<u>-</u>

中期借贷便利是中国人民银行向商业银行和政策性银行采取质押方式发放的货币政策工具。本银行2014年末持有的该工具期限为三个月，利率为3.5%，以本银行231.30亿元人民币的债券作质押。

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本集团		本银行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境内同业存放款项	138,056	177,377	138,338	177,704
境外同业存放款项	19,837	7,911	19,837	7,911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26,447	93,698	126,539	94,497
合计	<u>284,340</u>	<u>278,986</u>	<u>284,714</u>	<u>280,112</u>

20. 拆入资金

	本集团		本银行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境内同业拆入	34,884	25,545	14,510	17,849
境外同业拆入	7,254	9,093	7,254	9,093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拆入	500	900	500	900
合计	<u>42,638</u>	<u>35,538</u>	<u>22,264</u>	<u>27,842</u>

2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债券	40,072	59,669
票据	130	215
合计	<u>40,202</u>	<u>59,884</u>

本集团资产被用作卖出回购质押物的情况参见附注十二、6. 担保物。

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2. 吸收存款

	本集团		本银行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活期存款				
对公	381,336	393,615	380,674	392,924
个人	91,585	83,613	91,480	83,480
定期存款				
对公	445,784	377,330	445,733	377,238
个人	133,008	113,110	132,718	112,909
存入保证金 (1)	191,694	181,050	191,488	180,868
结构性存款	56,755	26,616	56,755	26,616
汇出汇款及应解汇款	2,930	2,038	2,923	2,033
其他	124	220	124	220
合计	<u>1,303,216</u>	<u>1,177,592</u>	<u>1,301,895</u>	<u>1,176,288</u>

(1) 存入保证金按项目列示如下：

	本集团		本银行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承兑汇票保证金	151,690	137,135	151,548	137,013
开出信用证保证金	12,883	12,069	12,883	12,069
开出保函及担保保证金	2,986	2,486	2,986	2,486
其他保证金	24,135	29,360	24,071	29,300
合计	<u>191,694</u>	<u>181,050</u>	<u>191,488</u>	<u>180,868</u>

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3. 应付职工薪酬

	本集团			
	2014年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工资、奖金	5,045	7,168	(5,623)	6,590
职工福利费	-	958	(958)	-
社会保险费	28	1,370	(1,368)	30
住房公积金	27	654	(654)	27
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	76	262	(254)	84
其他	2	618	(618)	2
合计	<u>5,178</u>	<u>11,030</u>	<u>(9,475)</u>	<u>6,733</u>

	本集团			
	2013年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工资、奖金	4,089	5,574	(4,618)	5,045
职工福利费	-	769	(769)	-
社会保险费	16	1,149	(1,137)	28
住房公积金	32	577	(582)	27
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	42	247	(213)	76
其他	2	590	(590)	2
合计	<u>4,181</u>	<u>8,906</u>	<u>(7,909)</u>	<u>5,178</u>

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3. 应付职工薪酬 - 续

	本银行			
	2014年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工资、奖金	5,024	7,086	(5,572)	6,538
职工福利费	-	948	(948)	-
社会保险费	27	1,359	(1,359)	27
住房公积金	27	651	(651)	27
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	75	259	(254)	80
其他	2	616	(618)	-
合计	<u>5,155</u>	<u>10,919</u>	<u>(9,402)</u>	<u>6,672</u>

	本银行			
	2013年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工资、奖金	4,088	5,535	(4,599)	5,024
职工福利费	-	766	(766)	-
社会保险费	16	1,146	(1,135)	27
住房公积金	32	576	(581)	27
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	41	246	(212)	75
其他	2	588	(588)	2
合计	<u>4,179</u>	<u>8,857</u>	<u>(7,881)</u>	<u>5,155</u>

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4. 应交税费

	本集团		本银行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2,722	2,530	2,675	2,522
营业税金及附加	1,266	1,076	1,264	1,074
其他	89	144	86	143
合计	<u>4,077</u>	<u>3,750</u>	<u>4,025</u>	<u>3,739</u>

25. 应付利息

	本集团		本银行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吸收存款利息	13,538	9,931	13,520	9,92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利息	3,040	1,218	3,040	1,217
应付债务凭证利息	551	281	551	281
拆入资金利息	238	124	31	77
向央行借款利息	142	-	142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利息	58	80	58	80
合计	<u>17,567</u>	<u>11,634</u>	<u>17,342</u>	<u>11,581</u>

26. 预计负债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未决诉讼	<u>2</u>	<u>2</u>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7. 应付债务凭证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混合资本债券	(1)	4,000	4,000
次级债券	(2)	4,400	4,400
同业存单	(3)	4,439	-
离岸金融债券	(4)	1,000	-
二级资本债券	(5)	10,000	-
合计		<u>23,839</u>	<u>8,400</u>

(1) 混合资本债券

经中国银监会、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本银行于 2007 年 6 月 26 日至 27 日发行 40 亿元人民币的混合资本债券。本期债券为 15 年期，第 10 年末至到期日期间发行人具有一次赎回选择权，可以按面值全部或部分赎回本期债券。

本期债券固定利率品种 24 亿元人民币，浮动利率品种 16 亿元人民币，通过簿记建档确定的固定利率品种的初始发行年利率为 5.89%，浮动利率品种的初始基本利差为 2%。

本期固定利率债券按年付息，如果发行人在本期债券发行满 10 年之日不行使提前赎回权，从第 11 个计息年度开始，债券在初始发行利率的基础上提高 300 个基点，即 8.89%。

本期浮动利率债券的年利率为基准利率与基本利差之和；基准利率为发行首日和其他各计息年度的起息日适用的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期整存整取定期储蓄存款利率；前 10 个年度基本利差为 2%；如果发行人在本期债券满 10 年之日不行使提前赎回权，则从第 11 个年度起每个计息年度基本利差为在初始利差基础上提高 100 个基点，即 3%。

本期债券起息日为 2007 年 6 月 27 日，如果发行人不行使赎回权，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自 2007 年 6 月 27 日至 2022 年 6 月 26 日；如果发行人行使赎回权，则被赎回的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赎回公告中确定的兑付日。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7. 应付债务凭证 - 续

(2) 次级债券

经中国银监会、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本银行于 2010 年 2 月 26 日至 3 月 2 日发行 2010 年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次级债券，最终发行规模为 44 亿元人民币。本期债券为 10 年期固定利率次级债券，第 5 年末附发行人赎回权，可以按面值全部赎回本期债券。

本期债券前 5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年利率为 4.55%，在前 5 个计息年度内固定不变；如果发行人不行使赎回权，则从第 6 个计息年度开始到债券到期为止，后 5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在初始发行利率的基础上提高 300 个基点，即 7.55%。

(3) 同业存单

经中国人民银行备案，本银行于 2014 年以贴现方式发行 6 支同业存单，面值总计为 75 亿元人民币。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同业存单已有两支到期，面值总计为 30 亿元人民币，剩余部分将于 2015 年陆续到期。

(4) 离岸金融债券

经中国人民银行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批准，本银行于 2014 年 6 月 30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发行离岸人民币高级债券，发行规模为 10 亿元人民币，债券期限为 3 年，票面利率为固定利率 4.95%，每半年付息一次，起息日为 2014 年 6 月 30 日，将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到期。

(5) 二级资本债券

经中国银监会、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本银行于 2014 年 7 月 24 日至 25 日发行 2014 年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二级资本债券，发行规模为 100 亿元人民币。本期债券为 10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第 5 年末附发行人赎回权，可以按面值全部或部分赎回本期债券。

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固定利率 6.14%，每年付息一次，起息日为 2014 年 7 月 25 日，如果发行人不行使赎回权，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自 2014 年 7 月 25 日至 2024 年 7 月 25 日；如果发行人行使赎回权，则被赎回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限自 2014 年 7 月 25 日至 2019 年 7 月 25 日。

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8. 其他负债

	本集团		本银行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融资租赁业务押金	2,900	1,188	-	-
转贷款资金	1,149	1,140	1,149	1,140
递延收益	976	544	196	161
应付待结算及清算款项	434	1,122	439	1,122
其他	842	895	834	885
合计	<u>6,301</u>	<u>4,889</u>	<u>2,618</u>	<u>3,308</u>

29. 股本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股份数(百万)	名义金额	股份数(百万)	名义金额
已注册、发行及缴足				
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的A股	<u>8,905</u>	<u>8,905</u>	<u>8,905</u>	<u>8,905</u>

注： A股是指境内上市的以人民币认购和交易的普通股股票。

根据本银行2013年6月18日股东大会决议以及2013年7月18日公告的《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公告》，本银行以2012年12月31日总股本6,849,725,776股为基数，按照每10股转增3股的比例，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054,917,733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904,643,509元，总股本为8,904,643,509股，计人民币8,904,643,509元，业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德师报(验)字(13)第0577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于2014年12月31日及2013年12月31日，本银行有限售条件的A股为24.17亿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

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0. 资本公积

	本集团			
	2014年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资本溢价	30,542	-	-	30,542
少数股东溢价投入	1	-	-	1
合计	30,543	-	-	30,543

	本集团			
	2013年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资本溢价	32,597	-	(2,055)	30,542
少数股东溢价投入	-	1	-	1
合计	32,597	1	(2,055)	30,543

	本银行			
	2014年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资本溢价	30,542	-	-	30,542

	本银行			
	2013年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资本溢价	32,597	-	(2,055)	30,542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1. 盈余公积

	<u>本集团及本银行</u>	
	<u>2014年 12月31日</u>	<u>2013年 12月31日</u>
法定盈余公积	6,023	4,474
任意盈余公积	<u>111</u>	<u>111</u>
合计	<u><u>6,134</u></u>	<u><u>4,585</u></u>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规定，本银行须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下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当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股本的 50% 时，可以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后，经股东大会批准本银行可自行决定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银行累计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已超过股本的 50%，超过 50% 部分的法定盈余公积提取需经股东大会批准。2014 年度盈余公积提取情况请参见附注九、33. 未分配利润。

32. 一般准备

	<u>本集团及本银行</u>	
	<u>2014年 12月31日</u>	<u>2013年 12月31日</u>
一般准备	<u><u>17,100</u></u>	<u><u>12,949</u></u>

自 2012 年 7 月 1 日起，本银行按照《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 号)的规定提取一般准备。该一般准备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原则上不得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 1.5%，自 2012 年 7 月 1 日起分 5 年到位。

2014 年度一般准备提取情况请参见附注九、33. 未分配利润。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3. 未分配利润

(1) 2014年度利润分配

于2015年4月15日，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提请股东大会批准的本银行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 (i) 以本银行2014年度净利润177.95亿元人民币为基数，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7.80亿元人民币；
- (ii) 提取一般准备43.27亿元人民币，提取后本银行一般准备余额达到2014年12月31日风险资产余额的1.5%；
- (iii) 以2014年末本银行总股本8,904,643,50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股息，每10股派4.35元人民币(含税)，共计38.74亿元人民币。
- (iv) 以2014年末本银行总股本8,904,643,509股为基数，按照每10股转增2股的比例，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780,928,702元。变更后总股本为10,685,572,211股，计人民币10,685,572,211元。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尚待本银行股东大会批准，批准前建议提取的盈余公积、一般准备、股利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未进行账务处理。

(2) 2013年度利润分配

根据2014年5月22日股东大会批准以及2014年7月4日公告的本银行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银行的实施情况如下：

- (i)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15.49亿元人民币。该等法定盈余公积已计入2014年12月31日银行及合并资产负债表。
- (ii) 提取一般准备41.51亿元人民币。该一般准备已计入2014年12月31日银行及合并资产负债表。
- (iii) 本银行以2013年末本银行总股本8,904,643,509股为基数，向股权登记日(2014年7月9日)在册的全体股东，每10股派4.35元人民币(含税)，共计38.74亿元人民币。于截止2014年12月31日年度，上述股利已分派。

(3) 2012年度利润分配

根据2013年6月18日股东大会决议，本银行以2012年末本银行总股本6,849,725,776股为基数，向股权登记日(2013年7月23日)在册的全体股东，每10股现金分红4.70元人民币(含税)，分配现金股利32.19亿元人民币。于截止2013年12月31日年度，上述股利已分派。

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4. 利息净收入

	本集团		本银行	
	2014年	2013年	2014年	2013年
利息收入				
发放贷款和垫款	58,272	50,100	56,840	49,799
其中：对公贷款和垫款	48,607	42,604	47,203	42,325
个人贷款和垫款	9,342	7,100	9,314	7,078
票据贴现	323	396	323	396
应收款项类投资	15,626	3,316	15,626	3,316
持有至到期投资	5,303	4,424	5,303	4,42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243	8,532	5,243	8,532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785	3,334	3,781	3,33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07	3,139	3,007	3,139
存放同业款项	2,024	1,951	2,023	1,964
拆出资金	706	975	726	97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96	482	396	482
小计	<u>94,362</u>	<u>76,253</u>	<u>92,945</u>	<u>75,963</u>
利息支出				
吸收存款	(27,904)	(23,209)	(27,887)	(23,19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6,228)	(10,247)	(16,270)	(10,291)
拆入资金	(1,881)	(1,570)	(926)	(1,44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197)	(1,835)	(1,197)	(1,835)
应付债务凭证	(767)	(423)	(767)	(423)
其他	(144)	(67)	(143)	(66)
小计	<u>(48,121)</u>	<u>(37,351)</u>	<u>(47,190)</u>	<u>(37,260)</u>
利息净收入	<u>46,241</u>	<u>38,902</u>	<u>45,755</u>	<u>38,703</u>
其中：				
已识别的减值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	<u>167</u>	<u>142</u>	<u>167</u>	<u>142</u>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本集团		本银行	
	2014年	2013年	2014年	2013年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理财业务	2,299	2,157	2,299	2,157
银行卡业务	1,897	1,074	1,897	1,074
代理业务	1,634	1,471	1,634	1,471
信用承诺	1,360	992	1,359	992
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	972	489	972	489
租赁业务	279	48	-	-
结算与清算业务	41	45	41	45
顾问和咨询业务	35	122	35	122
其他业务	164	463	164	463
小计	8,681	6,861	8,401	6,81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手续费支出	(1,029)	(549)	(1,012)	(54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7,652	6,312	7,389	6,268

手续费支出主要包含银联卡手续费支出、代理结算手续费支出、国际业务代付手续费支出等。

36. 投资收益/(损失)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14年	2013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买卖取得的投资收益/(损失)	129	(5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买卖取得的投资收益/(损失)	219	(48)
其他	232	(14)
合计	580	(116)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14年	2013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9	(25)
衍生金融工具	83	(25)
合计	<u>182</u>	<u>(50)</u>

38. 汇兑收益

主要包括与外汇业务相关的汇差收入以及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折算产生的差额。

39. 营业税金及附加

	本集团		本银行	
	2014年	2013年	2014年	2013年
营业税	3,454	2,889	3,429	2,87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2	201	240	201
教育费附加及其他	189	156	188	156
合计	<u>3,885</u>	<u>3,246</u>	<u>3,857</u>	<u>3,235</u>

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40. 业务及管理费

		本集团		本银行	
		2014年	2013年	2014年	2013年
职工薪酬及福利	(1)	11,030	8,906	10,919	8,857
业务费用		7,115	6,525	7,074	6,492
折旧和摊销		2,477	2,173	2,459	2,166
合计		<u>20,622</u>	<u>17,604</u>	<u>20,452</u>	<u>17,515</u>

(1) 职工薪酬及福利

	本集团		本银行	
	2014年	2013年	2014年	2013年
工资、奖金	7,168	5,574	7,086	5,535
职工福利费	958	769	948	766
社会保险费	1,370	1,149	1,359	1,146
住房公积金	654	577	651	576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62	247	259	246
其他	618	590	616	588
合计	<u>11,030</u>	<u>8,906</u>	<u>10,919</u>	<u>8,857</u>

41. 资产减值损失

	本集团		本银行	
	2014年	2013年	2014年	2013年
发放贷款和垫款	5,225	3,634	4,952	3,522
应收款项类投资	1,062	-	1,062	-
拆出资金	-	(6)	-	(6)
存放同业款项	(2)	23	(2)	23
其他	(9)	39	(9)	31
合计	<u>6,276</u>	<u>3,690</u>	<u>6,003</u>	<u>3,570</u>

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42. 所得税费用

	本集团		本银行	
	2014年	2013年	2014年	2013年
当期所得税费用	6,568	5,870	6,452	5,859
递延所得税费用	(588)	(676)	(552)	(672)
合计	<u>5,980</u>	<u>5,194</u>	<u>5,900</u>	<u>5,187</u>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调节表如下：

	本集团		本银行	
	2014年	2013年	2014年	2013年
税前利润总额	24,003	20,705	23,695	20,672
按法定税率 25% 计算的所得税	6,001	5,176	5,923	5,168
以前年度当期所得税调整	-	4	-	4
加：不可抵扣费用的纳税影响	882	727	880	727
减：免税收入的纳税影响	(903)	(713)	(903)	(712)
合计	<u>5,980</u>	<u>5,194</u>	<u>5,900</u>	<u>5,187</u>

43. 其他综合收益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14年				
	年初数	本年其他综合收益变动			年末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变动小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467)	2,446	129	2,575	10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的 所得税影响	617	(611)	(33)	(644)	(27)
合计	<u>(1,850)</u>	<u>1,835</u>	<u>96</u>	<u>1,931</u>	<u>81</u>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43. 其他综合收益 - 续

	本集团及本银行				年末数
	2013年				
	年初数	本年其他综合收益变动		变动小计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385)	(2,028)	(54)	(2,082)	(2,46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的 所得税影响	97	507	13	520	617
合计	(288)	(1,521)	(41)	(1,562)	(1,850)

上述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除上述其他综合收益外，本集团不存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4. 每股收益

	2014年	2013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当年净利润	17,981	15,506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百万股)	8,905	8,905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2.02	1.74

本年末本银行不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4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集团		本银行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库存现金	3,786	3,548	3,778	3,538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8,069	50,381	58,012	50,351
原始期限在三个月以内的 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及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58,373	162,418	158,275	162,347
合计	220,228	216,347	220,065	216,236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4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本集团		本银行	
	2014年	2013年	2014年	2013年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8,023	15,511	17,795	15,485
加：资产减值损失	6,276	3,690	6,003	3,570
固定资产折旧	893	798	889	795
无形资产摊销	3	2	3	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81	1,373	1,567	1,369
证券及其他应收款项类投资利息收入	(24,332)	(11,361)	(24,332)	(11,36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	7	(6)	7	(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182)	50	(182)	50
投资损失/(收益)	(580)	116	(580)	116
汇兑损失	77	10	77	10
递延所得税	(588)	(676)	(552)	(672)
已识别减值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	(167)	(142)	(167)	(142)
发行债务凭证利息支出	767	423	767	42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136,277)	69,407	(120,022)	81,35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147,381	171,950	131,553	163,3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82	251,145	12,826	254,32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220,228	216,347	220,065	216,236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216,347)	(145,165)	(216,236)	(144,89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81	71,182	3,829	71,339

十、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企业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企业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十、 分部报告 - 续

本集团报告分部包括华北及东北地区、华东地区、华南及华中地区、西部地区，其中：

- (1)华北及东北地区：北京、天津、河北、山东、辽宁、内蒙古、吉林；
- (2)华东地区：江苏、上海、浙江、安徽；
- (3)华南及华中地区：广东、广西、湖北、湖南、山西、福建、河南、江西；
- (4)西部地区：陕西、新疆、四川、重庆、云南。

经营分部的会计政策与本集团主要会计政策相同。

按经营分部列报信息时，经营收入是以产生收入的分行的所在地为基准划分。分部资产和资本性开支则按相关资产的所在地划分。

2014年度	华北及 东北地区	华东地区	华南及 华中地区	西部地区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22,328	13,095	11,425	8,037	-	54,885
利息净收入	17,902	11,363	9,925	7,051	-	46,241
其中：						
外部利息净收入	20,696	8,676	9,570	7,299	-	46,241
分部间利息净收入	(2,794)	2,687	355	(248)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599	1,654	1,435	964	-	7,652
其他营业净收入	827	78	65	22	-	992
营业支出	(10,856)	(9,050)	(7,036)	(4,052)	-	(30,994)
营业利润	11,472	4,045	4,389	3,985	-	23,891
补充信息						
1、折旧和摊销费用	1,297	532	392	256	-	2,477
2、资本性支出	1,763	1,197	583	428	-	3,971
3、资产减值损失	(276)	3,434	2,160	958	-	6,276
2014年12月31日						
分部资产	1,505,280	516,487	402,132	270,937	(847,627)	1,847,209
未分配资产						4,419
资产总额						1,851,628
分部负债	1,421,234	513,221	398,333	264,368	(847,627)	1,749,529
未分配负债						-
负债总额						1,749,529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 分部报告 - 续

<u>2013年度</u>	<u>华北及 东北地区</u>	<u>华东地区</u>	<u>华南及 华中地区</u>	<u>西部地区</u>	<u>分部间抵销</u>	<u>合计</u>
营业收入	18,305	11,023	8,928	6,965	(2)	45,219
利息净收入	15,728	9,539	7,572	6,063	-	38,902
其中：						
外部利息净收入	18,932	7,183	6,458	6,329	-	38,902
分部间利息净收入	(3,204)	2,356	1,114	(266)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731	1,395	1,309	877	-	6,312
其他营业净收入	(154)	89	47	25	(2)	5
营业支出	(7,983)	(8,704)	(4,967)	(2,907)	2	(24,559)
营业利润	10,322	2,319	3,961	4,058	-	20,660
补充信息						
1、折旧和摊销费用	1,148	471	333	221	-	2,173
2、资本性支出	1,329	669	427	237	-	2,662
3、资产减值损失	(1,357)	3,760	1,001	286	-	3,690
<u>2013年12月31日</u>						
分部资产	1,177,915	392,760	312,568	236,225	(451,496)	1,667,972
未分配资产						4,475
资产总额						1,672,447
分部负债	1,108,510	390,978	309,017	229,419	(451,496)	1,586,428
未分配负债						-
负债总额						1,586,428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1. 关联方

不存在对本银行构成控制及共同控制的关联方，其他关联方如下：

(1) 持本银行 5% 以上股份且能施加重大影响的股东

关联股东名称	注册地	法人代表/ 首席执行官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 比例%	表决权 比例%
首钢总公司	北京市	靳伟	工业、建筑、地质 勘探、交通运输等	72.64 亿元 人民币	20.28	20.28
国网英大国际 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	费圣英	投资与资产经营管理； 资产托管；为企业重组、 并购、战略配售、 创业投资提供服务； 投资咨询；投资顾问	190 亿元 人民币	18.24	18.24
德意志银行卢森堡 股份有限公司 DEUTSCHE BANK LUXEMBOURG S.A.	卢森堡	鲍里斯·利特克 (Boris N. Liedtke)	开展各类自营和代客银行 和金融业务，通过持正式 执照的自然人办理保险 经纪，以及与此直接或 间接相关的所有活动	39.59 亿 欧元	9.28	9.28
德意志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DEUTSCHE BANK AKTIENGESELLSCHAFT	德意志 联邦共和国 法兰克福	于尔根·费琛 (Jürgen Fitschen) 和安舒·简 (Anshuman Jain)	从事各类银行业务， 提供包括资本、基金 管理、不动产金融、 融资、研究与咨询等 方面的服务	35.31 亿 欧元	8.21	8.21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德意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DEUTSCHE BANK AKTIENGESELLSCHAFT) 较 2013 年 12 月 31 日增加注册资本 9.21 亿欧元。

2009 年 11 月，本银行获悉股东德意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DEUTSCHE BANK AKTIENGESELLSCHAFT) 协议受让股东萨尔·奥彭海姆股份有限合伙企业 (SAL.OPPENHEIM JR. & CIE.KOMMANDITGESELLSCHAFT AUF AKTIEN) 所持本银行的 171,200,000 股股份。2011 年 9 月，本银行接到中国银监会《中国银监会关于华夏银行股权转让有关事宜的批复》(银监复[2011]396 号)，同意上述股权划转事项。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股权转让过户登记手续尚未办理完毕。

(2) 本银行的子公司情况

见附注八、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 续

1. 关联方 - 续

(3)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包括：

- (i) 关键管理人员(董事、监事、总行高级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ii) 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或共同控制的企业；
- (iii) 本银行关联股东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之母公司国家电网公司及其附属子公司；
- (iv) 广州市欣盛投资有限公司、广州市广域实业有限公司、广州市启通实业有限公司、广州市仲勤投资有限公司和广州市凯进投资有限公司(该五家公司于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内作为一致行动人曾共同持有本银行 5% 股份，因此被认定为本银行关联方)，以及该五家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注册地广州)及其附属子公司。

2. 关联交易

本银行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根据正常的商业条件，以一般交易价格为定价基础，并视交易类型由相应决策机构审批。

(1) 与持本银行 5% 以上股份且能施加重大影响的股东及其附属子公司的关联交易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交易余额	占比% ⁽ⁱ⁾	交易余额	占比% ⁽ⁱ⁾
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7,090	0.77	6,537	0.82
应收利息	12	0.13	13	0.17
负债				
拆入资金	262	0.61	52	0.15
吸收存款	1,600	0.12	1,414	0.1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	-	-	-
应付利息	42	0.24	1	0.01
表外项目				
开出保函	13	0.06	-	-
开出信用证	597	0.78	184	0.26
银行承兑汇票	302	0.09	313	0.11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 续

2. 关联交易 - 续

(1) 与持本银行 5% 以上股份且能施加重大影响的股东及其附属子公司的关联交易 - 续

	2014 年		2013 年	
	交易金额	占比% ⁽ⁱ⁾	交易金额	占比% ⁽ⁱ⁾
利息收入	415	0.44	353	0.46
利息支出	55	0.11	32	0.09

(i) 关联交易余额或金额占本集团同类交易余额或金额的比例。

(2) 与子公司的关联交易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存放同业款项	-	2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74	1,125

本银行与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已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过程中抵销。

(3) 与其他关联方的关联交易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余额	占比% ⁽ⁱ⁾	交易余额	占比% ⁽ⁱ⁾
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408	0.04	535	0.0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50	1.50	950	1.46
持有至到期投资	600	0.44	600	0.55
应收利息	68	0.72	58	0.78
负债				
吸收存款	1,090	0.08	1,181	0.10
应付利息	15	0.09	15	0.13
表外项目				
开出保函	2	0.01	38	0.31
开出信用证	44	0.06	68	0.10
银行承兑汇票	93	0.03	121	0.04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 续

2. 关联交易 - 续

(3) 与其他关联方的关联交易 - 续

	2014年		2013年	
	交易金额	占比% ⁽ⁱ⁾	交易金额	占比% ⁽ⁱ⁾
利息收入	109	0.11	95	0.12
利息支出	40	0.08	14	0.04

(i) 关联交易余额或金额占本集团同类交易余额或金额的比例。

(4)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力并负责直接或间接地计划、指挥和控制本银行活动的人士，包括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银行董事认为，上述关键管理人员与本银行的关联交易乃按照正常的与其他非关联方相同的商业交易条件进行。

董事、监事和主要高级管理人员在本银行领取的薪酬如下：

	2014年	2013年
薪酬	32	26

本银行履职的董事长、行长、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税前薪酬总额仍在确认过程中，其余部分待确认之后再另行披露，但集团管理层预计上述金额与最终确认的薪酬差额不会对本集团2014年度的合并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5) 企业年金

本银行与本银行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除正常的供款和普通银行业务外，2014年度和2013年度均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

十二、或有事项及承诺

1. 未决诉讼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以本银行及所属子公司作为被告的未决诉讼案件标的金额合计 1.61 亿元人民币(2013 年 12 月 31 日：2.03 亿元人民币)。根据法庭判决或者法律顾问的意见，本集团已为作为被告的案件提取诉讼损失准备。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该等法律诉讼的最终裁决结果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或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根据本集团内部及外部法律顾问的意见计提的诉讼损失已在附注九、26 预计负债中列示。

2. 资本支出承诺

	附注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已签约但尚未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资本承诺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1)	594	285
对外投资承诺	(2)	60	60
合计		654	345

(1)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为本银行在建工程预计的尚未支付款项。

(2) 2010 年 10 月 14 日，本银行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发起设立浙江松阳华夏村镇银行的议案》，同意在浙江松阳出资发起设立村镇银行，注册资本金为 5,000 万元至 1 亿元人民币，本银行持股比例为 51%(含)至 60%。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该村镇银行尚未正式设立。

3. 信贷承诺

	本集团		本银行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327,567	286,995	327,323	286,737
开出信用证	76,292	71,333	76,292	71,333
开出保函	21,263	12,272	21,262	12,272
不可撤销贷款承诺	10,376	1,449	10,176	555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22,786	15,918	22,786	15,918
合计	458,284	387,967	457,839	386,815

十二、或有事项及承诺 - 续

4. 融资租赁承诺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融资租赁合约项下最低租赁付款额到期情况如下：

	本集团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1年以内	200	-

5. 经营租赁承诺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及本银行作为承租人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约项下最低租赁付款额到期情况如下：

	本集团		本银行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1年以内	1,294	989	1,280	974
1年至2年	1,155	885	1,149	878
2年至3年	998	782	995	776
3年至5年	1,637	1,188	1,630	1,178
5年以上	1,515	1,198	1,508	1,188
合计	6,599	5,042	6,562	4,994

十二、或有事项及承诺 - 续

6. 担保物

(1) 作为担保物的资产

于资产负债表日，被用作卖出回购质押物的资产账面价值如下：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债券	40,490	60,178
票据	119	212
合计	40,609	60,390

于2014年12月31日，本集团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账面价值为402.02亿元人民币(2013年12月31日：598.84亿元人民币)。

此外，本集团部分债券投资用作转贷款、第三方贷款、国库现金商业银行定期存款业务及中国人民银行中期借贷便利业务的抵质押物或按监管要求作为抵质押物。于2014年12月31日，上述抵质押物账面价值为430.02亿元人民币(2013年12月31日：159.83亿元人民币)。

(2) 收到的担保物

本集团在相关买入返售业务中接受了现金或证券等抵押物。部分所接受的证券可以出售或再次向外抵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团接受的且可以出售或再次向外抵押的证券等抵押物的公允价值为990亿元人民币(2013年12月31日：1,170亿元人民币)。2014年12月31日及2013年12月31日本集团未对上述抵押物再次向外抵押。

7. 国债承销及兑付承诺

本集团作为财政部储蓄国债承销团成员包销及代销储蓄国债。储蓄国债持有人可以要求提前兑付持有的储蓄国债，而本集团亦有义务对储蓄国债履行兑付责任。本集团对储蓄国债具有提前兑付义务的金额为储蓄国债本金及根据提前兑付协议确定的应付利息。

2014年12月31日，本集团具有提前兑付义务的储蓄国债本金余额为63.35亿元人民币(2013年12月31日：58.59亿元人民币)。上述储蓄国债的原始期限为一至五年不等。管理层认为在该等储蓄国债到期日前，本集团所需兑付的储蓄国债金额并不重大。

财政部对提前兑付的储蓄国债不会即时兑付，但会在储蓄国债到期时兑付本金及利息或按发行文件约定支付本金及利息。

十二、或有事项及承诺 - 续

8. 委托交易

(1) 委托存贷款

	本集团		本银行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委托贷款	310,849	222,455	310,419	222,104
委托贷款资金	310,849	222,455	310,419	222,104

(2) 委托投资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委托投资	294,619	216,166

委托投资是指本集团接受非保本理财产品客户委托经营管理客户资产的业务，受托资产的投资风险由委托人承担。

十三、金融资产转移

本集团与交易对手进行卖出回购交易。于2014年12月31日，卖出回购交易中所售出的债券资产及票据资产的账面价值共计406.09亿元人民币(2013年12月31日：603.90亿元人民币)，并同时承诺在预先确定的未来日期按照约定价格回购该等债券或票据。出售上述债券和票据所得列报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共计402.02亿元人民币(2013年12月31日：598.84亿元人民币)。根据回购协议，在交易期间，债券和票据的法定所有权并不发生转移。并且，除非交易双方同意，本集团在交易期间不得出售或抵押该等债券和票据。据此，本集团认为保留了这些债券和票据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因此，本集团未从合并财务报表终止确认这些债券和票据，而将其视为从交易对手取得质押借款的质押物。交易对手的追索权并不限于该等所转让资产。

十四、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1. 在本集团作为发起人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集团发起设立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本集团发行的非保本理财产品。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收取管理费，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本集团主要通过管理这些结构化主体赚取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于2014年12月31日，本集团发起的未合并结构化主体规模为2,946.19亿元人民币(2013年12月31日：2,161.66亿元人民币)，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团自上述未合并结构化主体取得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为22.99亿元人民币(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21.57亿元人民币)。

于2014年12月31日及2013年12月31日，本集团没有对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财务或其他支持，也没有提供财务或其他支持的计划。

2. 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权益。这些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资产受益权及资产支持证券，其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收取管理费，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

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的账面价值及最大损失敞口列示如下：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本集团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资产受益权	应收款项类投资	197,908	180,195
资产支持证券	持有至到期投资	3,475	-
合计		<u>201,383</u>	<u>180,195</u>

十五、风险管理

1. 概述

本集团面临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及流动性风险。其中，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2. 风险管理框架

本集团管理层负责制定本集团总体风险偏好，审议和批准本集团风险管理的目标和战略。

风险管理框架包括：本集团高级管理层负有整体管理责任，负责风险管理的各个方面，包括实施风险管理策略、措施和信贷政策，批准风险管理的内部制度、措施和程序，设立风险管理部等相关部门来管理金融风险。

3. 信用风险

3.1 信用风险管理

信用风险是指商业银行在经营信贷、拆借、投资等业务时，由于客户违约或资信下降而给银行造成损失的可能性和收益的不确定性。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存在于发放贷款和垫款、同业拆借、债券投资、票据承兑、信用证、银行保函等表内、表外业务。本集团信用风险管理流程主要关注授信前尽职调查、信用评级、贷款审批程序、放款管理、贷后监控和清收管理程序等来确认和管理上述风险。

本集团在向单个客户授信之前，会先进行信用评核，并定期检查所授出的信贷额度。信用风险管理的手段包括取得抵质押物及保证。对于表外的信贷承诺，本集团一般会收取保证金以降低信用风险。

本集团将发放贷款和垫款划分为以下五类：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其中次级、可疑和损失类贷款被视为不良贷款。对于贷款减值的主要考虑为偿贷的可能性和贷款本息的可回收性，主要评估因素包括：借款人还款能力、信贷记录、还款意愿、贷款项目盈利能力、担保或抵押以及贷款偿还的法律责任等。本集团通过组合评估或个别评估的方式来计提贷款减值准备。

本集团根据附注四所载的会计政策评估发放贷款和垫款于报告期末的减值。此外，于报告期末，针对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合约金额进行分析并提供给管理层，以评估信用风险。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3.1 信用风险管理 - 续

本集团发放贷款和垫款的五级分类主要定义列示如下：

- 正常：借款人能够履行贷款条款，没有理由怀疑贷款本息不能按时足额偿还。
- 关注：尽管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偿还贷款，但存在一些可能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 次级：借款人的还贷能力出现明显问题，无法完全依靠其正常营业收入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或抵押，也可能会造成一定损失。
- 可疑：借款人无法足额偿还信贷资产本息，即使执行担保或抵押，也肯定要造成较大损失。
- 损失：在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后，本息仍然无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极少部分。

本集团估计金融资产减值损失的会计政策载于附注四、8(2)“金融资产减值”。

3.2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

在不考虑可利用的抵质押物或其他信用增级的情况下，资产负债表日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的金额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88,462	258,679
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	81,774	61,81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066	8,699
衍生金融资产	625	53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3,136	155,094
发放贷款和垫款	916,105	800,72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3,366	65,134
持有至到期投资	136,277	109,265
应收款项类投资	201,134	183,926
其他金融资产	12,231	10,959
表内信用风险敞口	1,832,176	1,654,823
表外信用风险敞口	458,284	387,967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u>2,290,460</u>	<u>2,042,790</u>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3.2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 - 续

	本银行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88,235	258,482
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	81,676	61,74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066	8,699
衍生金融资产	625	53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3,136	155,094
发放贷款和垫款	887,839	789,11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3,366	65,134
持有至到期投资	136,277	109,265
应收款项类投资	201,134	183,926
其他金融资产	12,184	10,063
表内信用风险敞口	1,803,538	1,642,053
表外信用风险敞口	457,839	386,815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2,261,377	2,028,868

本集团会采取一系列的政策和信用增级措施来降低信用风险敞口至可接受水平。其中，常用的方法包括要求借款人交付保证金、提供抵质押物或担保。本集团需要取得的担保物金额及类型基于对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评估决定。对于担保物类型和评估参数本集团制定了相关指引，以抵质押物的可接受类型和它的价值作为具体的执行标准。

本集团接受的抵质押物主要为以下类型：

- (1) 买入返售交易：票据、债券、资产受益权等；
- (2) 公司贷款：房产、机器设备、土地使用权、存单、股权等；
- (3) 个人贷款：房产、存单等。

管理层定期对抵质押物的价值进行检查，在必要的时候会要求交易对手增加抵质押物。

3.3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衍生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在于交易对方能否按合同条款及时付款，对衍生金融工具之信用风险的评价及控制标准，本集团采用与其他交易相同的风险控制标准。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3.4 表外业务风险

本集团将表外业务纳入客户统一授信管理。对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和保函等表外业务，均要求真实贸易背景，并视客户资信状况和业务风险程度收取相应比例的保证金，其余部分则要求落实有效担保。本集团严格控制融资类保函等高风险表外业务。

3.5 各项存在信用风险的资产的信用质量情况

	2014年12月31日(本集团)				合计
	尚未逾期和 尚未发生减值的 金融资产	已逾期但 未减值的 金融资产	已发生减值的 金融资产	减值准备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88,462	-	-	-	288,462
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1,811	-	119	(156)	81,774
衍生金融资产	9,063	3	-	-	9,06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25	-	-	-	625
发放贷款和垫款	123,136	-	-	-	123,13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17,082	12,662	10,245	(23,884)	916,105
持有至到期投资	63,366	-	-	-	63,366
应收款项类投资	136,277	-	-	-	136,277
其他金融资产	202,196	-	-	(1,062)	201,134
	12,156	-	615	(540)	12,231
合计	<u>1,834,174</u>	<u>12,665</u>	<u>10,979</u>	<u>(25,642)</u>	<u>1,832,176</u>

	2013年12月31日(本集团)				合计
	尚未逾期和 尚未发生减值的 金融资产	已逾期但 未减值的 金融资产	已发生减值的 金融资产	减值准备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58,679	-	-	-	258,679
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61,852	-	119	(161)	61,810
衍生金融资产	8,694	5	-	-	8,69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31	-	-	-	531
发放贷款和垫款	155,094	-	-	-	155,09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09,868	5,858	7,443	(22,443)	800,726
持有至到期投资	65,134	-	-	-	65,134
应收款项类投资	109,265	-	-	-	109,265
其他金融资产	183,926	-	-	-	183,926
	10,930	-	576	(547)	10,959
合计	<u>1,663,973</u>	<u>5,863</u>	<u>8,138</u>	<u>(23,151)</u>	<u>1,654,823</u>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3.5 各项存在信用风险的资产的信用质量情况 - 续

	2014年12月31日(本银行)				
	尚未逾期和 尚未发生减值的 金融资产	已逾期但 未减值的 金融资产	已发生减值的 金融资产	减值准备	合计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88,235	-	-	-	288,235
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	81,713	-	119	(156)	81,67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063	3	-	-	9,066
衍生金融资产	625	-	-	-	62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3,136	-	-	-	123,136
发放贷款和垫款	888,415	12,661	10,245	(23,482)	887,83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3,366	-	-	-	63,366
持有至到期投资	136,277	-	-	-	136,277
应收款项类投资	202,196	-	-	(1,062)	201,134
其他金融资产	12,109	-	615	(540)	12,184
合计	<u>1,805,135</u>	<u>12,664</u>	<u>10,979</u>	<u>(25,240)</u>	<u>1,803,538</u>

	2013年12月31日(本银行)				
	尚未逾期和 尚未发生减值的 金融资产	已逾期但 未减值的 金融资产	已发生减值的 金融资产	减值准备	合计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58,482	-	-	-	258,482
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	61,782	-	119	(161)	61,74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694	5	-	-	8,699
衍生金融资产	531	-	-	-	53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55,094	-	-	-	155,094
发放贷款和垫款	798,141	5,858	7,442	(22,322)	789,11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5,134	-	-	-	65,134
持有至到期投资	109,265	-	-	-	109,265
应收款项类投资	183,926	-	-	-	183,926
其他金融资产	10,026	-	576	(539)	10,063
合计	<u>1,651,075</u>	<u>5,863</u>	<u>8,137</u>	<u>(23,022)</u>	<u>1,642,053</u>

已逾期金融资产是指本金或利息逾期1天或以上的金融资产。

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3.6 发放贷款和垫款

(1)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行业分布情况如下：

行业	本集团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制造业	212,005	22.55	212,017	25.75
批发和零售业	138,005	14.68	128,655	15.63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89,815	9.56	64,265	7.81
房地产业	76,170	8.10	71,924	8.74
建筑业	73,448	7.81	61,471	7.47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49,794	5.30	42,622	5.18
采矿业	28,441	3.04	25,122	3.05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2,966	2.44	22,561	2.74
其他对公行业	66,222	7.04	46,510	5.65
票据贴现	8,383	0.89	5,268	0.64
个人贷款	174,740	18.59	142,754	17.34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939,989	100.00	823,169	100.00

行业	本银行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制造业	198,970	21.83	207,975	25.63
批发和零售业	137,804	15.12	128,435	15.83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89,785	9.85	64,235	7.92
房地产业	76,170	8.36	71,924	8.86
建筑业	73,378	8.05	59,162	7.29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43,392	4.76	42,109	5.19
采矿业	23,921	2.63	22,391	2.76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0,776	2.28	21,158	2.61
其他对公行业	64,377	7.07	46,358	5.71
票据贴现	8,383	0.92	5,253	0.65
个人贷款	174,365	19.13	142,441	17.55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911,321	100.00	811,441	100.00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3.6 发放贷款和垫款 - 续

(2)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地区分布情况如下：

地区	本集团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华北及东北地区	333,331	35.46	289,957	35.22
华东地区	269,904	28.71	245,089	29.77
华南及华中地区	203,794	21.68	167,916	20.40
西部地区	132,960	14.15	120,207	14.61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u>939,989</u>	<u>100.00</u>	<u>823,169</u>	<u>100.00</u>

地区	本银行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华北及东北地区	320,656	35.19	282,272	34.79
华东地区	268,081	29.42	245,089	30.20
华南及华中地区	194,780	21.37	167,916	20.69
西部地区	127,804	14.02	116,164	14.32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u>911,321</u>	<u>100.00</u>	<u>811,441</u>	<u>100.00</u>

(3)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本集团		本银行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信用贷款	133,136	120,630	133,135	120,629
保证贷款	299,161	268,952	298,471	268,282
附担保物贷款	507,692	433,587	479,715	422,530
其中：抵押贷款	394,674	335,152	366,812	324,191
质押贷款	113,018	98,435	112,903	98,339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u>939,989</u>	<u>823,169</u>	<u>911,321</u>	<u>811,441</u>

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3.6 发放贷款和垫款 - 续

(4) 逾期贷款

	本集团				
	2014年12月31日				
	逾期1天至 90天(含90天)	逾期91天至360 天(含360天)	逾期361天至 3年(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990	359	307	5	1,661
保证贷款	5,772	2,509	1,898	251	10,430
抵押贷款	4,082	1,580	904	461	7,027
质押贷款	1,432	1,526	509	241	3,708
合计	12,276	5,974	3,618	958	22,826

	本集团				
	2013年12月31日				
	逾期1天至 90天(含90天)	逾期91天至360 天(含360天)	逾期361天至 3年(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642	307	40	21	1,010
保证贷款	2,345	1,813	1,276	222	5,656
抵押贷款	1,341	879	1,420	268	3,908
质押贷款	1,388	670	342	204	2,604
合计	5,716	3,669	3,078	715	13,178

	本银行				
	2014年12月31日				
	逾期1天至 90天(含90天)	逾期91天至360 天(含360天)	逾期361天至 3年(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990	359	307	5	1,661
保证贷款	5,772	2,509	1,898	251	10,430
抵押贷款	4,082	1,579	904	461	7,026
质押贷款	1,432	1,526	509	241	3,708
合计	12,276	5,973	3,618	958	22,825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3.6 发放贷款和垫款 - 续

(4) 逾期贷款 - 续

	本银行				
	2013年12月31日				
	逾期1天至 90天(含90天)	逾期91天至360 天(含360天)	逾期361天至 3年(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642	307	40	21	1,010
保证贷款	2,345	1,813	1,275	222	5,655
抵押贷款	1,341	879	1,420	268	3,908
质押贷款	1,388	670	342	204	2,604
合计	5,716	3,669	3,077	715	13,177

注：任何一期本金或利息逾期1天或以上，整笔贷款将归类为逾期贷款。

(5) 发放贷款和垫款的信用质量

	附注	本集团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未逾期且未减值	(i)	917,082	809,868
已逾期但未减值	(ii)	12,662	5,858
已减值	(iii)	10,245	7,443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939,989	823,169

	附注	本银行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未逾期且未减值	(i)	888,415	798,141
已逾期但未减值	(ii)	12,661	5,858
已减值	(iii)	10,245	7,442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911,321	811,441

注：任何一期本金或利息逾期1天或以上，整笔贷款将归类为逾期贷款。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3.6 发放贷款和垫款 - 续

(5) 发放贷款和垫款的信用质量 - 续

(i) 未逾期且未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本集团		
	2014年12月31日		
	发放贷款 和垫款总额	发放贷款 和垫款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对公贷款和垫款	745,043	(13,698)	731,345
个人贷款和垫款	172,039	(2,783)	169,256
合计	917,082	(16,481)	900,601

	本集团		
	2013年12月31日		
	发放贷款 和垫款总额	发放贷款 和垫款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对公贷款和垫款	668,712	(14,301)	654,411
个人贷款和垫款	141,156	(2,762)	138,394
合计	809,868	(17,063)	792,805

	本银行		
	2014年12月31日		
	发放贷款 和垫款总额	发放贷款 和垫款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对公贷款和垫款	716,751	(13,305)	703,446
个人贷款和垫款	171,664	(2,774)	168,890
合计	888,415	(16,079)	872,336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3.6 发放贷款和垫款 - 续

(5) 发放贷款和垫款的信用质量 - 续

(i) 未逾期且未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 续

	本银行		
	2013年12月31日		
	发放贷款 和垫款总额	发放贷款 和垫款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对公贷款和垫款	657,298	(14,184)	643,114
个人贷款和垫款	140,843	(2,758)	138,085
合计	798,141	(16,942)	781,199

(ii) 已逾期但未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已逾期但未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的期限分析如下：

	2014年12月31日(本集团)				合计	担保物 公允价值
	逾期30天 以内(含30天)	逾期31天至60 天(含60天)	逾期61天至 90天(含90天)	逾期 90天以上		
公司贷款	5,211	2,863	1,994	925	10,993	6,202
个人贷款	885	357	292	135	1,669	2,177
合计	6,096	3,220	2,286	1,060	12,662	8,379

	2014年12月31日(本银行)				合计	担保物 公允价值
	逾期30天 以内(含30天)	逾期31天至60 天(含60天)	逾期61天至 90天(含90天)	逾期 90天以上		
公司贷款	5,211	2,863	1,994	924	10,992	6,199
个人贷款	885	357	292	135	1,669	2,177
合计	6,096	3,220	2,286	1,059	12,661	8,376

	2013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银行)				合计	担保物 公允价值
	逾期30天 以内(含30天)	逾期31天至60 天(含60天)	逾期61天至 90天(含90天)	逾期 90天以上		
公司贷款	1,958	1,669	800	396	4,823	3,892
个人贷款	747	190	80	18	1,035	1,453
合计	2,705	1,859	880	414	5,858	5,345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3.6 发放贷款和垫款 - 续

(5) 发放贷款和垫款的信用质量 - 续

(iii) 已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本集团		
	2014年12月31日		
	发放贷款 和垫款总额	发放贷款 和垫款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按个别方式评估	9,213	(5,595)	3,618
按组合方式评估	1,032	(743)	289
合计	<u>10,245</u>	<u>(6,338)</u>	<u>3,907</u>

	本集团		
	2013年12月31日		
	发放贷款 和垫款总额	发放贷款 和垫款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按个别方式评估	6,880	(4,639)	2,241
按组合方式评估	563	(400)	163
合计	<u>7,443</u>	<u>(5,039)</u>	<u>2,404</u>

其中：

	本集团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个别方式评估的减值贷款	<u>9,213</u>	<u>6,880</u>
个别方式评估的减值贷款 占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的比例	<u>0.98%</u>	<u>0.84%</u>
担保物的公允价值	<u>6,938</u>	<u>5,222</u>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3.6 发放贷款和垫款 - 续

(5) 发放贷款和垫款的信用质量 - 续

(iii) 已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 续

	本银行		
	2014年12月31日		
	发放贷款 和垫款总额	发放贷款 和垫款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按个别方式评估	9,213	(5,595)	3,618
按组合方式评估	1,032	(743)	289
合计	<u>10,245</u>	<u>(6,338)</u>	<u>3,907</u>

	本银行		
	2013年12月31日		
	发放贷款 和垫款总额	发放贷款 和垫款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按个别方式评估	6,879	(4,639)	2,240
按组合方式评估	563	(400)	163
合计	<u>7,442</u>	<u>(5,039)</u>	<u>2,403</u>

其中：

	本银行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个别方式评估的减值贷款	<u>9,213</u>	<u>6,879</u>
个别方式评估的减值贷款 占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的比例	<u>1.01%</u>	<u>0.85%</u>
担保物的公允价值	<u>6,938</u>	<u>5,222</u>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3.7 债务工具的信用质量

	附注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未逾期且未减值	(1)	410,902	367,019
已逾期但未减值		3	5
组合方式评估减值准备		(1,062)	-
债务工具账面价值		409,843	367,024

(1) 未逾期且未减值的债务工具

债务工具类别	本集团及本银行				合计
	2014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应收款项类投资	
政府债券	-	9,320	95,179	326	104,825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561	28,870	23,058	-	52,489
金融机构债券	201	-	11,796	2,900	14,897
公司债券	8,301	25,176	4,267	-	37,744
同业存单	-	-	1,977	-	1,977
资产受益权	-	-	-	198,970	198,970
合计	9,063	63,366	136,277	202,196	410,902

债务工具类别	本集团及本银行				合计
	2013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应收款项类投资	
政府债券	-	9,011	78,267	631	87,909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961	25,341	14,592	-	40,894
金融机构债券	-	-	9,439	3,100	12,539
公司债券	7,733	30,782	6,967	-	45,482
资产受益权	-	-	-	180,195	180,195
合计	8,694	65,134	109,265	183,926	367,019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3.7 债务工具的信用质量 - 续

(2) 债务工具按照市场普遍认可的信用评级机构的信用评级进行分类

	本集团及本银行					合计
	2014年12月31日					
	未评级	AAA	AA	A	A以下	
政府债券	104,825	-	-	-	-	104,825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49,221	3,268	-	-	-	52,489
金融机构债券	3,154	9,771	1,975	-	-	14,900
公司债券	15,792	10,772	11,180	-	-	37,744
同业存单	1,977	-	-	-	-	1,977
资产受益权	198,970	-	-	-	-	198,970
合计	<u>373,939</u>	<u>23,811</u>	<u>13,155</u>	<u>-</u>	<u>-</u>	<u>410,905</u>

	本集团及本银行					合计
	2013年12月31日					
	未评级	AAA	AA	A	A以下	
政府债券	87,909	-	-	-	-	87,909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37,250	3,644	-	-	-	40,894
金融机构债券	3,555	8,089	900	-	-	12,544
公司债券	19,979	13,459	12,044	-	-	45,482
资产受益权	180,195	-	-	-	-	180,195
合计	<u>328,888</u>	<u>25,192</u>	<u>12,944</u>	<u>-</u>	<u>-</u>	<u>367,024</u>

3.8 合同条款经过重新商定的金融资产

合同条款经过重新商定的原已逾期或减值的金融资产账面价值如下：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发放贷款和垫款	<u>3</u>	<u>24</u>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4.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在负债到期时缺乏资金还款的风险。资产和负债的现金流或期限的不匹配，均可能产生上述风险。

本银行设立了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负责制定流动性风险的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建立了多渠道融资机制，并且根据监管部门对流动性风险监控的指标体系，按适用性原则，设计了一系列符合本银行实际的日常流动性监测指标体系。同时，本银行兼顾效益性和流动性，在资产组合中持有一部分国债、央行票据等，既能实现稳定的投资收益，又可以随时在二级市场上变现或回购，满足流动性需要。

4.1 流动性分析

(1) 到期日分析

下表按照各报告期末至合同到期日的剩余期限对金融资产和负债按账面金额进行到期日分析：

	本集团							合计
	2014年12月31日							
	已逾期/无期限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29,425	62,823	-	-	-	-	-	292,248
存放同业款项	-	10,234	10,880	10,666	29,411	1,475	-	62,666
拆出资金	-	-	18,108	-	1,000	-	-	19,10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	-	902	1,100	2,384	4,348	329	9,066
衍生金融资产	-	-	204	174	245	2	-	62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9,778	62,245	1,113	-	-	123,136
发放贷款和垫款	14,635	-	74,504	85,258	335,132	247,853	158,723	916,10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2	-	200	919	7,919	42,837	11,491	63,448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594	2,411	5,939	47,461	79,872	136,277
应收款项类投资	-	-	9,818	16,008	22,421	147,076	5,811	201,134
其他金融资产	87	2,837	3,926	2,328	2,059	992	2	12,231
金融资产总额	244,232	75,894	178,914	181,109	407,623	492,044	256,228	1,836,044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20,000	58	-	-	20,05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 拆放款项	-	20,862	107,577	71,680	112,417	14,442	-	326,978
衍生金融负债	-	-	152	164	238	2	-	55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38,504	1,683	15	-	-	40,202
吸收存款	-	722,750	563	79,920	382,246	117,737	-	1,303,216
应付债务凭证	-	-	-	6,385	2,454	15,000	-	23,839
其他金融负债	-	3,178	984	2,070	6,984	10,278	374	23,868
金融负债总额	-	746,790	147,780	181,902	504,412	157,459	374	1,738,717
净头寸	244,232	(670,896)	31,134	(793)	(96,789)	334,585	255,854	97,327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4. 流动性风险 - 续

4.1 流动性分析 - 续

(1) 到期日分析 - 续

	本集团							合计
	2014年12月31日							
	已逾期/无期限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7,782	54,445	-	-	-	-	-	262,227
存放同业款项	-	9,987	9,530	13,777	4,910	2,000	-	40,204
拆出资金	-	-	18,607	1,055	1,944	-	-	21,60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	-	375	1,900	1,485	4,104	830	8,699
衍生金融资产	-	-	123	105	293	10	-	53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83,862	58,009	13,223	-	-	155,094
发放贷款和垫款	4,839	-	55,164	86,672	324,782	174,284	154,985	800,72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2	-	866	1,103	7,709	40,044	15,412	65,216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90	1,350	6,730	35,540	65,555	109,265
应收款项类投资	-	-	3,009	42,041	52,523	79,398	6,955	183,926
其他金融资产	86	2,646	2,986	2,301	2,496	421	23	10,959
金融资产总额	212,794	67,078	174,612	208,313	416,095	335,801	243,760	1,658,453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	30	-	-	3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拆放款项	-	29,404	131,578	54,875	94,721	3,946	-	314,524
衍生金融负债	-	-	136	105	295	9	-	54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59,732	71	81	-	-	59,884
吸收存款	-	650,124	20,267	76,264	368,625	62,312	-	1,177,592
应付债务凭证	-	-	-	-	-	8,400	-	8,400
其他金融负债	-	5,612	763	606	4,669	4,355	518	16,523
金融负债总额	-	685,140	212,476	131,921	468,421	79,022	518	1,577,498
净头寸	212,794	(618,062)	(37,864)	76,392	(52,326)	256,779	243,242	80,955
本银行								
2014年12月31日								
	已逾期/无期限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29,255	62,758	-	-	-	-	-	292,013
存放同业款项	-	10,156	10,860	10,666	29,411	1,475	-	62,568
拆出资金	-	-	18,108	-	1,000	-	-	19,10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	-	902	1,100	2,384	4,348	329	9,066
衍生金融资产	-	-	204	174	245	2	-	62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9,778	62,245	1,113	-	-	123,136
发放贷款和垫款	14,634	-	73,963	83,721	328,250	228,950	158,321	887,83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2	-	200	919	7,919	42,837	11,491	63,448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594	2,411	5,939	47,461	79,872	136,277
应收款项类投资	-	-	9,818	16,008	22,421	147,076	5,811	201,134
其他金融资产	87	2,795	3,921	2,328	2,059	992	2	12,184
金融资产总额	244,061	75,709	178,348	179,572	400,741	473,141	255,826	1,807,398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20,000	-	-	-	20,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拆放款项	-	21,105	104,847	69,858	97,477	13,691	-	306,978
衍生金融负债	-	-	152	164	238	2	-	55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38,504	1,683	15	-	-	40,202
吸收存款	-	721,945	500	79,792	381,986	117,672	-	1,301,895
应付债务凭证	-	-	-	6,385	2,454	15,000	-	23,839
其他金融负债	-	3,169	940	1,980	6,593	7,202	76	19,960
金融负债总额	-	746,219	144,943	179,862	488,763	153,567	76	1,713,430
净头寸	244,061	(670,510)	33,405	(290)	(88,022)	319,574	255,750	93,968

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4. 流动性风险 - 续

4.1 流动性分析 - 续

(1) 到期日分析 - 续

	本银行							合计
	2013年12月31日							
	已逾期/无期限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7,615	54,405	-	-	-	-	-	262,020
存放同业款项	-	9,955	9,467	13,802	4,910	2,000	-	40,134
拆出资金	-	-	18,607	1,055	1,944	-	-	21,60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	-	375	1,900	1,485	4,104	830	8,699
衍生金融资产	-	-	123	105	293	10	-	53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83,862	58,009	13,223	-	-	155,094
发放贷款和垫款	4,839	-	55,033	86,117	322,243	166,546	154,341	789,11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2	-	866	1,103	7,709	40,044	15,412	65,216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90	1,350	6,730	35,540	65,555	109,265
应收款项类投资	-	-	3,009	42,041	52,523	79,398	6,955	183,926
其他金融资产	86	2,528	2,979	2,301	1,727	421	21	10,063
金融资产总额	212,627	66,888	174,411	207,783	412,787	328,063	243,114	1,645,673
金融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 拆放款项	-	29,900	132,208	53,876	88,024	3,946	-	307,954
衍生金融负债	-	-	136	105	295	9	-	54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59,732	71	81	-	-	59,884
吸收存款	-	649,605	19,880	76,170	368,361	62,272	-	1,176,288
应付债务凭证	-	-	-	-	-	8,400	-	8,400
其他金融负债	-	5,598	749	568	4,582	3,312	80	14,889
金融负债总额	-	685,103	212,705	130,790	461,343	77,939	80	1,567,960
净头寸	212,627	(618,215)	(38,294)	76,993	(48,556)	250,124	243,034	77,713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4. 流动性风险 - 续

4.1 流动性分析 - 续

(2) 以合同到期日划分的未折现合同现金流

下表按照各报告期末至合同到期日的剩余期限列示了非衍生金融资产和负债的未折现现金流：

	本集团							合计
	2014年12月31日							
	已逾期/无期限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29,425	62,823	-	-	-	-	-	292,248
存放同业款项	-	10,234	11,066	11,255	30,327	1,712	-	64,594
拆出资金	-	-	18,158	14	1,014	-	-	19,18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	-	926	1,183	2,733	5,049	383	10,27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0,379	63,088	1,140	-	-	124,607
发放贷款和垫款	22,194	-	80,684	95,590	370,042	321,139	226,720	1,116,36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2	-	439	1,464	10,106	49,319	12,952	74,362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969	3,466	10,206	65,570	132,109	212,320
应收款项类投资	-	-	10,780	18,877	30,006	165,515	7,157	232,335
其他金融资产	49	2,837	-	-	-	10	-	2,896
金融资产总额	251,753	75,894	183,401	194,937	455,574	608,314	379,321	2,149,194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20,179	59	-	-	20,23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 拆放款项	-	21,173	108,378	73,757	117,523	16,753	-	337,58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38,574	1,700	15	-	-	40,289
吸收存款	-	723,092	1,093	80,874	392,764	130,854	-	1,328,677
应付债务凭证	-	-	-	6,600	3,385	17,973	-	27,958
其他金融负债	-	2,519	22	62	227	3,097	374	6,301
金融负债总额	-	746,784	148,067	183,172	513,973	168,677	374	1,761,047
净头寸	251,753	(670,890)	35,334	11,765	(58,399)	439,637	378,947	388,147

	本集团							合计
	2013年12月31日							
	已逾期/无期限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7,782	54,445	-	-	-	-	-	262,227
存放同业款项	-	10,004	9,541	13,889	5,084	2,137	-	40,655
拆出资金	-	-	18,630	1,066	1,981	-	-	21,67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	-	389	1,951	1,729	4,878	1,025	9,97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84,633	59,204	13,673	-	-	157,510
发放贷款和垫款	9,517	-	60,237	94,842	356,422	236,412	222,378	979,80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2	-	1,107	1,733	9,880	49,750	18,289	80,841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219	2,160	10,304	50,321	115,768	178,772
应收款项类投资	-	-	3,393	43,777	57,394	91,571	7,709	203,844
其他金融资产	75	2,629	-	5	781	10	2	3,502
金融资产总额	217,461	67,078	178,149	218,627	457,248	435,079	365,171	1,938,813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	30	-	-	3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 拆放款项	-	29,412	131,936	55,431	97,839	4,679	-	319,29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59,857	72	82	-	-	60,011
吸收存款	-	652,502	20,456	76,798	376,498	68,321	-	1,194,575
应付债务凭证	-	-	-	200	221	9,264	-	9,685
其他金融负债	-	3,223	8	15	70	1,055	518	4,889
金融负债总额	-	685,137	212,257	132,516	474,740	83,319	518	1,588,487
净头寸	217,461	(618,059)	(34,108)	86,111	(17,492)	351,760	364,653	350,326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4. 流动性风险 - 续

4.1 流动性分析 - 续

(2) 以合同到期日划分的未折现合同现金流 - 续

	本银行							合计
	2014年12月31日							
	已逾期/无期限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29,255	62,758	-	-	-	-	-	292,013
存放同业款项	-	10,156	11,046	11,255	30,327	1,712	-	64,496
拆出资金	-	-	18,158	14	1,014	-	-	19,18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	-	926	1,183	2,733	5,049	383	10,27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0,379	63,088	1,140	-	-	124,607
发放贷款和垫款	22,193	-	79,886	93,375	362,314	300,271	226,304	1,084,34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2	-	439	1,464	10,106	49,319	12,952	74,362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969	3,466	10,206	65,570	132,109	212,320
应收款项类投资	-	-	10,780	18,877	30,006	165,515	7,157	232,335
其他金融资产	49	2,795	-	-	-	10	-	2,854
金融资产总额	251,582	75,709	182,583	192,722	447,846	587,446	378,905	2,116,793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20,179	-	-	-	20,17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 拆放款项	-	21,417	105,555	71,790	101,964	16,010	-	316,73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38,574	1,700	15	-	-	40,289
吸收存款	-	722,282	1,029	80,745	392,501	130,789	-	1,327,346
应付债务凭证	-	-	-	6,600	3,385	17,973	-	27,958
其他金融负债	-	2,515	1	1	4	21	76	2,618
金融负债总额	-	746,214	145,159	181,015	497,869	164,793	76	1,735,126
净头寸	251,582	(670,505)	37,424	11,707	(50,023)	422,653	378,829	381,667

	本银行							合计
	2013年12月31日							
	已逾期/无期限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7,615	54,405	-	-	-	-	-	262,020
存放同业款项	-	9,971	9,478	13,914	5,084	2,137	-	40,584
拆出资金	-	-	18,630	1,066	1,981	-	-	21,67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	-	389	1,951	1,729	4,878	1,025	9,97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84,633	59,204	13,673	-	-	157,510
发放贷款和垫款	9,517	-	60,058	94,107	353,429	227,536	221,702	966,34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2	-	1,107	1,733	9,880	49,750	18,289	80,841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219	2,160	10,304	50,321	115,768	178,772
应收款项类投资	-	-	3,393	43,777	57,394	91,571	7,709	203,844
其他金融资产	75	2,511	-	-	-	10	-	2,596
金融资产总额	217,294	66,887	177,907	217,912	453,474	426,203	364,493	1,924,170
金融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 拆放款项	-	29,908	132,522	54,384	90,943	4,679	-	312,43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59,857	72	82	-	-	60,011
吸收存款	-	651,981	20,067	76,703	376,230	68,278	-	1,193,259
应付债务凭证	-	-	-	200	221	9,264	-	9,685
其他金融负债	-	3,214	-	-	2	12	80	3,308
金融负债总额	-	685,103	212,446	131,359	467,478	82,233	80	1,578,699
净头寸	217,294	(618,216)	(34,539)	86,553	(14,004)	343,970	364,413	345,471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4. 流动性风险 - 续

4.1 流动性分析 - 续

(2) 以合同到期日划分的未折现合同现金流 - 续

可用于偿还所有负债及用于支付发行在外贷款承诺的资产包括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等。在正常经营过程中，大部分到期存款并不会在到期日立即提取而是继续留在本集团，另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也可以在需要时处置取得资金用于偿还到期债务。

4.2 表外项目

本集团的表外项目主要有银行承兑汇票、开出信用证、开出保函、不可撤销贷款承诺及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等。下表按合同的剩余期限列表外项目金额：

	本集团			
	2014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银行承兑汇票	327,567	-	-	327,567
开出信用证	75,680	612	-	76,292
开出保函	12,928	7,308	1,027	21,263
不可撤销贷款承诺	8,376	2,000	-	10,376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22,786	-	-	22,786
总计	447,337	9,920	1,027	458,284

	本集团			
	2013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银行承兑汇票	286,995	-	-	286,995
开出信用证	70,120	1,213	-	71,333
开出保函	4,741	3,519	4,012	12,272
不可撤销贷款承诺	1,449	-	-	1,449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15,918	-	-	15,918
总计	379,223	4,732	4,012	387,967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4. 流动性风险 - 续

4.2 表外项目 - 续

	本银行			
	2014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银行承兑汇票	327,323	-	-	327,323
开出信用证	75,680	612	-	76,292
开出保函	12,927	7,308	1,027	21,262
不可撤销贷款承诺	8,176	2,000	-	10,176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22,786	-	-	22,786
总计	446,892	9,920	1,027	457,839

	本银行			
	2013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银行承兑汇票	286,737	-	-	286,737
开出信用证	70,120	1,213	-	71,333
开出保函	4,741	3,519	4,012	12,272
不可撤销贷款承诺	555	-	-	555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15,918	-	-	15,918
总计	378,071	4,732	4,012	386,815

5.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汇率、利率、商品价格和股票价格等)的变动而使本集团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可能性。本集团面临的市场风险主要包括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本集团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以外币计价的资产和负债的外汇敞口因汇率变动而蒙受损失的风险。利率风险主要来自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重新定价日的不匹配在利率变动下蒙受损失的风险。

5.1 汇率风险

本集团主要经营人民币业务，特定交易涉及美元、港币及其他货币。外币交易主要为本集团的资金营运敞口和外汇业务。

对于涉及汇率风险的业务品种，本集团在开发、推出、操作各个环节予以严格管理，在业务授权、敞口限额和流程监控等方面制定必要的风险控制制度。对外汇买卖业务划分银行账户和交易账户，全行外汇敞口由总行集中统一管理。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5. 市场风险 - 续

5.1 汇率风险 - 续

于各报告期末，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汇率风险如下：

	本集团				合计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币	美元 (折人民币)	港币 (折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人民币)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71,667	20,468	76	37	292,248
存放同业款项	53,196	8,242	226	1,002	62,666
拆出资金	19,108	-	-	-	19,10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063	3	-	-	9,066
衍生金融资产	2	550	-	73	62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3,136	-	-	-	123,136
发放贷款和垫款	884,679	30,851	466	109	916,10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3,447	1	-	-	63,448
持有至到期投资	136,277	-	-	-	136,277
应收款项类投资	201,134	-	-	-	201,134
其他金融资产	11,925	301	5	-	12,231
金融资产合计	<u>1,773,634</u>	<u>60,416</u>	<u>773</u>	<u>1,221</u>	<u>1,836,044</u>
向中央银行借款	20,058	-	-	-	20,05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 拆放款项	317,311	9,625	-	42	326,978
衍生金融负债	3	477	-	76	55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0,202	-	-	-	40,202
吸收存款	1,270,626	30,969	746	875	1,303,216
应付债务凭证	23,839	-	-	-	23,839
其他金融负债	22,411	906	8	543	23,868
金融负债合计	<u>1,694,450</u>	<u>41,977</u>	<u>754</u>	<u>1,536</u>	<u>1,738,717</u>
净敞口	<u>79,184</u>	<u>18,439</u>	<u>19</u>	<u>(315)</u>	<u>97,327</u>

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5. 市场风险 - 续

5.1 汇率风险 - 续

	本集团				合计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币	美元 (折人民币)	港币 (折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人民币)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41,738	20,354	94	41	262,227
存放同业款项	32,086	7,197	105	816	40,204
拆出资金	21,606	-	-	-	21,60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694	5	-	-	8,699
衍生金融资产	5	500	-	26	53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55,094	-	-	-	155,094
发放贷款和垫款	773,070	27,499	-	157	800,72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5,215	1	-	-	65,216
持有至到期投资	109,265	-	-	-	109,265
应收款项类投资	182,106	1,820	-	-	183,926
其他金融资产	10,774	184	-	1	10,959
金融资产合计	1,599,653	57,560	199	1,041	1,658,453
向中央银行借款	30	-	-	-	3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 拆放款项	303,201	11,282	15	26	314,524
衍生金融负债	3	518	2	22	54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9,884	-	-	-	59,884
吸收存款	1,150,097	25,531	1,148	816	1,177,592
应付债务凭证	8,400	-	-	-	8,400
其他金融负债	15,198	724	8	593	16,523
金融负债合计	1,536,813	38,055	1,173	1,457	1,577,498
净敞口	62,840	19,505	(974)	(416)	80,955

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5. 市场风险 - 续

5.1 汇率风险 - 续

	本银行				合计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币	美元 (折人民币)	港币 (折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人民币)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71,432	20,468	76	37	292,013
存放同业款项	53,098	8,242	226	1,002	62,568
拆出资金	19,108	-	-	-	19,10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063	3	-	-	9,066
衍生金融资产	2	550	-	73	62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3,136	-	-	-	123,136
发放贷款和垫款	856,413	30,851	466	109	887,83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3,447	1	-	-	63,448
持有至到期投资	136,277	-	-	-	136,277
应收款项类投资	201,134	-	-	-	201,134
其他金融资产	11,878	301	5	-	12,184
金融资产合计	1,744,988	60,416	773	1,221	1,807,398
向中央银行借款	20,000	-	-	-	20,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 拆放款项	297,311	9,625	-	42	306,978
衍生金融负债	3	477	-	76	55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0,202	-	-	-	40,202
吸收存款	1,269,305	30,969	746	875	1,301,895
应付债务凭证	23,839	-	-	-	23,839
其他金融负债	18,503	906	8	543	19,960
金融负债合计	1,669,163	41,977	754	1,536	1,713,430
净敞口	75,825	18,439	19	(315)	93,968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5. 市场风险 - 续

5.1 汇率风险 - 续

	本银行				合计
	2013年12月31日				
	人民币	美元 (折人民币)	港币 (折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人民币)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41,531	20,354	94	41	262,020
存放同业款项	32,016	7,197	105	816	40,134
拆出资金	21,606	-	-	-	21,60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694	5	-	-	8,699
衍生金融资产	5	500	-	26	53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55,094	-	-	-	155,094
发放贷款和垫款	761,463	27,499	-	157	789,11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5,215	1	-	-	65,216
持有至到期投资	109,265	-	-	-	109,265
应收款项类投资	182,106	1,820	-	-	183,926
其他金融资产	9,878	184	-	1	10,063
金融资产合计	1,586,873	57,560	199	1,041	1,645,67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 拆放款项	296,631	11,282	15	26	307,954
衍生金融负债	3	518	2	22	54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9,884	-	-	-	59,884
吸收存款	1,148,793	25,531	1,148	816	1,176,288
应付债务凭证	8,400	-	-	-	8,400
其他金融负债	13,564	724	8	593	14,889
金融负债合计	1,527,275	38,055	1,173	1,457	1,567,960
净敞口	59,598	19,505	(974)	(416)	77,713

下表列示了在人民币对所有外币的即期与远期汇率同时升值5%或贬值5%的情况下，对税前利润及股东权益的潜在影响。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14年		2013年	
	税前利润	股东权益	税前利润	股东权益
升值5%	45	45	46	46
贬值5%	(45)	(45)	(46)	(46)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5. 市场风险 - 续

5.1 汇率风险 - 续

对税前利润的影响来自于人民币汇率变动对外币货币资产与负债和货币衍生工具的净敞口的影响。

对税前利润的影响是基于对本集团于各资产负债表日的汇率敏感性头寸及货币衍生工具净头寸保持不变的假设确定的。本集团基于管理层对外币汇率变动走势的判断，通过积极调整外币敞口及运用适当的衍生工具以降低外汇风险。因此，上述敏感性分析可能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

5.2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源于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的重新定价日的不匹配。本集团的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主要以人民币计价。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基准利率对人民币存款利率的浮动区间上限作了规定，自2013年7月20日起中国人民银行全面放开金融机构贷款利率管制。中国人民银行继续对人民币存款的基准利率上限作出规定。

本集团在付息负债管理上强化成本控制，在生息资产管理上建立与付息负债匹配的期限结构和利率结构，优化资产负债组合管理，积极开发中间业务和非利率敏感性金融产品，降低利率风险对本集团经营的影响。

于各报告期末，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合同到期日或重新定价日(较早者)的情况如下：

	本集团						合计
	2014年12月31日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已逾期/非生息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68,457	-	-	-	-	23,791	292,248
存放同业款项	21,114	10,666	29,411	1,475	-	-	62,666
拆出资金	18,108	-	1,000	-	-	-	19,10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02	1,300	2,414	4,118	329	3	9,066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625	62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9,779	62,244	1,113	-	-	-	123,136
发放贷款和垫款	475,020	191,321	165,480	61,146	8,503	14,635	916,10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709	6,446	10,564	34,663	9,984	82	63,448
持有至到期投资	4,178	4,280	6,459	42,512	78,848	-	136,277
应收款项类投资	15,554	26,346	20,622	135,510	3,102	-	201,134
其他金融资产	175	-	-	-	-	12,056	12,231
金融资产合计	864,996	302,603	237,063	279,424	100,766	51,192	1,836,044
向中央银行借款	-	20,000	58	-	-	-	20,05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拆放款项	129,043	72,167	112,077	13,691	-	-	326,978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556	55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8,504	1,683	15	-	-	-	40,202
吸收存款	719,398	79,920	382,246	117,737	-	3,915	1,303,216
应付债务凭证	-	6,385	4,054	13,400	-	-	23,839
其他金融负债	1,149	-	-	-	-	22,719	23,868
金融负债合计	888,094	180,155	498,450	144,828	-	27,190	1,738,717
利率风险缺口	(23,098)	122,448	(261,387)	134,596	100,766	24,002	97,327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5. 市场风险 - 续

5.2 利率风险 - 续

	本集团						合计
	2013年12月31日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已逾期/非生息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39,125	-	-	-	-	23,102	262,227
存放同业款项	19,517	13,777	4,910	2,000	-	-	40,204
拆出资金	18,607	1,055	1,944	-	-	-	21,60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75	1,949	1,504	4,036	830	5	8,699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531	53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3,862	58,009	13,223	-	-	-	155,094
发放贷款和垫款	327,210	199,948	218,256	44,188	6,285	4,839	800,72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733	6,835	10,119	32,040	13,407	82	65,216
持有至到期投资	840	2,900	7,358	33,210	64,957	-	109,265
应收款项类投资	6,524	43,508	53,243	74,806	5,845	-	183,926
其他金融资产	78	-	769	-	-	10,112	10,959
金融资产合计	698,871	327,981	311,326	190,280	91,324	38,671	1,658,453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30	-	-	-	3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拆放款项	160,982	54,875	94,721	3,946	-	-	314,524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545	54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9,732	71	81	-	-	-	59,884
吸收存款	668,111	76,264	368,625	62,312	-	2,280	1,177,592
应付债务凭证	-	-	1,600	6,800	-	-	8,400
其他金融负债	1,140	-	-	-	-	15,383	16,523
金融负债合计	889,965	131,210	465,057	73,058	-	18,208	1,577,498
利率风险缺口	(191,094)	196,771	(153,731)	117,222	91,324	20,463	80,955

	本银行						合计
	2014年12月31日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已逾期/非生息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68,229	-	-	-	-	23,784	292,013
存放同业款项	21,016	10,666	29,411	1,475	-	-	62,568
拆出资金	18,108	-	1,000	-	-	-	19,10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02	1,300	2,414	4,118	329	3	9,066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625	62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9,779	62,244	1,113	-	-	-	123,136
发放贷款和垫款	467,948	175,031	160,633	61,097	8,496	14,634	887,83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709	6,446	10,564	34,663	9,984	82	63,448
持有至到期投资	4,178	4,280	6,459	42,512	78,848	-	136,277
应收款项类投资	15,554	26,346	20,622	135,510	3,102	-	201,134
其他金融资产	175	-	-	-	-	12,009	12,184
金融资产合计	857,598	286,313	232,216	279,375	100,759	51,137	1,807,398
向中央银行借款	-	20,000	-	-	-	-	20,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拆放款项	125,952	69,858	97,477	13,691	-	-	306,978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556	55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8,504	1,683	15	-	-	-	40,202
吸收存款	718,529	79,792	381,986	117,672	-	3,916	1,301,895
应付债务凭证	-	6,385	4,054	13,400	-	-	23,839
其他金融负债	1,149	-	-	-	-	18,811	19,960
金融负债合计	884,134	177,718	483,532	144,763	-	23,283	1,713,430
利率风险缺口	(26,536)	108,595	(251,316)	134,612	100,759	27,854	93,968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5. 市场风险 - 续

5.2 利率风险 - 续

	本银行						合计
	2013年12月31日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已逾期/非生息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38,929	-	-	-	-	23,091	262,020
存放同业款项	19,422	13,802	4,910	2,000	-	-	40,134
拆出资金	18,607	1,055	1,944	-	-	-	21,60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75	1,949	1,504	4,036	830	5	8,699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531	53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3,862	58,009	13,223	-	-	-	155,094
发放贷款和垫款	326,787	199,405	215,974	36,469	5,645	4,839	789,11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733	6,835	10,119	32,040	13,407	82	65,216
持有至到期投资	840	2,900	7,358	33,210	64,957	-	109,265
应收款项类投资	6,524	43,508	53,243	74,806	5,845	-	183,926
其他金融资产	78	-	-	-	-	9,985	10,063
金融资产合计	698,157	327,463	308,275	182,561	90,684	38,533	1,645,67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拆放款项	162,108	53,876	88,024	3,946	-	-	307,954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545	54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9,732	71	81	-	-	-	59,884
吸收存款	667,207	76,170	368,361	62,272	-	2,278	1,176,288
应付债务凭证	-	-	1,600	6,800	-	-	8,400
其他金融负债	1,140	-	-	-	-	13,749	14,889
金融负债合计	890,187	130,117	458,066	73,018	-	16,572	1,567,960
利率风险缺口	(192,030)	197,346	(149,791)	109,543	90,684	21,961	77,713

下表列示了在所有金融工具收益曲线同时平行上升或下降 100 个基点的情况下，基于报告期末本集团的生息资产与付息负债的结构，对利息净收入及股东权益所产生的潜在影响。

	本集团			
	2014年		2013年	
	利息净收入	股东权益	利息净收入	股东权益
上升 100 个基点	(181)	(1,793)	(768)	(1,691)
下降 100 个基点	181	1,877	768	1,774

	本银行			
	2014年		2013年	
	利息净收入	股东权益	利息净收入	股东权益
上升 100 个基点	(292)	(1,793)	(757)	(1,691)
下降 100 个基点	292	1,877	757	1,774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5. 市场风险 - 续

5.2 利率风险 - 续

对利息净收入的敏感性分析基于假设期末持有的金融资产及负债的结构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利率的合理可能变动作出。

对权益的敏感性分析是指基于在一定利率变动时对各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固定利率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重估后公允价值变动的的影响。

有关假设并不代表本集团的资金使用及利率风险管理的政策，因此上述分析可能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

另外，上述利率变动影响分析仅是作为例证，显示在各个预计收益情形及本集团现时利率风险状况下，利息净收入和权益的估计变动。但该影响并未考虑管理层为降低利率风险而可能采取的风险管理活动。

6. 资本管理

自 2013 年度起，本集团依据银监会《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进行资本管理。其中，信用风险采用权重法，市场风险采用标准法，操作风险采用基本指标法计量。

本集团资本组成情况如下：

核心一级资本：股本、资本公积、其他综合收益、盈余公积、一般风险准备、未分配利润和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其他一级资本：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二级资本：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超额贷款损失准备和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资本净额依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的规定从各级资本中对应扣减资本扣除项进行计算。

本集团管理层基于巴塞尔委员会的相关指引，以及银监会的监管规定，实时监控资本的充足性和监管资本的运用情况。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6. 资本管理 - 续

为确保资本充足率满足监管要求，并在此基础上支持各项业务的合理、健康发展，本集团积极拓展资本补充渠道以提升资本实力，合理控制风险资产增长速度，大力优化风险资产结构，努力提升风险资产使用效率。

本集团依据银监会《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及其他相关计算方法计算的各级资本净额及资本充足率列示如下：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01,987	85,826
一级资本净额	102,007	85,830
资本净额	<u>132,441</u>	<u>105,621</u>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49%	8.03%
一级资本充足率	8.49%	8.03%
资本充足率	<u>11.03%</u>	<u>9.88%</u>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 续

7.1 持续进行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下表列示了按三个层次进行估值的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14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9,066	-	9,066
衍生金融资产	-	625	-	62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63,366	-	63,366
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556	-	556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13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8,699	-	8,699
衍生金融资产	-	531	-	53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65,134	-	65,134
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545	-	545

本年度及上年度本集团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未发生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之间，以及第二层次和第三层次之间的转换。

当无法从活跃市场上获取报价时，本集团通过估值技术来确定持续进行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 续

7.1 持续进行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 续

本集团使用的估值技术包括针对无法从活跃市场上获取报价的部分衍生金融工具(包括外汇远期、外汇掉期、利率互换、贵金属合约等)的现金流贴现模型以及针对期权衍生工具估值的 Black-Scholes 期权定价模型。现金流贴现模型使用的主要参数包括最近交易价格、相关收益率曲线、汇率、早偿率及交易对手信用差价，Black-Scholes 期权定价模型使用的主要参数包括相关收益率曲线、汇率、波动水平等。

其他金融工具(包括银行间市场证券等)的公允价值按照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为基础的通用定价模型确定。

除上述持续进行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外，本集团不持有任何非持续进行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7.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

下表列示了并未在合并财务状况表以公允价值列示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以及相应的公允价值。账面价值和公允价值相近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例如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向中央银行借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等未包括于下表中。

金融资产	本集团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发放贷款和垫款	916,105	916,751	800,726	800,782
持有至到期投资	136,277	138,139	109,265	101,503
应收款项类投资	201,134	201,148	183,926	183,942
	<u>1,253,516</u>	<u>1,256,038</u>	<u>1,093,917</u>	<u>1,086,227</u>

金融负债	本集团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吸收存款	1,303,216	1,317,390	1,177,592	1,183,673
应付债务凭证	23,839	24,216	8,400	8,151
	<u>1,327,055</u>	<u>1,341,606</u>	<u>1,185,992</u>	<u>1,191,824</u>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 续

7.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 - 续

金融资产	本银行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发放贷款和垫款	887,839	888,485	789,119	789,175
持有至到期投资	136,277	138,139	109,265	101,503
应收款项类投资	201,134	201,148	183,926	183,942
	<u>1,225,250</u>	<u>1,227,772</u>	<u>1,082,310</u>	<u>1,074,620</u>

金融负债	本银行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吸收存款	1,301,895	1,316,061	1,176,288	1,182,368
应付债务凭证	23,839	24,216	8,400	8,151
	<u>1,325,734</u>	<u>1,340,277</u>	<u>1,184,688</u>	<u>1,190,519</u>

下表列示了于资产负债表日未按公允价值列示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层次：

金融资产	本集团			
	2014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916,751	916,751
持有至到期投资	-	138,139	-	138,139
应收款项类投资	-	3,240	197,908	201,148
	<u>-</u>	<u>141,379</u>	<u>197,908</u>	<u>339,287</u>
金融负债				
吸收存款	-	1,317,390	-	1,317,390
应付债务凭证	-	24,216	-	24,216
	<u>-</u>	<u>1,341,606</u>	<u>-</u>	<u>1,341,606</u>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 续

7.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 - 续

	本集团			
	2013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800,782	800,782
持有至到期投资	-	101,503	-	101,503
应收款项类投资	-	3,747	180,195	183,942
金融负债				
吸收存款	-	1,183,673	-	1,183,673
应付债务凭证	-	8,151	-	8,151
	本银行			
	2014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888,485	888,485
持有至到期投资	-	138,139	-	138,139
应收款项类投资	-	3,240	197,908	201,148
金融负债				
吸收存款	-	1,316,061	-	1,316,061
应付债务凭证	-	24,216	-	24,216
	本银行			
	2013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789,175	789,175
持有至到期投资	-	101,503	-	101,503
应收款项类投资	-	3,747	180,195	183,942
金融负债				
吸收存款	-	1,182,368	-	1,182,368
应付债务凭证	-	8,151	-	8,151

对于发放贷款和垫款以及分类为应收款项类投资的资产受益权，其公允价值以现金流贴现模型为基础，使用反映交易对手信用风险并根据流动性状况进行调整的不可观察折现率来确定。这些金融工具被划分至第三层次。

其他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为基础的通用定价模型确定。这些金融工具被划分至第二层次。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本集团及本银行				年末金额
	2014年	2013年	2014年	2013年	
	年初金额	本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年计提的减值损失	年末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699	99	-	-	9,066
衍生金融资产	531	94	-	-	62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5,134	-	81	-	63,366
金融资产合计	74,364	193	81	-	73,057
金融负债	545	(11)	-	-	556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13年	2013年	2013年	2013年	
	年初金额	本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年计提的减值损失	年末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757	(25)	-	-	8,699
衍生金融资产	171	360	-	-	53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9,166	-	(1,850)	-	65,134
金融资产合计	69,094	335	(1,850)	-	74,364
金融负债	159	(385)	-	-	545

注：上表所列资产负债项目各项变动之间不存在必然的勾稽关系。

2. 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

	本集团及本银行				年末金额
	2014年	2014年	2014年	2014年	
	年初金额	本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年计提的减值损失	年末金额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489	-	-	-	20,581
存放同业款项	8,118	-	-	-	9,47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	1	-	-	3
衍生金融资产	526	97	-	-	623
发放贷款和垫款	27,656	-	-	5	31,42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	-	-	1
应收款项类投资	1,820	-	-	-	-
其他金融资产	185	-	-	-	306
金融资产合计	58,800	98	-	5	62,410
金融负债	40,685	(11)	-	-	44,267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 续

2. 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 - 续

	本集团及本银行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本年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2013年 计入权益的累计 公允价值变动	本年计提 的减值损失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8,226	-	-	-	20,489
存放同业款项	8,077	-	-	23	8,118
拆出资金	150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	2	-	-	5
衍生金融资产	171	355	-	-	526
发放贷款和垫款	25,916	-	-	362	27,65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	-	-	1
应收款项类投资	-	-	-	-	1,820
其他金融资产	231	-	-	-	185
金融资产合计	<u>52,778</u>	<u>357</u>	<u>-</u>	<u>385</u>	<u>58,800</u>
金融负债	<u>36,502</u>	<u>(382)</u>	<u>-</u>	<u>-</u>	<u>40,685</u>

注：上表所列资产负债项目各项变动之间不存在必然的勾稽关系。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利润分配方案

本银行于 2015 年 4 月 15 日召开董事会，批准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和一般准备后，每 10 股派发股利 4.35 元人民币(含税)，以本银行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发行股份计算，派息总额共计约 38.74 亿元人民币；同时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8,904,643,509 股为基数，按照每 10 股转增 2 股的比例，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780,928,702 元。变更后总股本为 10,685,572,211 股，计人民币 10,685,572,211 元。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尚待本银行股东大会批准，批准前建议提取的盈余公积、一般准备、股利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未进行账务处理。

十八、比较数据

为与本年度财务报表列报方式保持一致，若干比较数据已经过重分类。

十九、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于 2015 年 4 月 15 日已经本银行董事会批准。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本表系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相关规定编制。

	<u>2014年</u>	<u>2013年</u>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8)	(5)
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120	50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	(38)	(15)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u>(5)</u>	<u>(1)</u>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u>69</u>	<u>29</u>

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集团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集团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表系根据《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编制。在相关期间，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当期净利润除以当期已发行普通股股数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u>2014年</u>	<u>2013年</u>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981	15,5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31	19.30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u>2.02</u>	<u>1.74</u>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912	15,47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24	19.27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u>2.01</u>	<u>1.74</u>

本集团不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未经审计补充资料

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3. 会计政策变更补充资料

本集团根据财政部 2014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等八项会计准则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并对比较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重述，重述后的 2013 年 1 月 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如下：

	本集团			本银行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已重述)	2013年 1月1日 (已重述)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已重述)	2013年 1月1日 (已重述)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92,248	262,227	227,152	292,013	262,020	226,959
存放同业款项	62,666	40,204	87,408	62,568	40,134	87,209
拆出资金	19,108	21,606	31,434	19,108	21,606	31,43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066	8,699	9,757	9,066	8,699	9,757
衍生金融资产	625	531	171	625	531	17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3,136	155,094	239,109	123,136	155,094	239,109
应收利息	9,335	7,475	6,228	9,329	7,468	6,227
发放贷款和垫款	916,105	800,726	699,861	887,839	789,119	699,14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3,448	65,216	59,248	63,448	65,216	59,248
持有至到期投资	136,277	109,265	113,456	136,277	109,265	113,456
应收款项类投资	201,134	183,926	1,000	201,134	183,926	1,000
长期股权投资	-	-	-	2,630	2,630	170
投资性房地产	-	-	17	-	-	17
固定资产	9,359	8,072	7,659	9,347	8,060	7,648
无形资产	88	91	92	87	90	92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19	4,475	3,322	4,378	4,470	3,321
其他资产	4,614	4,840	2,946	4,402	3,934	2,929
资产总计	1,851,628	1,672,447	1,488,860	1,825,387	1,662,262	1,487,891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0,058	30	30	20,000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84,340	278,986	229,255	284,714	280,112	229,443
拆入资金	42,638	35,538	71,815	22,264	27,842	71,857
衍生金融负债	556	545	159	556	545	15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0,202	59,884	47,422	40,202	59,884	47,422
吸收存款	1,303,216	1,177,592	1,036,000	1,301,895	1,176,288	1,034,862
应付职工薪酬	6,733	5,178	4,181	6,672	5,155	4,179
应交税费	4,077	3,750	3,602	4,025	3,739	3,601
应付利息	17,567	11,634	9,185	17,342	11,581	9,181
预计负债	2	2	4	2	2	4
应付债务凭证	23,839	8,400	8,400	23,839	8,400	8,4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43	-	-	43
其他负债	6,301	4,889	4,041	2,618	3,308	4,038
负债合计	1,749,529	1,586,428	1,414,137	1,724,129	1,576,856	1,413,189
股东权益						
股本	8,905	8,905	6,850	8,905	8,905	6,850
资本公积	30,543	30,543	32,597	30,542	30,542	32,597
其他综合收益	81	(1,850)	(288)	81	(1,850)	(288)
盈余公积	6,134	4,585	4,585	6,134	4,585	4,585
一般准备	17,100	12,949	12,949	17,100	12,949	12,949
未分配利润	38,695	30,288	18,001	38,496	30,275	18,00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01,458	85,420	74,694	101,258	85,406	74,702
少数股东权益	641	599	29	-	-	-
股东权益合计	102,099	86,019	74,723	101,258	85,406	74,702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1,851,628	1,672,447	1,488,860	1,825,387	1,662,262	1,487,891